

股票代號：6195
本公司網址：<https://www.topshine.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SCANTEAK

詩肯柚木

110

年度年報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SCAN-D CORPORATION

中華民國111年5月31日刊印

一、公司發言人

正式發言人：何 山 壯

職 稱：財務/會計主管

電 話：(03) 318-0555

電子郵件信箱：tommyho@scanteak.com.tw

代理發言人：徐 佳 婕

職 稱：財務經理

電 話：(03) 318-0555

電子郵件信箱：grace@scanteak.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 址：桃園市龜山區頂湖一街 69 號

電 話：(03) 318-0555

相關資料請詳見年報附件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 址：<https://www.kgi.com.tw>

電 話：(02) 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陳 慧 銘、郭 乃 華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 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topshine.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9
七、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2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7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3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 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56
四、環保支出資訊	57
五、勞資關係	57
六、重要契約	59

目 錄

頁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6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6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6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6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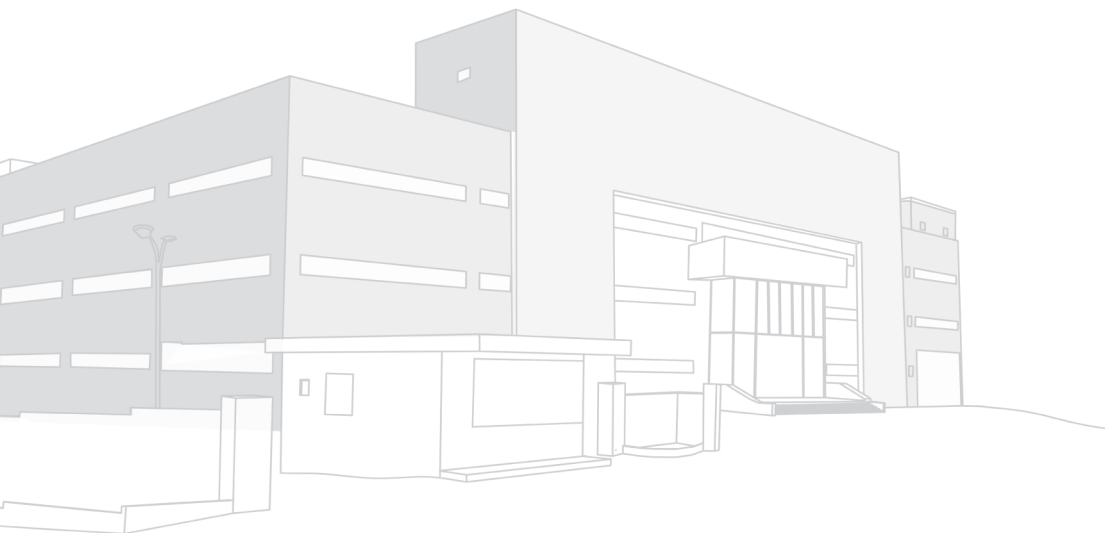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68
二、財務績效	69
三、現金流量	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70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73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7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7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蒞臨參加本公司股東常會，去年第二季台灣疫情突然升溫、政府宣布提升至三級警戒後，民眾避免群聚，出門意願降低，百貨商場等零售通路來客數都大幅減少，消費者的消費信心也受到影響，因此整體零售產業都受到不小的衝擊，而新加坡 NOVA 同時受到鄰國馬來西亞因疫情擴散採取的封鎖措施波及，造成進貨遞延影響業績，但下半年在疫情解封與政府的振興措施雙重利多帶動下，營收表現不但急起直追，還更進一步一舉超越 109 年，反映公司不論在庫存、現金流與疫後行銷都有充分準備，除了傳統行銷外，各個門市也積極經營自媒體、直播銷售等方式，為營運增添新動能。截至 110 年底詩肯集團品牌門市數量達 133 家(包含詩肯柚木 80 家、詩肯居家 50 家及詩肯睡眠 3 家)，仍穩定維持全台最大連鎖家具品牌。本公司 110 年總營收達 23.9 億元，年增 12.12%；稅後淨利為 2.71 億，年增 19.77%，茲就 110 年的營運結果及 111 年營業計劃報告如下：

一、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金額	109 年度金額	增(減)金額	增(減)比率(%)
營業收入	2,389,851	2,131,422	258,429	12.12%
營業毛利	1,365,796	1,203,522	162,274	13.48%
營業費用	1,078,200	950,727	127,473	13.41%
營業利益	287,596	252,795	34,801	13.77%
營業外收(支)	56,566	40,182	16,384	40.77%
稅前淨利(損失)	344,162	292,977	51,185	17.47%
稅後純益(損失)	270,502	225,854	44,648	19.77%

(二) 預算執行情形：不適用。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2,389,851	2,131,422	12.12%
	營業毛利		1,365,796	1,203,522	13.48%
	利息收入		2,273	1,641	38.51%
	利息支出		20,428	23,985	(14.83)%
	稅後純益		270,502	225,854	19.7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87	8.70	13.45%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28	20.71	2.75%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7.30	54.10	5.91%
		稅前純益	68.57	62.69	9.38%
	純益率(%)		11.32	10.60	6.79%
	每股盈餘(純損)(元)		5.54	4.88	13.52%

(四) 研究發展狀況：不適用。

二、一一一年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1. 111 年將持續展店，並追求異業結盟機會，展現效益突出之複合型店。
2. 持續增加雙品牌集團店，擴大市場提升綜效。
3. 善用通路優勢代理國際家具精品，落實多品牌策略經營。
4. 利用資訊化系統，加強採購精準度，優化庫存管理。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未來一年將持續增設據點，擴大營運規模，預期未來一年營收將可持續成長。

(三) 重要產銷政策：

1. 多品牌經營作為企業發展策略，滿足市場需求。
2. 加強產品設計能力，提供溫馨舒適、符合人體工學的家俱。
3. 持續提升品牌滲透率與消費者認同度，以強化既有通路之銷售並擴大市佔率。

以上為公司目前的概況及未來發展方向，詩肯持續秉持創立時『創新、和諧、務實、速度』之經營理念，朝企業永續經營的方向努力，亦祈各位股東女士、先生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詩肯全體員工必將全力以赴，以期共創佳績，最後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順心如意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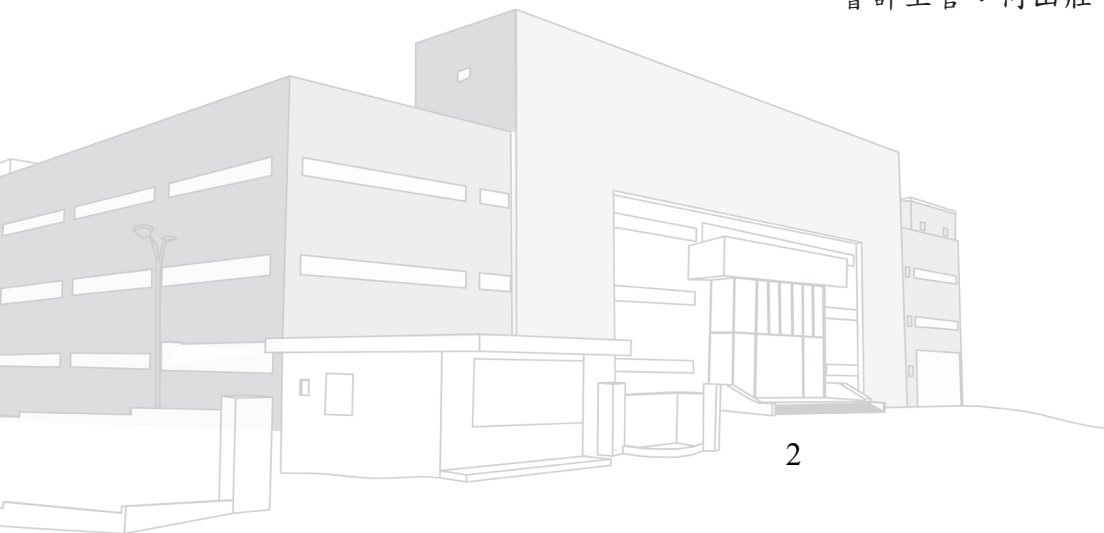
董 事 長：林福勤



總 經 理：謝秀珠



會計主管：何山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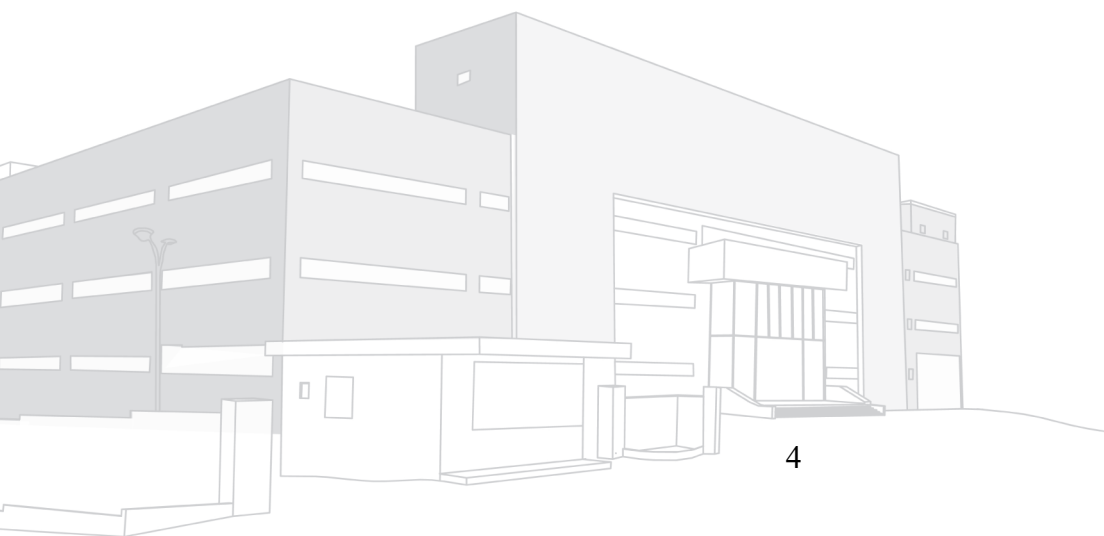
貳、公司簡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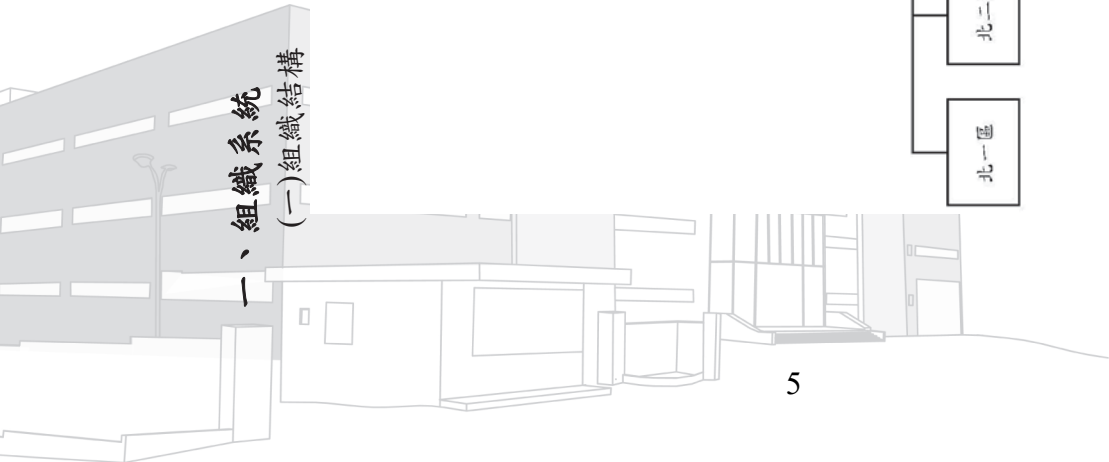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九日。

二、公司沿革

84 年 10 月	奉准設立登記，公司定名為旭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登記資本額為新台幣伍仟萬元，實收資本額計新台幣貳仟萬元，主要經營積體電路、電子產品之研發、設計及買賣業務。
88 年 1 月	推出 TH2000 產品。
88 年 10 月	推出 TH7100 產品。
89 年 3 月	向經濟部申請增資擴展經營積體電路設計之計劃，申請核發符合重要科技事業之投資抵減通過核准。
89 年 7 月	經證期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89 年 8 月	推出新產品 USB 4×4 Console。
90 年 1 月	合併天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擴展零件銷售的營業範圍。
90 年 10 月	通過 ISO9001-2000 年版國際標準認證。
91 年 7 月	經證期會核准上櫃。
91 年 10 月	正式於櫃買中心掛牌交易。
92 年 3 月	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增資擴展研發 Linux 平台之個人數位助理產品設計之投資計畫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適用範圍標準通過核准。
92 年 3 月	推出 POWER PC 主機板產品。
92 年 4 月	經櫃買中心核准得為融資融券交易。
92 年 6 月	九十二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櫃買中心掛牌交易。
92 年 7 月	增加營業項目：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及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93 年 2 月	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增資擴展從事主機板產品工程服務之投資計畫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適用範圍標準通過核准。
94 年 2 月	推出說唱 Q 娃娃機芯及 MP3 產品。
94 年 6 月	成立富士產品部門，增加富士代理品牌。
94 年 9 月	推出 TH500 (XOIC 晶體震盪 IC) 產品。
94 年 9 月	推出 TH103 (10bits LVDS) 產品。
95 年 9 月	推出 TH2010G 產品
95 年 10 月	推出 TH103G / TH104G 產品
96 年 4 月	增加 TOSHIN 代理品牌
96 年 5 月	增加 SECOS 代理品牌
96 年 8 月	增加 TH387AG 代理品牌
96 年 12 月	增加 QUANTEK 及 CAT 代理品牌
97 年 1 月	增加 AnSC 代理品牌
97 年 6 月	增加 EON 代理品牌
98 年 9 月	增加本公司營業項目：F19990 其他批發業及 F299990 其他零售業
99 年 2 月	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 15,000 仟股，總資本額達新台幣仟元 37,968 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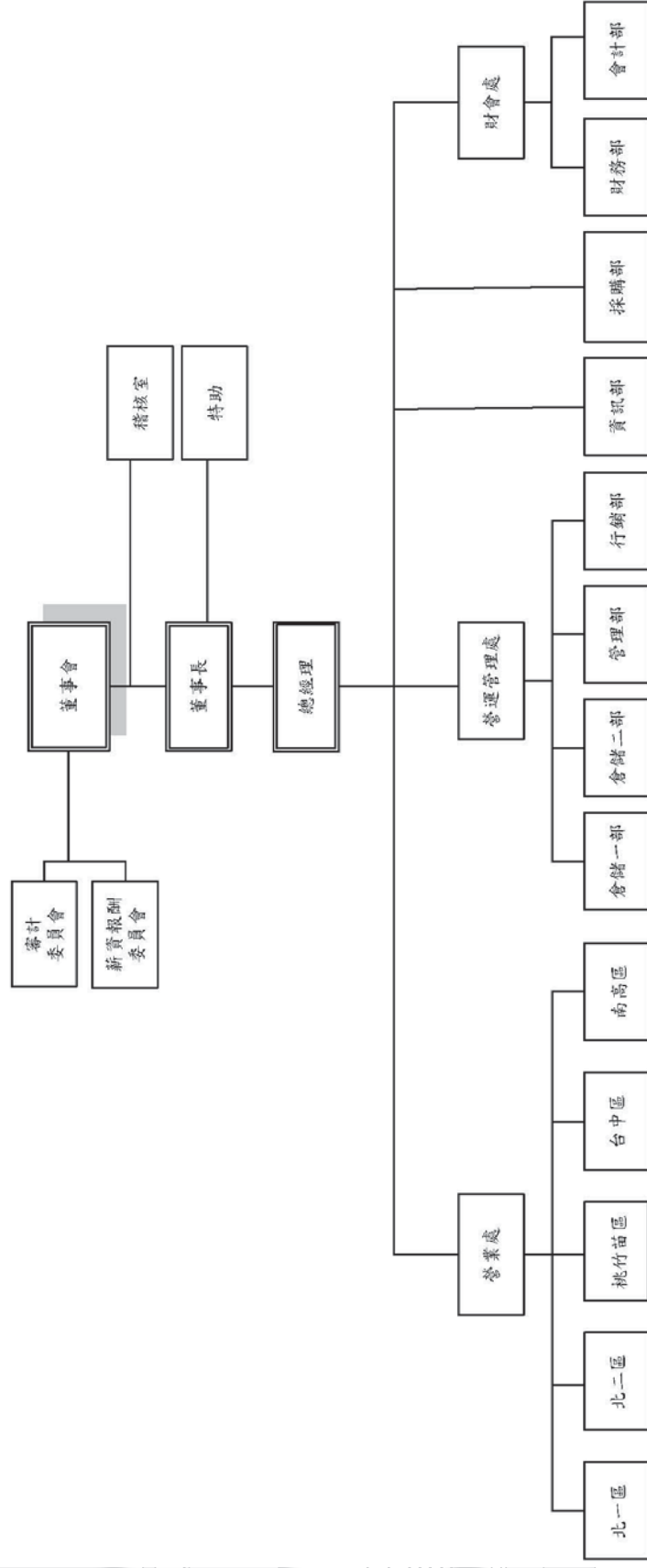
99 年 4 月	簽定「Scanteak」及「詩肯柚木」台灣地區品牌授權合約，並取得相關連鎖門市資產，正式跨足品牌家具連鎖門市業務。
99 年 6 月	經第六屆第 22 次董事會通過，本公司股票更名為「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100 年 4 月	增加 Restonic 美國蕾絲進口床墊代理品牌
101 年 4 月	創立「Scanliving」品牌。
101 年 7 月	榮獲富比士雜誌(Forbes)評選為「2012 年亞洲 200 家最佳中小企業」。
101 年 7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898 萬元，資本額擴充至新台幣仟元 39,866 萬元。
102 年 6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993 萬元，資本額擴充至新台幣仟元 41,859 萬元。
103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092 萬元，資本額擴充至新台幣仟元 43,952 萬元。
104 年 07 月	庫藏股註銷 970 萬元，資本額為新台幣仟元 42,982 萬元。
104 年 08 月	詩肯居家獨家與歐洲最大系統板材家具商 Nolte Group (諾爾特集團) 旗下的 CS Schmal 品牌簽約，正式成為 Nolte Group 在台灣獨家代理商。
104 年 09 月	詩肯柚木推出 PROLOGUE 系列家具，榮獲新加坡最高榮譽的總統設計獎後，再分別獲得新加坡及日本的優良設計獎 (Good Design Award,2015)。
104 年 12 月	門市突破百店。
105 年 09 月	創立「Scankomfort」詩肯睡眠品牌獨立店。
105 年 12 月	一〇五年度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於櫃買中心掛牌交易。
106 年 12 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轉換後資本額為新台幣仟元 44,379 萬元。
107 年 12 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轉換後資本額為新台幣仟元 46,133 萬元。
108 年 05 月	併購新加坡第二大家具通路商「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109 年 12 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轉換後資本額為新台幣仟元 46,731 萬元。
110 年 12 月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份，轉換後資本額為新台幣仟元 50,193 萬元。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參、公司治理報告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 要 職 掌
總經理	①研擬公司整體經營方向、營運策略及年度行動計畫；規劃公司各項管理制度與策劃可能的投資機會，以維持公司內在優勢與外在機會。 ②掌握產業趨勢及市場情報，因應內外環境變化，處理、整合、分析或探究公司整體營運，提出相關策略、計畫、預算或政策。 ③督導與追蹤各項營運績效管理目標，帶領團隊達到公司目標。 ④推動各部門中、長期經營策略規劃，完成公司中、長期企劃案，確保公司經營穩定成長。 ⑤以專業企業管理知識與技術，組織、協調運用及發展企業內部運作，具執行力、領導力、策略組織規劃及風險管理。
稽核室	①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稽核、維護、改善、建議及協調各單位解決問題，並改善作業流程及提昇效率。 ②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各部門執行之有效性。 ③協調並推動各部門相關內控執行之自行檢查作業。 ④呈報稽核報告並追蹤改善成效。
營業處	主要負責銷售家具產品之業務： ①配合營運目標及年度行動計畫，執行相關活動細項，達成中、長期之策略專案。 ②銷售區域之相關人員管理、產品售後服務、教育訓練等計劃運作執行。 ③客戶訂單之收貨、出貨之聯繫、催收帳款等事宜。
倉儲部門	①商品之分類、收發及進出庫存管理與倉儲空間動線規劃。 ②管理商品調撥、抽盤、定期盤點作業，改善現存倉管問題，提升營運效益。 ③出貨品質檢驗及維修，改善商品品質或依客戶需求進行客製化商品調整。 ④公司商品出貨流程控管作業。
採購部	①依銷售計畫執行採購作業，處理貨品進出口、遺失或延遲的採購問題。 ②提升商品品質及到貨率，進行新品驗收作業，提升商品良率之控管作業。 ③蒐尋及評鑑供應商，建立、更新供應商資料。 ④制定公司存貨安全量標準並控管商品庫存量，降低公司商品存貨成本。 ⑤負責供應商應付帳款之請款工作。
行銷部	①規劃符合公司發展，提升顧客滿意度之行銷活動及品牌策略。 ②進行新品開發之行銷預算活動及計畫，檢討與分析商品促銷方案之執行成果及效益。 ③產品之配銷流程管理、建立行銷通路網絡分析並發展行銷通路策略。 ④管理與維護公司商品網站。 ⑤行銷活動企劃案規劃。
管理部	①公司人力規劃、招募、任用、考核、升遷等人事制度之建立與管理。 ②公司之薪酬制度、出差、保險、福利事項之規劃設計與管理。 ③公司之教育訓練與人才培育之規劃、制度建立與執行。 ④公司之企業文化及員工關係等業務之規劃與推動執行。 ⑤公司環境、安全、衛生事項之規劃及管理與執行。 ⑥固定資產採購與管理、總務工程合約管理、設備用品採購。 ⑦協助處理法律案件及有關法務相關事宜。 ⑧文件編號、發行、回收及保存等管理作業。
資訊部	①規劃暨執行公司 E 化政策；統籌分配公司資訊設備資源。 ②ERP 等相關應用系統評估、導入與維護。 ③協助公司資訊政策建立與執行，評估公司對資訊科技之需求，並主動提出改善可行方案。 ④管理資訊部門的組織發展與運作。 ⑤資訊安全的危機事件處理標準。
財會處	①負責資本市場籌資、銀行融資往來、資金貸與、現金收支預估，並運用籌資工具研擬方案，以降低公司營運資金成本。 ②擬定公司成長之投資、合併、收購等策略方案。 ③財務報表編製及預算管理、營運成效分析，供決策單位管理及制定政策。 ④會計制度之建立、評估及落實等業務。 ⑤各項稅務規劃及申報。 ⑥財務狀況定期公告或申報事宜。 ⑦綜理各項股務相關事宜。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1)董事之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1年4月25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 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BVI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109/06/17	3年	99/06/25	14,332,500	34.24%	15,049,125	29.98%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註4
	新加坡	代表人：林福勤	男 61~70 歲	109/06/17	3年	99/06/25	0	0	0	0	0	0	6,250,365	12.46%	Hawaii Furnishing Pte.Ltd.董事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 捷必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他公司：Hawaii Furnishing Pte.Ltd.董事 長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捷必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林杰人	一 等 親	註4
	新加坡	梁敬斌	男 71~80 歲	109/06/17	3年	99/06/25	0	0	0	0	0	0	72,000	0.14%	新加坡大華銀行執行副總裁 英國窩立克大學管理科學及運籌學 碩士 英國薩里大學化學工程一級榮譽 學士	他公司：紅木集團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新加坡	林杰人	男 31~40 歲	109/06/17	3年	100/06/22	0	0	0	0	54	0%	2,028,200	4.04%	Hawaii Furnishing Pte.Ltd.顧問 Hawaii Furnishing (Japan) Pte.Ltd.社 長 University of Michigan Ross School of Business -MBA	本公司：總經理室特別助理 他公司：Hawaii Furnishing Pte.Ltd.顧問 Hawaii Furnishing (Japan) Pte.Ltd.社 長 株式會社 Zipgunter Investment 株式會社 Mobler Japan 社長	董事長	林福勤	一 等 親	無
	中華民國	王怡堯	男 61~70 歲	109/06/17	3年	109/06/17	350,000	0.92%	233,118	0.46%	0	0	0	0	承利有限公司董事長 中華民國工商建設研究會 15 期 高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第四屆理事。 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 會全國聯合會 第一屆 監事。 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 會全國聯合會 商業總會會員代表。 中山大學企家班第二期結業	承利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中成	男 61~70 歲	109/06/17	3年	100/06/22	0	0	0	0	0	0	0	0	永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台灣永光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經理 大同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	永輝協同網路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永輝專利師事務所 永輝利師事務所 連宇利師事務所 捷必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臺碩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 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王家政	男 51-60 歲	109/06/17	3 年	103/06/19	220,500	0.53%	83,525	0.17%	0	0	0	0	碩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請育股份有限公司財會主管 旺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會主管 輔仁大學會計系	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會計處 協理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洪達鋒	男 71-80 歲	109/06/17	3 年	109/06/17	0	0	0	0	0	0	0	0	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科長 第一銀行泰山分行總經理 國立台灣藝術專科學校影劇科	泰山氣體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惠萍	女 51-60 歲	110/07/07	3 年	110/07/07	0	0	0	0	0	0	0	0	大華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 美結國際企業(股)公司 董事長特別助理 凱昇國際集團(股)公司 財務長及董事長至特別助理 東吳大學經濟系學士 紐約市立大學 Baruch College 財務金融管理碩士 Finance MBA	慧綠資訊有限公司董事長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董事 達時通家具(股)公司資深顧問	無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名稱)，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註6：陳中成先生已於 110 年 01 月 28 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一職。

(一)(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25 日

法 人 股 東 名 稱 (註1)		法 人 股 東 之 主 要 股 東 (註2)	
		股 東	持 股 比 例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林福勤	1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一)(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代表人：林福勤	聖約瑟中學，詩肯柚木連鎖通路品牌創辦人並於民國 82 年將詩肯柚木引入台灣，專長於通路及品牌經營。 林福勤董事長經營家具市場超過 40 年，具備家具產業之經營與策略管理及產業整合分析與發展之洞察力。	不適用		
董事 梁啟斌	英國窩立克大學管理科學及運籌學碩士，曾經任職於新加坡大華銀行執行副總裁。 梁啟斌董事具備國際市場觀、公司治理、財務會計、風險管理之分析與決策，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	不適用		
董事 林杰	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University of Michigan Ross School of Business -MBA，目前兼任 Hawaii Furnishing(Japan) Pte. Ltd.社長、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林杰入董事具備國際市場觀、家具產業營運規劃與管理實務及營運判斷之分析與決策。 中華民國工商建設研究會 15 期，曾經擔任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之監事及商業總會會員代表，目前兼任禾利有限公司董事長。 王怡堯董事具備家具產業之市場行銷、經營管理及決策能力。	不適用		
董事 王怡堯	大同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目前擔任永輝啟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及兼任捷必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肇碩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陳中成董事其具有會計師資格，具備財務會計、商業法令、產業風險及公司治理經驗。	不適用		
獨立董事 陳中成	輔仁大學會計系，曾經任職於旺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會主管、詩肯股份有限公司財會主管、矽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目前兼任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會計處協理。 王家政董事具備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專業素養及投資管理能力。本公司借重其在不同產業之管理經驗及視野，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正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皆符合獨立性；並核實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2	
獨立董事 王家政	國立台灣藝術專科學校，曾經任職於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科長、第一銀行泰山分行經理、第一銀行土城分行經理，目前兼任泰山氣體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洪達鋒董事金融專業資歷完整，具備財金領域專業職能且熟悉各產業之脈動，可提供經營管理之多元意見，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之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正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皆符合獨立性；並核實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獨立董事 洪達鋒	紐約市立大學 Baruch College 財務金融管理碩士 Finance MBA，曾經任職於大華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美結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目前兼任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董事、運時通家具(股)公司資深顧問 林惠萍董事熟悉資本市場操作，具備公司治理、財務會計、投資管理能力，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正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皆符合獨立性；並核實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獨立董事 林惠萍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專長者。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註4：陳中成先生已於110年01月28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一職。

註5：本公司林福勤董事長原兼任總經理職務，並續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職務，由謝秀珠副總經理升任總經理，自110年4/1生效。

一、董事會多元化：敘明董事會之多元化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多元化政策包括但不限於董事遴選標準、董事會應具備之專業資格與經驗、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組成情形或比例，並就前揭政策敘明公司具體目標及其達成情形。

1、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20 條規定，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會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本公司之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以公司章程所定之適當董事席次。

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1. 營運判斷能力。
2.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 經營管理能力。
4. 危機處理能力。
5. 產業知識。
6. 國際市場觀。
7. 領導能力。
8. 決策能力。

2、本公司依營運規模及發展需求設置 7 名董事(含 3 名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背景涵蓋不同國籍、文化、產業、學術、財務、會計、經營管理等領域。

3、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

1. 本公司董事會亦注重成員性別平等，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2. 董事成員中，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應低於（含）董事席次 1/3，以達監督目的。

4、本公司設有七席董事，其中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8%，獨立董事占比為 42%；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9 年以下；2 位董事年齡在 70 歲以上，4 位在 50~69 歲，1 位在 50 歲以下。

5、本公司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董事姓名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基本組成							營 運 判 斷 能 力	會 計 及 財 務 分 析 能 力	經 營 管 理 能 力	危 機 處 理 能 力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性 別	兼 任 本 公 司 員 工	年 齡			董 事 任 期 年 資										
				30 至 45	46 至 60	61 至 75	3 年 以下	3 至 9 年									9 年 以上
林福勤	男	V						V	V		V	V	V	V	V	V	
梁啟斌	男					V		V	V	V	V	V		V	V	V	
林杰人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王怡堯	男					V	V		V		V	V	V	V	V	V	
陳中成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王家政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洪達鋒	男					V	V		V	V	V	V		V	V	V	
林惠萍	女				V		V		V	V	V	V	V	V	V	V	

二、董事會獨立性：敘明獨立董事人數及比重，並說明董事會具獨立性，及附理由說明是否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規定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包括敘明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本公司董事會由 3 名獨立董事及 4 位董事組成，獨立董事占全體董事比例 42%。董事間僅二席具有一親等之親屬關係，其餘董事均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 年 4 月 25 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總經理	新加坡	林福勤	男	99/04/06	0	0	0	0	6,250,365	12.46%	Hawaii Furnishing Pte.Ltd.董事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約瑟中學 捷必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無	無	林杰人	二等親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秀珠	女	110/03/23	1,247,860	2.49%	0	0	0	0	綠樹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Intech for Computer Education	怡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怡德洋行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無
營運長	中華民國	于洪武	男	108/06/04	263,000	0.52%	255,000	0.51%	0	0	如果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台科大 EMBA	德利床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廖乙臻	女	109/03/10	28,105	0.06%	0	0	0	0	綠樹林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 樹人家商資料處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財務會計 主管	中華民國	何山壯	男	100/05/02 100/07/19	0	0	0	0	0	0	悠克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財會部 經理 銘傳大學會計系 台科大 EMBA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黃淑玲	女	105/11/03	0	0	0	0	0	0	臻園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室 副理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門主 任 淡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1)本公司林福勤董事長原兼任總經理職務，並續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職務，為強化公司治理，辭去總經理職務，自110年4月1日生效。

(三)董事會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及運作情形

1. 董事會成員之接班規劃及運作：

- (1) 本公司目前董事共7名(含獨立董事3名)，皆具備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管理專長，其中2位董事同時身兼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未來董事會之組成架構及成員經歷背景將延續現況架構。本公司擁有充沛之人才庫得以適時接任未來之董事接班空缺；獨立董事依法需具備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故未來接班將以各領域之專業人士為規劃方向。
- (2) 本公司同時明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藉由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控、職責認知、營運之參與、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專業職能與進修、內部控制及具體意見表述等，以確認董事會運作有效，與評定董事會績效表現，以作為日後遴選董事之參考。

2. 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計畫及運作：

- (1) 本公司經理級以上員工為重要管理階層之組成人員，每人均已完竣部門職掌及工作說明書、職務代理人；強化職務代理人及工作輪調等機制。本公司設有教育訓練制度及完善之升遷管道，提供員工持續精進及發展機會。
- (2) 本公司每年執行員工績效考核，透過平日觀察及績效評估，了解應強化之處、個人發展需求及公司期望，以考核結果作為日後接班規劃之參考。

(四)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1 年 4 月 25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註1)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A、B、C、D、E、F及G等七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 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 事業或 母公司 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代表人：林福勤																		
一般董事	梁啟斌	0	0	4,894	174	174		9,928	0	0	1,000	0						無	
一般董事	林杰人																	8.94%	
一般董事	王怡堯																		
獨立董事	陳中成																		
獨立董事	王家政																		
獨立董事	洪達鋒																		
獨立董事	林惠萍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之報酬，係依據公司章程、董監酬勞幾付辦法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後議定之，提交董事會決議。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

職稱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 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9)H	本公司(註 8)
低於 1,000,000 元	梁啟斌、王怡堯、陳中成、王家政、洪達鋒、林惠萍	梁啟斌、王怡堯、陳中成、王家政、洪達鋒、林惠萍	梁啟斌、王怡堯、陳中成、王家政、洪達鋒、林惠萍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林杰人	林杰人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林福勤	林福勤	林杰人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林福勤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以上共 8 位	以上共 8 位	以上共 8 位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 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屬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填明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本公司董事如有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2：陳中成先生已於 110 年 01 月 28 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一職。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總經理事及副總經理事之酬金

111 年 4 月 25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總經理事	林福勤	10,680	10,680	0	0	2,557	2,557	4,570	0	4,570	0	6.59%	6.59%	無
總經理事	謝秀珠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本公司林福勤董事長原兼任總經理職務，為強化公司治理，辭去總經理職務，並續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職務，由謝秀珠副總經理升任總經理，自 110 年 4/1 生效。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E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林福勤、謝秀珠	林福勤、謝秀珠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以上共 2 位	以上共 2 位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 10：本公司林福勤董事長原兼任總經理職務，為強化公司治理，辭去總經理職務，並續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職務，由謝秀珠副總經理升任總經理，自 110 年 4/1 生效。

(五)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 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林福勤	0	6,513	6,513	2.41%
	總經理	謝秀珠				
	營運長	于洪武				
	協理	廖乙臻				
	財務/會計主管	何山壯				
	稽核主管	黃淑玲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 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 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 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 財務部門主管
- (5) 會計部門主管
- (6) 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 5：本公司林福勤董事長原兼任總經理職務，為強化公司治理，辭去總經理職務，並續擔任本公司董事長職務，由謝秀珠副總經理升任總經理，自 110 年 4/1 生效。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勞標準

單位：仟元；%

職稱	110 年度				109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董 事	15,996	5.92%	24,143	8.94%	19,826	8.81%	24,078	10.7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7,807	6.59%	17,807	6.59%	18,061	8.03%	18,061	8.03%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董事：依本公司章程、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其他貢獻價值或重大負面事件，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水準，並依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辦法」。依辦法規定董事長參與公司經營管理，當營運效益之目標達成時，得額外加計權數分配，餘董事之酬勞以平均分配為之；並將結果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交董事會討論。

(2) 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經理、副總經理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績效之貢獻度及考量公司營運結果，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員工酬勞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績效評估做整體考量，考量面向包含財務性指標(如稅後淨利之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公司核心價值之實踐與營運管理能力、財務與業務經營績效指標與綜合管理指標、其他特殊貢獻或重大負面事件等)，納入績效評核與酬勞發放考量。

(3)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並依據法令規定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10 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代表人：林福勤	7	0	100.00%	舊任，改選日 109/6/17
董事	梁啟斌	7	0	100.00%	舊任，改選日 109/6/17
董事	林杰人	7	0	100.00%	舊任，改選日 109/6/17
董事	王怡堯	7	0	100.00%	舊任，改選日 109/6/17
獨立董事	陳中成	0	0	100.00%	辭任 110/1/28
獨立董事	王家政	7	0	100.00%	舊任，改選日 109/6/17
獨立董事	洪達鋒	7	0	100.00%	舊任，改選日 109/6/17
獨立董事	林惠萍	3	0	100.00%	新任，改選日 110/7/7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請參閱第 16 頁（註 4）。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請參閱第 17 頁（註 5）。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請參閱第 18 頁。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於 110.09.08 中華中道領導文化總會遴選符合董監事課程訓練，安排董監事進修 6 小時，以加強董事會職能。

2、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有效提升資訊透明化程度，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議事錄、公司內部治理規章，並設有專人負責。

3、健全及有效之董事會為優良公司治理之基礎，在此原則之下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4、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董監事全面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權，強化董事會職能。

5、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以建立績效目標、強化董事會運作效率，已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訂定，並於每年年初執行績效評估，110 年度經評估後結果為「超越標準」並提報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

五、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請參閱第 17-18 頁（註 6、7）。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3：陳中成先生已於 110 年 1 月 28 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一職。

註 4：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 列事項	獨立董事 持反對或 保留意見
第 10 屆 第 5 次 110/03/23	1、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2、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第 10 屆 第 8 次 110/07/02	1、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第 10 屆 第 11 次 110/11/09	1、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2、子公司董事 110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款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第 10 屆 第 12 次 111/03/30	1、本公司 110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2、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3、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4、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註 5：110 年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董事、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
第 10 屆 第 5 次 110/03/23	董事長薪資報酬討論案。	1. 林董事長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依法迴避離席，並委請王獨立董事家政先生就本案之討論暫時代理主席職務。 2.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有利害關係時，該董事不得加入董事會討論及表決，林董事杰人先生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依法迴避離席。 3. 經代理主席王獨立董事家政先生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追認子公司董事 109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1. 林董事長與林董事杰人先生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依法迴避離席，並委請王獨立董事家政先生就本案之討論暫時代理主席職務。 2. 經代理主席王獨立董事家政先生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0 屆 第 8 次 110/07/02	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1. 林董事長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依法迴避離席，並委請王獨立董事家政先生就本案之討論暫時代理主席職務。 2.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有利害關係時，該董事不得加入董事會討論及表決，林董事杰人先生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依法迴避離席。 3. 經代理主席王獨立董事家政先生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 10 屆 第 11 次 110/11/09	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1. 林董事長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依法迴避離席，並委請王獨立董事家政先生就本案之討論暫時代理主席職務。 2.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有利害關係時，該董事不得加入董事會討論及表決，林董事杰人先生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依法迴避離席。 3. 經代理主席王獨立董事家政先生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子公司董事 110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1. 林董事長與林董事杰人先生與本案有自身利害關係，於討論及表決時，依法迴避離席，並委請王獨立董事家政先生就本案之討論暫時代理主席職務。 2. 經代理主席王獨立董事家政先生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註 6：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 (1) 獨立董事透過內部稽核主管每月提供之稽核報告，及時給予意見回饋。
- (2)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審計委員會議中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並與獨立董事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
- (3)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04 月 30 日之主要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項目	建議結果
第 10 屆第 5 次 110/03/23	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聲明書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0 屆第 6 次 110/05/1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0 屆第 10 次 110/08/09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0 屆第 11 次 110/11/09	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111 年度稽核計畫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0 屆第 12 次 111/03/30	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聲明書	本次溝通無意見

註 7：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季於審計委員會議中，針對本公司及海內外各子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向獨立董事進行溝通及報告。

(2)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04 月 30 日之主要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項目	建議結果
第 10 屆第 5 次 110/03/23	會計師就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0 屆第 6 次 110/05/11	會計師就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0 屆第 10 次 110/08/09	會計師就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0 屆第 11 次 110/11/09	會計師就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0 屆第 12 次 111/03/30	會計師就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二)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依所訂辦法於每年年度結束時評估。	110 年度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進行績效評估。	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衡量項目包含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評核結果為超越標準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衡量項目包含六大面向：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評核結果為超越標準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衡量項目包含五大面向：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評核結果為超越標準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三)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7 日始由全體獨立董事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能，110 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4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1)	備註
獨立董事	王家政	4	0	100.00%	舊任，改選日 109/6/17
獨立董事	洪達鋒	4	0	100.00%	舊任，改選日 109/6/17
獨立董事	林惠萍	2	0	100.00%	新任，改選日 110/7/7
獨立董事	陳中成	0	0	NA	辭任 110/1/2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20 頁（註 3）。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請參閱第 20 頁（註 4、5）。

四、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

審核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審核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審核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審核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審核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審核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審核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簽審核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審核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審核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審核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五、審計委員會之條件及獨立性，請參閱第 26、27 頁。

註 1：(1)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陳中成先生已於 110 年 1 月 28 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一職。

註 3：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審計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 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而 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 同意之議決事項
第 1 屆 第 4 次 110/03/23	1、推選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及會議主席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第 1 屆 第 7 次 110/11/09	1、訂定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劃案。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結果: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V	無此情形

註 4：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 (1) 獨立董事透過內部稽核主管每月提供之稽核報告，及時給予意見回饋。
- (2)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於審計委員會議中向獨立董事進行稽核業務報告，並與獨立董事溝通稽核報告結果及其追蹤報告執行情形。
- (3)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04 月 30 日與審計委員會之主要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項目	建議結果
第 1 屆第 4 次 110/03/23	1.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聲明書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 屆第 5 次 110/05/1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 屆第 6 次 110/08/09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 屆第 7 次 110/11/09	1.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111 年度稽核計畫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 屆第 8 次 111/03/30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聲明書	本次溝通無意見

註 5：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1)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每季於審計委員會議中，針對本公司及海內外各子公司財務報表核閱或查核結果向獨立董事進行溝通及報告。
- (2) 110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04 月 30 日與審計委員會之主要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項目	建議結果
第 1 屆第 4 次 110/03/23	會計師就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 屆第 5 次 110/05/11	會計師就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 屆第 6 次 110/08/09	會計師就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 屆第 7 次 110/11/09	會計師就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第 1 屆第 8 次 111/03/30	會計師就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結果進行說明	本次溝通無意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並根據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召集股東會，並制訂完整股東議事規則，給予股東適當之權利。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透過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可掌握實際主要股東之股份變動資訊並依法申報其持股。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均個別獨立運作，並訂定「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控制作業」、「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等辦法，據以執行。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以防範內線交易並且每年至少二次以 EMAIL 方式對經理人及受僱人宣導禁止內線交易，避免不當行為發生。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董事選任程序」，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 本公司依營運規模及發展需求設置 7 席董事(含 3 席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背景涵蓋不同國籍、文化、產業、學術、財務、會計、經營管理等領域，落實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之方針。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 1. 本公司董事會亦注重成員性別平等，董事成員至少應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2. 董事成員中，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應低於(含)董事席次 1/3，以達監督目的。 本公司董事成員組成多元化，請參閱第 10 頁本公司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七席董事，其中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8%，獨立董事占比為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42%；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9 年以下；2 位董事年齡在 70 歲以上，4 位在 50~69 歲，1 位在 50 歲以下；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二) 本公司目前除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設置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但本公司針對各項業務功能別均設有完整之作業處理辦法及控管機制，並由各單位主管依權責負責各項職能之控管。 (三)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以建立績效目標、強化董事會運作效率，已於 109 年 11 月 10 日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訂定，並於每年年初執行績效評估，110 年度經評估後結果為「超越標準」並提報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並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等及提名續任之參考。其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其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於查核公司財務報表時，保持嚴謹公正之態度及超然獨立之精神。會計部一年一次自行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且簽證會計師亦已就受託查核作業出具獨立性聲明書，並將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 111 年 3 月 30 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請參閱第 25 頁(註 6)。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財會處兼職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與相關單位分工合作，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充分瞭解公司公司治理情形。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於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聯絡資訊，以方便利害關係人就其關注之議題進行溝通與交流。 針對員工建議與回饋，會有各權責單位人員進行處理；每季會舉辦一次勞資會議，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進行溝通，適度反映員工意見，增進勞資溝通管道，保障勞動權益。 本公司設有 0800 客服專線、公司官網及電子信箱，以妥善處理客戶所關注之議題，如行銷活動資訊、顧客權益問題等，維繫客戶關係並保障消費者權益。 於公司網站設有公司治理、董事會、股東會等專區，秉持誠信公開原則，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充分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及公司治理情形。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透過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協助辦理股東會事務，使股東會在合法、有效、安全之前提下召開。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架設投資人專區網頁，不定期更新公司相關治理資訊，並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料，網址為： https://www.topshine.tw 。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安排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並對重大事項進行即時揭露，以落實發言人制度，並已將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查詢。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財務報告、各月份營運情形之公告，依循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之規定辦理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本公司注重員工關係，除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及提供婚喪補助外，並舉辦員工春酒旅遊及員工購物活動，為確保員工權益，根據勞動基準法訂定人事管理規章，提供員工得以遵循之工作規則，並訂有員工獎懲管理規章及各項福利制度，使員工行為及職場倫理守則可茲依循，確保合法權益；鼓勵員工與管理階層進行溝通，適度反映員工意見，增進勞資溝通管道，保障勞動權益。 (二) 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均依法令要求規劃相關專業知識及實務運作課程，以供董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 2)	
			事持續進修請參閱第 24、25 頁(詳註 3、註 4)。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專注本業，除配合法令執行各項政策推動，另針對主要往來銀行、客戶及供應商進行風險評估，降低並避免可能風險。 (四) 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 0800 客服專線及客訴處理作業規範，以妥善處理客戶問題、維繫客戶關係並保障消費者權益。 (五) 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誠信經營原則，針對董監責任險進行全盤瞭解並規劃評估，並依需求定期購買有關董事責任之保險請參閱第 25 頁(詳註 5)。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已改善情形

1. 為強化公司治理，董事長原兼任總經理職務，於 110/4/1 辭任總經理職務。
2. 本公司董事會注重成員性別平等，於董事成員中增加女性董事。

(二)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 本公司每年皆針對近期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及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逐一檢視尚符合得分標準之指標，安排改善時程，改善未達標項目。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註 3：董事進修情形詳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 代表人	林福勤	110/09/08	110/09/08	中華中道領導文化總會	善用領導深化永續治理 IAS 36 資產減損	6
董 事	林杰人	110/09/08	110/09/08	中華中道領導文化總會	善用領導深化永續治理 IAS 36 資產減損	6
董 事	梁啟斌	110/09/08	110/09/08	中華中道領導文化總會	善用領導深化永續治理 IAS 36 資產減損	6
董 事	王怡堯	110/08/31	110/08/31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2021 櫃買永續升級線上論壇	4
		110/09/08	110/09/08	中華中道領導文化總會	善用領導深化永續治理 IAS 36 資產減損	6
獨立董事	王家政	110/09/08	110/09/08	中華中道領導文化總會	善用領導深化永續治理 IAS 36 資產減損	6
獨立董事	洪達鋒	110/06/17	110/06/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 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著作權」之保護及法律責任案 例解析 企業配合會計師查核實務：查核財務 報導對「舞弊」之責任	6
		110/09/08	110/09/08	中華中道領導文化總會	善用領導深化永續治理 IAS 36 資產減損	6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獨立董事	林惠萍	110/09/08	110/09/08	中華中道領導文化總會	善用領導深化永續治理 IAS 36 資產減損	6

註 4：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數
財會主管	何山壯	110.11.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6.0
		110.11.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6.0
稽核主管	黃淑玲	110.07.2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疫情警戒情境下的勞資關係調適	6.0
		110.09.0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各級主管必備之勞動法知識-招募面試、勞工在職之一般管理及特殊管理、績效考評	6.0
		110.11.24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及取得處分資產規定與實務解析	6.0

附註 1：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稽核室 1 人。

註 5：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全體董事及重要職員投保責任險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起迄)
全體董事及重要職員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USD 2,000,000	起：111 年 3 月 01 日 迄：112 年 3 月 01 日

註 6：111 年度對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

會計師姓名：陳慧銘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學經歷：輔仁大學商學學士、台灣大學 EMBA 商學組，於民國 76 年進入會計師事務所，財稅務查核逾 30 年擁有豐富經驗，多年來輔導國內外公司辦理公開發行、上市或上櫃及協助客戶建立會計內控制度。			
會計師姓名：郭乃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學經歷：中國文化大學會計學系畢業，於民國 86 年進入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服務部門，除提供財務報表簽證及各項專案查核外，協助中小企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流程改善等，並輔導多家公司辦理公開發行、上市或上櫃及籌資等。			
項次	評估項目	是	否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V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V	
3	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V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V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V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V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V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V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V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V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V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V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V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V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V	

評估結果：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

(五)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2)	獨立性情形 (註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 註
董立 董事	王家政	輔仁大學會計系，曾經任職於旺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會主管、詩肯股份有限公司財會主管、矽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目前兼任三貝德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會計處協理。 王家政董事具備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專業素養及投資管理能力。本公司借重其在不同產業之管理經驗及視野，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皆符合獨立性；並核實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董立 董事	洪達鋒	國立台灣藝術專科學校，曾經任職於第一銀行總行營業部科長、第一銀行泰山分行經理、第一銀行土城分行經理，目前兼任泰山氣體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洪達鋒董事金融業資歷完整，具備財金領域專業職能且熟悉各產業之脈動，可提供經營管理之多元意見，以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之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皆符合獨立性；並核實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註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備 註
董立 董事	林惠萍	紐約市立大學 Baruch College 財務金融管理碩士 Finance MBA，曾經任職於大華證券承銷部副總經理、美喆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目前兼任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董事、運時通家具(股)公司資深顧問林惠萍董事熟悉資本市場操作，具備公司治理、財務會計、投資管理能力，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	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皆符合獨立性；並核實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董立 董事	陳中成	大同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目前擔任永輝啟佳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長及兼任捷必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瑩碩生技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陳中成董事其具有會計師資格，具備財務會計、商業法令、產業風險及公司治理經驗。	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獨立董事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以及提供之親屬關係表以予核實，已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皆符合獨立性；並核實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	0	辭 任 11 0/1 /28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OO 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份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註5：陳中成先生已於110年01月28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一職。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09 年 06 月 17 日至 112 年 06 月 16 日，

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洪達鋒	3	0	100%	舊任，就任日 109/06/17
委員	陳中成	0	0	NA	已於 110 年 1 月 28 日辭任
	王家政	3	0	100%	舊任，就任日 109/06/17
	林惠萍	2	0	100%	新任，就任日 110/03/2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一)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標準及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 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1. 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2.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3.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4.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5. 訂定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應考量其合理性，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宜與財務績效表現重大悖離。

6. 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註 1：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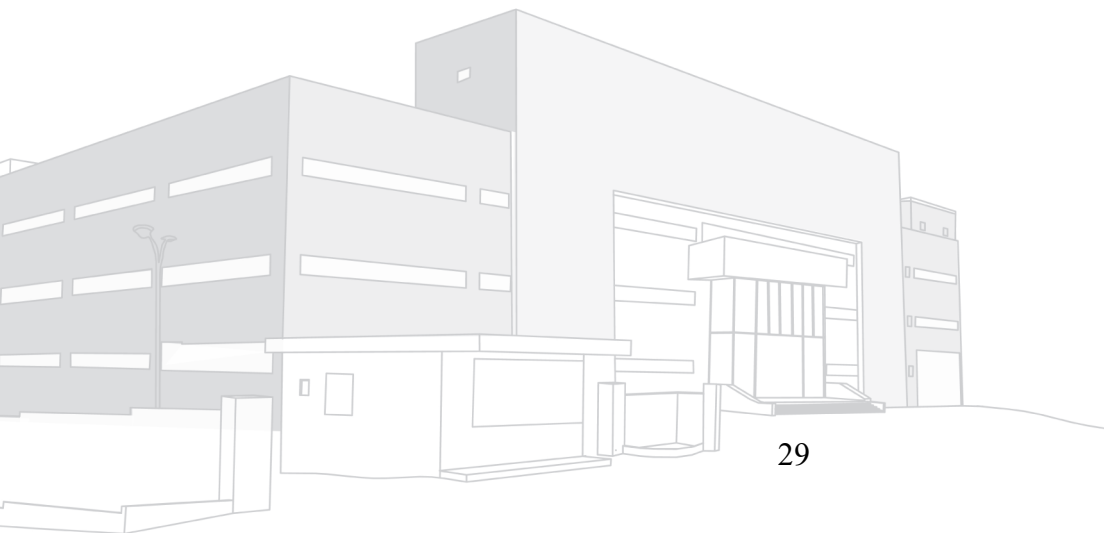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陳中成先生已於 110 年 1 月 28 日辭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一職。

4. 重要決議：

薪資報酬委員會重要會議清單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04 月 30 日

日期	屆次	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3/23	第四屆第三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2、通過追認子公司董事 109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3、通過總經理派任案。 4、通過董事長薪資報酬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07/02	第四屆第四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通過修訂本公司「員工酬勞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 2、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0/11/09	第四屆第五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通過審議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2、通過審議子公司董事 110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03/30	第四屆第六次薪資報酬委員會	1、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由總經理室負責，並由總經理直接向董事會報告。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3)	V		本公司秉持誠信務實的經營理念，重視消費者、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重視公司治理、環境與社會因素，並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三、環境議題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嚴格把關上游績優廠商生產流程並定期派員查核提出改善計劃，以確保材料之使用率、產能及節省用料浪費，兼顧產品品質與價值。 (二) 使用環保再生林、天然塗料及包材、並開發元素系列商品，使用回收家具、木料，展現柚木樸實自然的粗曠質感。 (三) 本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策略，如：新門市使用 LED 燈具、變頻空調設備、隨時調整冷氣溫度等，以降低公司營運活動對氣候變遷之衝擊。 (四) 以專業背景及保護森林之觀念，使用政府開發區柚木林區，計劃性開採林場，以確保世界森林永續性發展。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保障責任，制定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 (二) 本公司已於章程中明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其配發標準依本公司「員工酬勞管理辦法」，另視公司整體年度營運績效與個人表現，依本公司「薪資管理辦法」之評核結果予以發放員工個人年終獎金。本公司 109 年度平均調薪幅度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相關員工福利措施可參閱本年報勞資關係中揭露之「員工福利措施及實施情形。」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但將以「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作為公司治理運作之依據，並確實執行。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以提升客戶服務品質及保障消費者權益為導向，設有 0800 客服專線，更以環境保護前提下，追求股東利益最大化為營運最高目標，保障社會大眾及投資人權益，以維護並履行永續發展。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 作 情 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V V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章，但本公司在對外簽定各項合約時，本著誠信互惠的原則，議定合約內容，積極履行合約承諾事項；董事及經理人在內部管理和外部商業活動均能落實誠信經營的理念。 (二) 本公司尚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相關規章，透過內部稽核單位的查核機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事發生。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相關規章，但隨時對員工宣導誠信行為的重要性，內部稽核單位在平時抽查時，對內部是否發生不誠信行為列入查核。	本公司未來將研擬訂定誠信經營相關規章或政策，其餘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V V V	(一) 本公司對往來之供應商建立評核機制，在對外簽訂各項合約時，均本於誠信互惠原則，並積極履行合約承諾。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但不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宣達企業誠信的重要性；稽核主管定期列席董事會報告業務執行情形，以利董事會之督導。 (三) 本公司尚未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但對於利益衝突相關情事，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管理部報告。 (四) 本公司內部訂有稽核計畫，內部稽核單位依據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抽核作業，遇有特殊情事發生時，會另行安排專案查核。 (五) 定期於公司內部會議中宣達企業誠信的重要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 本公司尚未訂定檢舉及獎勵制度，對於違反誠信經營規定情事，公司內部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管理部報告。 (二) 本公司尚未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若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情事發生時，會視發生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將依據「獎懲管理辦法」懲戒。 (三) 本公司若接到檢舉人之舉發，將成立專責小組調查並保護檢舉人不遭受不當處置。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規劃在官網上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本公司規劃在官網上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其餘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訂定，尚在研擬中。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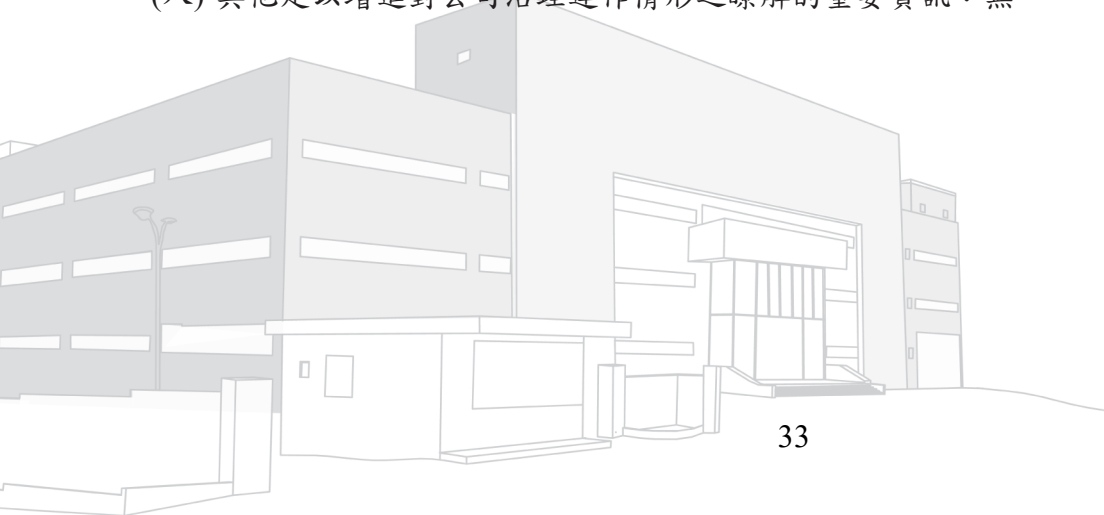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1.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相關規章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秉持創立時「創新、和諧、務實、速度」經營理念，做為企業穩定發展之基礎與信念。
2. 本公司於「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並要求董事秉持高度自律，對所列之議案如與其自身有利害關係者，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與表決，且討論與表決時應予迴避，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以遵循企業誠信經營原則與公司治理文化。

(七) 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投資人網站 <https://www.topshine.tw> 設置「股東專區」之分頁，可於該網頁查詢本公司之相關規章、章程及作業程序等資訊。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30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3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簽章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

(1)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會議日期	重大決議事項
110/7/7	1、承認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2、承認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3、通過本公司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4、通過解除新選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案 由：承認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9,784,980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29,753,893 權（含電子投票 29,635,266 權）	99.89%
反對權數：15,687 權（含電子投票 15,687 權）	0.06%
無效權數：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15,400 權（含電子投票 13,400 權）	0.05%

本案經表決照原案承認。

執行情形：已承認本公司 109 年度決算表冊案：並依相關法令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公告及申報。

案 由：承認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9,784,980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29,753,961 權（含電子投票 29,635,334 權）	99.89%
反對權數：15,628 權（含電子投票 15,628 權）	0.06%
無效權數：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15,391 權（含電子投票 13,391 權）	0.05%

本案經表決照原案承認。

執行情形：訂定 110 年 08 月 04 日為除息基準日，已依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現金紅利新台幣 193,159,164 元（每股配發現金 4 元），已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全數發放完畢。

案 由：通過本公司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決 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選舉結果：新任獨立董事任期自民國 110 年 7 月 7 日至 112 年 6 月 16 日止，當選名單及得票權數如下如下：

職稱	戶號/身份證字號	姓名	當選總權數
獨立董事	N101XXXXXX	林惠萍	27,608,330 權

執行情形：已於股東會後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公告第十屆補選獨立董事當選名單情形、並於 110 年 07 月 13 日獲桃園市政府准予登記。

案由：解除新選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新任獨立董事兼任情形如下：

姓名	兼任職務	
林惠萍	運時通家具(股)公司	資深顧問

決議：本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29,784,980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29,692,252 權（含電子投票 29,573,625 權）	99.68%
反對權數：55,725 權（含電子投票 55,725 權）	0.20%
無效權數：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37,003 權（含電子投票 35,003 權）	0.12%

本案經表決照原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並依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辦理公告。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重要會議清單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04 月 30 日

日期	屆次	內容
110/03/23	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案。 3、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 4、通過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5、通過總經理派任案。 6、通過董事長薪資報酬討論案。 7、通過委任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 8、通過本公司補選獨立董事一席案。 9、通過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暨審查獨立性案。 10、通過解除新選任獨立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1、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12、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3、通過追認子公司董事 109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14、通過申請展延銀行授信額度案。 15、通過訂定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6、通過本公司受理 110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及獨立董事提名事宜案。
110/05/11	第十屆第六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2、申請展延銀行授信額度案。
110/06/09	第十屆第七次董事會	1、通過因應新冠肺炎影響，擬變更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日期案。

日期	屆次	內容
110/07/02	第十屆第八次董事會	1、通過修訂本公司「員工酬勞管理辦法」部份條文案。 2、通過本公司 109 年度董監事酬勞及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案。 3、通過調整現金股利配息率之授權案。 4、通過調整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授權案。 5、通過本公司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之相關事宜案。
110/07/07	第十屆第九次董事會	1、通過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成員案。
110/08/09	第十屆第十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2、通過新申請及展延銀行授信額度案。
110/11/09	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2、通過本公司經理人 110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3、通過子公司董事 110 年度之年終獎金發放案 4、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預算審議案。 5、通過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6、通過訂定本公司 111 年度稽核計劃案。
111/03/30	第十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3、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4、通過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暨委任報酬案。 5、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之發行新股基準日案。 6、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8、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通過申請展延銀行授信額度案。 10、通過訂定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1、通過本公司受理 111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事宜案。
111/04/07	第十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重要子公司基於長遠發展需要，取得供營業使用之使用權資產，授權董事長購置廠房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 郭乃華	110/01/01~110/12/31	2,830	0	2,830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8 年第三季起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更換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此情形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陳慧銘、郭乃華
委任之日期	108 年第三季起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 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截至 4 月 25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 事 長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代表人：林福勤	0	0	0	0	
董 事	梁啟斌	(18,000)	0	0	0	
董 事	林杰人	0	0	0	0	
董 事	王怡堯	0	0	0	0	
獨立董事	王家政	0	0	0	0	
獨立董事	洪達鋒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中成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惠萍	0	0	0	0	
副總經理	謝秀珠	0	0	0	0	
營運長	于洪武	10,000	0	0	0	
協理	廖乙臻	0	0	0	0	
財務/會計 主管	何山壯	0	0	0	0	
稽核主管	黃淑玲	0	0	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列資訊。

(二)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形。

(三) 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 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15,049,125	29.98%	0	0	0	0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受同一人控制 受同一人控制 控制股東為一等親	無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代表人：林福勤	0	0	0	0	21,299,490	42.44%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受同一人控制 受同一人控制 控制股東為一等親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 保管諾柏林克管理有限公司 投資專戶	3,320,775	6.62%	0	0	0	0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受同一人控制 受同一人控制 控制股東為一等親	無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9,590	5.84%	0	0	0	0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受同一人控制 受同一人控制 控制股東為一等親	無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福勤	0	0	0	0	21,299,490	42.44%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受同一人控制 受同一人控制 控制股東為一等親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 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2,028,200	4.04%	0	0	0	0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受同一人控制 受同一人控制 控制股東為一等親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3.98%	0	0	0	0	無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明興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謝秀珠	1,247,860	2.49%	0	0	0	0	無	無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 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885,397	1.76%	0	0	0	0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浩敏投資專戶	受同一人控制 受同一人控制 控制股東為一等親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 管瑞士信貸銀行－瑞士信貸新加 坡分行投資專戶	849,550	1.69%	0	0	0	0	無	無	無
黃秋英	600,000	1.20%	0	0	0	0	無	無	無
史明正	500,000	1.00%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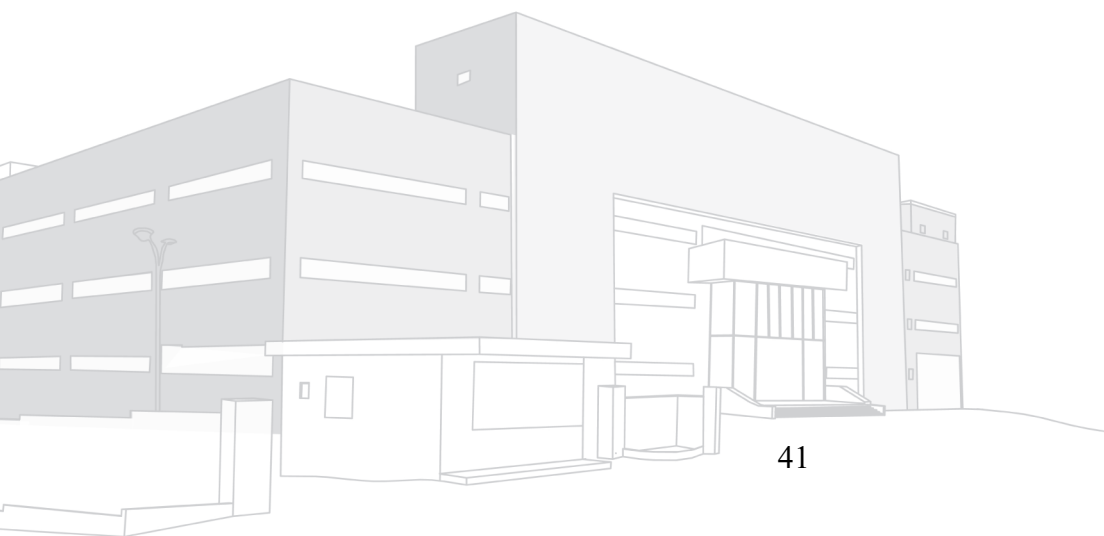
九、公司、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Ltd.	2,000,000	100%	-	-	2,0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0 年 4 月 24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 充股款者	其他
84/10	10	5,000	50,000	2,000	20,000	設立登記	無	
86/08	10	5,000	50,000	3,500	35,000	現金增資 15,000 仟元	無	
88/10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53,125 仟元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1,875 仟元	無	
89/06	10	19,220	192,200	19,220	192,2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42,200 仟元	無	
90/01	10	21,220	212,200	21,220	212,200	合併增資 20,000 仟元	無	註 1
90/07	10	25,648	256,476	25,648	256,476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3,666 仟元 資本公積增資 10,610 仟元	無	註 2
91/07	10	48,000	480,000	31,631	316,313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59,837 仟元	無	註 3
92/08	10	48,000	480,000	35,194	351,946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35,633 仟元	無	註 4
93/09	10	48,000	480,000	37,139	371,391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19,445 仟元	無	註 5
94/08	10	48,000	480,000	40,402	404,022	公司債轉換 32,631 仟元	無	註 6
94/10	10	48,000	480,000	38,562	385,622	庫藏股註銷 18,400 仟元	無	註 7
94/11	10	48,000	480,000	27,420	274,205	減資彌補虧損 111,417 仟元	無	註 8
94/12	8	48,000	480,000	42,421	424,205	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 15,000 仟股 120,000 仟元	無	註 9
95/07	10	80,000	800,000	16,968	169,682	減資彌補虧損 254,523 仟元	無	註 10
95/11	10	80,000	800,000	22,968	229,682	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 6,000 仟股，60,000 仟元	無	註 11
99/02	14	80,000	800,000	37,968	379,682	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 15,000 仟股，150,000 仟元	無	註 12
101/07	10	80,000	800,000	39,866	398,666	盈餘轉增資 18,984 仟元	無	註 13
102/06	10	80,000	800,000	41,859	418,599	盈餘轉增資 19,933 仟元	無	註 14
103/08	10	80,000	800,000	43,952	439,529	盈餘轉增資 20,930 仟元	無	註 15
104/07	10	80,000	800,000	42,982	429,829	庫藏股註銷 9,700 仟元	無	註 16
106/06	10	80,000	800,000	43,438	434,38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551 仟元	無	註 17
106/12	10	80,000	800,000	44,379	443,799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419 仟元	無	註 18
107/03	10	80,000	800,000	45,853	458,5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4,731 仟元	無	註 19
107/06	10	80,000	800,000	46,123	461,239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709 仟元	無	註 20
107/09	10	80,000	800,000	46,133	461,33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93 仟元	無	註 21
109/12	10	80,000	800,000	46,731	467,31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5,979 仟元	無	註 22
110/03	10	80,000	800,000	48,537	485,37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8,067 仟元	無	註 23
110/06	10	80,000	800,000	48,974	489,738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360 仟元	無	註 24
110/09	10	80,000	800,000	49,853	498,53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8,793 仟元	無	註 25
110/12	10	80,000	800,000	50,193	501,9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399 仟元	無	註 26

註 1：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01/11 (90) 台財證(一)第 106166 號核准。

註 2：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07/04 (90) 台財證(一)第 142968 號核准。

註 3：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06/17 (91) 台財證(一)第 132474 號函核准。

註 4：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06/23 台財證(一)第 0920127738 號函核准。

註 5：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3/06/30 台財證一字第 0930128780 號函核准。

註 6：經財政部政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05/20 台財證一字第 0920120687 號函核准，於每季結束後辦理資本變更登記。

- 註 7：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09/09 金管證三字第 0940139239 號函核准。
- 註 8：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09/13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35003 號函核准。
- 註 9：經台北市政府商業管理處 94/10/25 府建商字第 09419140910 號函核准。
- 註 10：經行政院金融監督委員會 95/7/28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6721 號函核准。
- 註 11：經台北市政府商業管理處 95/11/10 府建商字第 09585004510 號函核准。
- 註 12：經台北市政府商業管理處 99/03/18 北府經登字第 0993071321 號函核准。
- 註 13：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1/07/10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0338 號函核准。
- 註 14：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06/25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4503 號函核准。
- 註 15：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3/08/27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34432 號函核准。
- 註 16：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4/07/14 金管證交字第 1040027396 號函核准。
- 註 17：106 年第二季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數 455,097 股，取得 106/08/24 府經登字第 10690963160 號函核准。註 18：106 年第四季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數 941,906 股，取得 107/04/03 府經登字第 10790798590 號函核准。
- 註 19：107 年第一季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數 1,473,090 股，取得 107/05/24 府經登字第 10790856650 號函核准。
- 註 20：107 年第二季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數 270,958 股，取得 107/08/24 府經登字第 10790967280 號函核准。
- 註 21：107 年第三季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數 9,236 股，取得 107/11/23 府經登字第 10791076770 號函核准。
- 註 22：109 年第四季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數 597,893 股，取得 110/04/07 府經商行字第 11090812710 號函核准。
- 註 23：110 年第一季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數 1,806,693 股，取得 110/05/24 府經商行字第 11090879450 號函核准。
- 註 24：110 年第二季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數 435,998 股，取得 110/08/25 府經商行字第 11091007640 號函核准。
- 註 25：110 年第三季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數 879,255 股，取得 110/11/24 府經商行字第 11091129390 號函核准。
- 註 26：110 年第四季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股數 339,876 股，取得 110/04/14 府經商行字第 11190823140 號函核准。

111 年 4 月 25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1)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通股	50,192,942	29,807,058	80,000,000	本公司股票屬上櫃公司股票。

註 1：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二)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 股東結構

111 年 4 月 25 日 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人)	0	1	24	6,020	29	6,074
持有股數(股)	0	2,000,000	3,476,759	21,826,521	22,889,662	50,192,942
持股比例(%)	0	3.98%	6.93%	43.49%	45.60%	100.00%

(四)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110 年 4 月 24 日

持股分級 (股)	股東人數 (人)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395	268,264	0.53 %
1,000 至 5,000	3,020	5,764,920	11.49 %
5,001 至 10,000	319	2,474,633	4.93 %
10,001 至 15,000	117	1,486,915	2.96 %
15,001 至 20,000	51	923,486	1.84 %
20,001 至 30,000	51	1,293,420	2.58 %
30,001 至 40,000	40	1,430,166	2.85 %
40,001 至 50,000	12	524,600	1.05 %
50,001 至 100,000	39	2,783,527	5.55 %
100,001 至 200,000	13	1,781,396	3.55 %
200,001 至 400,000	7	2,051,118	4.09 %
400,001 至 600,000	2	1,100,000	2.19 %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
800,001 至 1,000,000	2	1,734,947	3.46 %
1,000,001 以上	6	26,575,550	52.93 %
合計	6,074	50,192,942	100.00 %

2. 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五) 主要股東名單：股數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 年 4 月 25 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15,049,125	29.98 %
渣打國際商銀託管諾柏林克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320,775	6.62 %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9,590	5.84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杰人投資專戶		2,028,200	4.04 %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3.98 %
謝秀珠		1,247,860	2.49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林洁敏投資專戶		885,397	1.76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瑞士信貸銀行一瑞士信貸新加坡分行投資專戶		849,550	1.69 %
黃秋英		600,000	1.20 %
史明正		500,000	1.00 %

(六)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48.95	61.10	55.90
	最 低	24.00	47.00	52.00
	平 均	38.79	54.26	54.06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25.02	27.25	28.96
	分 配 後	20.89	(註 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6,143	48,739	50,193
	每 股 盈 餘(註 3)	4.88	5.54	1.59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4.00	4.40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註 9)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7.95	9.79
	本利比(註 6)		9.70	12.33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10.31	8.11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七)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2. 本次股東常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提案如下：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94,761,137	
加：本期稅後盈餘	270,062,79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7,006,279)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731,56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330,086,08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 4.4 元）	220,848,945	
期末未分配盈餘	109,237,139	
附註：係依據本公司董事會前一日即 111 年 3 月 29 日已發行普通股 50,192,942 股為計算基礎，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林福勤



經理人：謝秀珠



會計主管：何山壯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無。

(八)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501,929,420 元
本年度 配股配 息情形 (註 1)	每股現金股利（元）		4.4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股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本公司一一一年 未公開財務預測資 訊，故不適用。
	營業淨利較去年同期增減比例		
	稅前純益		
	稅前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例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例		
擬制性每 股盈餘及 本益比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若盈餘轉增資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且盈餘 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報酬率	

註 1：尚待 111 年股東常會決議。

(九)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配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擬分派 110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14,682,877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4,894,292 元，均以現金發放，並提請 111 年度股東常會報告。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事。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分派 109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12,534,504 元及董監酬勞新台幣 4,178,168 元，與 109 年度財報認列無差異。

(十)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2)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 (辦理) 日期	105.12.15
面 額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註 3)	不適用。
發 行 價 格	100 元(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 額	300,000,000 元
利 率	票面年利率：0%
期 限	5 年期 到期日：110.12.15
保 證 機 構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國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維和法律事務所莊振農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陳慧銘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公 司 債 種 類 (註 2)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 0 元。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 (註 4)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 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 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7,210,002 股 (已全數轉換為普通股)
	發行及轉換 (交換或認股) 辦法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 權 可 能 稀 釋 情 形 及 對 現 有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無重大影響
交 換 標 的 委 託 保 管 機 構 名 稱		不適用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 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 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 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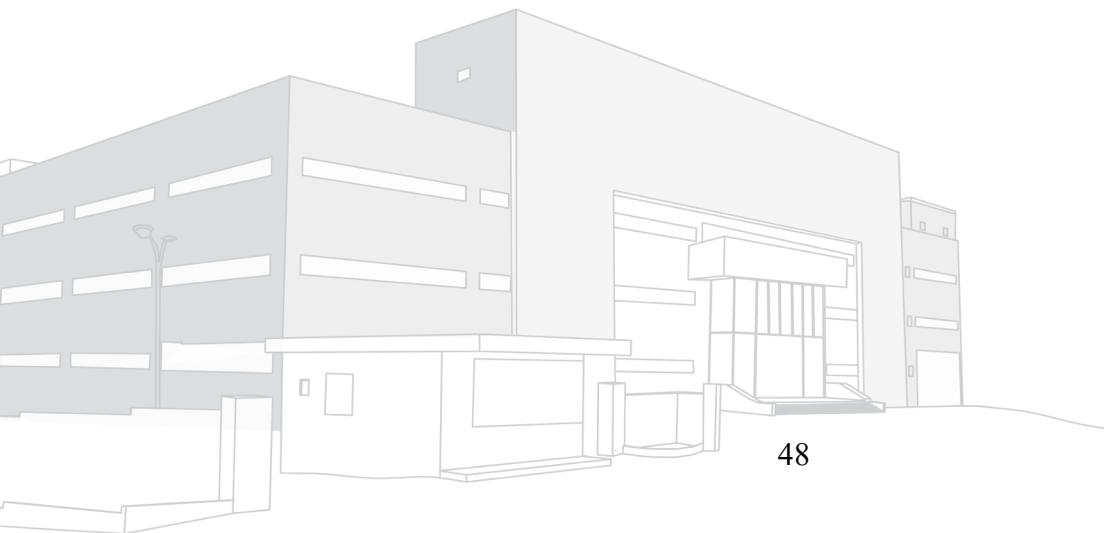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01)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 (02)室內裝潢業
- (03)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04)建材批發業
- (05)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06)建材零售業
- (07)景觀、室內設計業
- (08)精密儀器批發業
- (09)電信器材批發業
- (10)資訊軟體批發業
- (11)電子材料批發業
- (12)其他批發業
- (13)其他零售業
- (14)國際貿易業
- (15)管理顧問業
- (16)資訊軟體服務業
- (17)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18)產品設計業
- (1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客廳組	1,386,185	58.00%
餐廳組	254,100	10.63%
房間組	507,817	21.25%
床墊	227,045	9.50%
其他	14,704	0.62%
合計	2,389,851	100.00 %

3. 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居家生活消費商品，主要為家具、家飾類產品之銷售。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1) 積極展店計劃：持續開發銷售據點(新門市)，提升市場競爭力及佔有率。
- (2) 深耕自有品牌：以「詩肯柚木- feel at home」品牌深植消費者內心，符合現代人對於家居裝潢之需求，低調簡雅的商品蘊含人文生活精神，樹立品牌清新形象，創造差異化市場，提高知名度與市場佔有率。
- (3) 加強產品開發：除原有柚木家具商品外，加強開發「詩肯生活」副品牌及自有品牌之周邊家飾商品，以穩定、高品質創造商機，避免落入以價格為主的削價競爭。

- (4) 發展行銷公關活動：除運用現有之實體店面通路優勢搭配促銷活動，更結合公眾關係、媒體與演藝事業體運作，擴大行銷活動之效率與效果，拓展業務範圍與利潤。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台灣家具產業自 1956 年廣榮及盛豐兩間木工機械廠設廠生產木工機器起，正式從傳統人工生產製造，跨入現代化機械製造，隨著半自動化規模生產的發展，家具產業生產規模逐漸提升；同期，正逢政府執行重大經濟建設計劃，隨國民所得的提高，對於木製家具及辦公桌椅的需求量也同步增加。而生產部分，因家具產業的現代化，產品多以連續製造及單一產品產線方式製造及作業，使的新型態的工廠日漸增加，而產品材質主要以木、竹、藤製家具為主。

1966 年至 1975 年間，台灣家具產業進入快速發展及外銷的繁榮期。同時合板工業的助力，使的家具產業進入下一個大量生產及開拓外銷的階段。合板自動化生產增加家具重要原料的供應，除可使家具產量大增，成本也同步下降，因此造就整體家具產業的另一波快速成長。此時，部分具規模之家具工廠也開始外銷所生產之高級家具，例如 1967 年香港柚木公司在高雄加工出口區設廠，及同年退輔會也設廠生產外銷木製家具。以上兩間工廠都採用自動化方式生產，產品於國際間具備競爭力，除了替我國賺取外銷貿易額，也為台灣未來成為家具王國奠下基石。

1976 年 1980 年間，台灣家具工業進入成熟期，除原有工廠不斷擴大生產規模，同時新成立之木業公司新廠房及產能也陸續開出，產品外銷此時也達到高峰。惟國內家具產業結構也慢慢開始改變，同時經歷國際市場干擾因素，如通貨膨脹及石油危機，和原木輸出國禁止出口等等影響，使的台灣家具主流產品之木製家具開始衰退，但也造就金屬家具產品的興起。

1981 年至 1990 年，我國引進日本銅製家具製造技術，開啟金屬家具發展歷程，起初由部分廠商和日本廠商技術合作，生產辦公家具，例如優美及震旦。1988 年我國林務局禁止採伐林木，本土木材價格飛漲，至有價格高達進口木材三倍之情事，自使台灣木製家具製造公司開始仰賴東南亞進口木材，同期中國廉價木製家具也開始大量銷往台灣，使的國產木製家具市場受到影響。但由於國內有充足的鋼材原料供應，且工廠自動化程度高，並擁有自主研發能力，金屬家具得以在此期間表現突出；國內鋼鐵廠如中鋼、燁隆等公司持續供應品質優良之原料，使的台灣金屬家具在國際間，具有相當的競爭力。

1991 年至 2012 年國內家具產業面臨轉型突破，商業模式由 OEM 逐漸轉型為 ODM。辦公室自動化(OA)使辦公家具成為家具製品另一個長期發展趨勢，並且朝向少量多樣化發展。1995 年櫻花廠商於台中建置系統家具工廠，系統家具針對室內空間做整體規劃設計，相較傳統成品家具更能有效運用空間，隨著國民所得的提高，使的系統家具開始在家具產業發光發熱。

此時，我國家具產業也面臨原料來源受限、勞動力不足、工資調漲及台幣升值等壓力，使的我國外銷市場受到衝擊，且東南亞等地，如馬來西亞、印尼及中國等新興市場勞動廉價，在生產成本上具有相對優勢，以至於台灣家具之全球市佔率萎縮。1991 年，部分台灣家具業者開始外移，從代工模式轉型為自有品牌，例如台昇公司併購美國知名家具品牌 Legacy 家具公司，之後陸續併購美國旅館家具業者 Universal(環美家具)，並積極於中國設廠，由中國出口家具外銷至美國。

1990 年代隨著國人逐漸重視生活品質，重視設計概念及品牌形象的連鎖家具

品牌通路商開始進入台灣家具市場，以單一品牌為主要經營，推出系列設計產品，運用品牌力打通消費市場，開發精緻化高附加價值的產品並行銷品牌，連鎖家具品牌如詩肯柚木、有情門、歐德家具等，其中隨國人消費水準不斷提升，進口家具需求也同時增加。特力屋及 IKEA 等大型連鎖家具通路於 2000 年代陸續於台灣展店，其提供客戶 DIY 家具的選擇及客製化的諮詢服務，爾後也造成一股 DIY 家具風潮，分食部分成品家具的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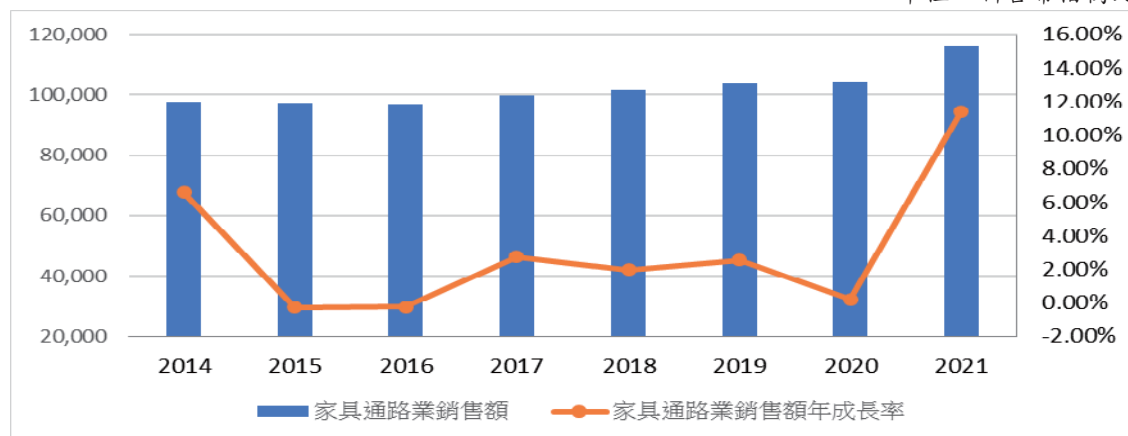
2000 年時，我國家具製造業產銷規模尚達台幣 539 億元之規模，但至 2008 年，產銷規模衰退至僅為 350 億元左右，為避免與亞洲其他國家陷入低價競爭的泥沼，國內家具業者開始致力於優質、高附加價值的家具產品，以提升家具產品競爭力。

2009 年金融海嘯衝擊，整體經濟環境低迷，降低民眾消費力及意願，使至 2009 年我國家具製造業銷售值對比 2008 年大幅衰退 19.27%。2010 年隨著景氣復甦，整體家具產業也隨著回溫，帶動我國家具業製造值年增率成長 14.93%。2011 年雖受歐美經濟環境不佳影響，但時逢百年結婚潮，民眾對房屋修繕需求增加，帶動本國家具產銷值保有正成長，年增率為 1.21%。2012 年，國內經濟成長疲軟，但房市略有回溫，加上國內廠商積極與國際家具大廠建立 OEM 與 ODM 的合作關係，外銷值成長下，整體銷售值年增率仍保持成長。

2013 年我國房地產推案量持續攀升，以及國際上對於綠建材及環保建材的推廣，國內家具通路業者不斷推出特色商品，以提升商品競爭性與吸引力，包括具環保概念之綠色家具、天然家具及精品化家具等。此外，相關業者積極與歐美大型品牌家具公司合作，增加產品競爭力，支撐家具通路業之銷售成長。2015 年我國央行及金管會對於房市加稅與查稅，使的房市交易降溫，略為影響新屋交易後衍生之家具購置需求。台灣家具通路業整體銷售市場規模近年穩定維持在 800 至近 1,000 億元間之水準，除 2009 年受全球金融海嘯影響金額年減-9.12%，整體市場呈現逐年小幅成長或穩健持平的格局，2021 年台灣家具通路業銷售總額為 1,162 億元，不含寢具之整體家具市場規模已近千億，且成熟穩定。

2014 年至 2021 年台灣家具通路業銷售額及年成長率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備註：根據中華民國稅務標準分類，家具業包含國產家具、進口家具及廚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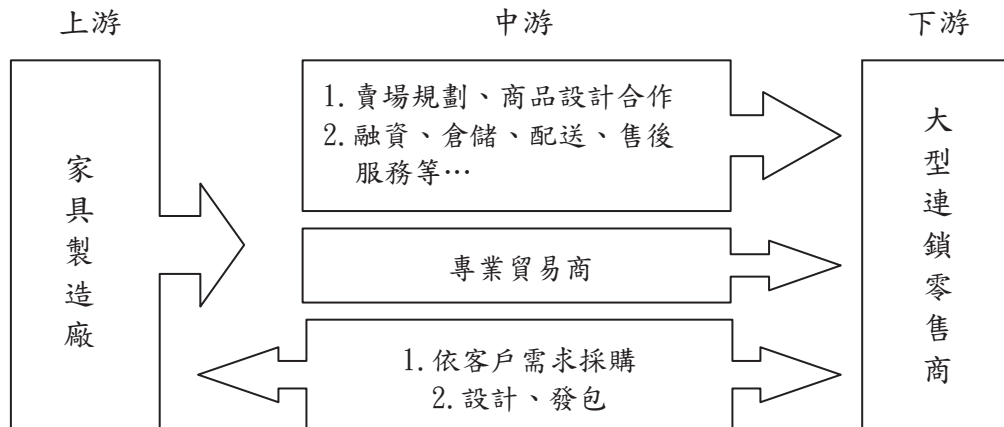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財政部統計資料庫查詢。

2013 年迄今家具銷售通路有著相當程度的轉變，由傳統家具店與家具街的銷售通路型態，漸被大型商場式及綜合家具賣場所替代。此外，大型家具業者，如連鎖家具業，開始提升其物流及倉儲能力，打造物流中心，對於身處成熟市場的台灣家具業，有助於提升其競爭力。

2. 產業上、中、下游間關聯性

家具產業之係由上游廠商取得原料後加工製造，再經由中游之貿易、代理、批發商等中介機構進行買賣交易及進出口等業務，最終透過實體通路如家具店、百貨公司、品牌連鎖門市或網路平台等通路，銷售至最終端消費者。詩肯所營業務主要為經營連鎖零售家具銷售，提供柚木家具、寢具、廚房器具及寢具等產品之銷售與服務，也是商品流通活動中直接面對消費者的最末端通路，係處於家具產業鏈之下游端。

茲將該行產業業務關聯圖，圖示如下：



3. 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1)家具企業規模化、專業化、品牌化：大企業、知名品牌企業是帶動行業發展的火車頭，必然會有一批特色產品和知名品牌脫穎而出。
- (2)家具企業集群化：集群化將推進專業化分工與合作，促進產業結構調整和產品升級。
- (3)創新行銷策略：消費者對購物感受日漸重視，以不經意、低涉入的行銷活動，降低消費者進場壓力、並以附加產品及服務為顧客創造體驗行銷，提供美、感官、具感染力的創意性關聯，以詩肯生活的休閒家庭形態，帶給消費者耳目一新的感受。
- (4)家具會展國際化、專業化、大型化：在大型展會的推動下中國將成為世界家具的採購中心。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係家具連鎖通路業者，雖未設立專責之研發單位，但為滿足消費者需求，行銷單位歷年來均投入相當的人力資源與成本，規劃行銷策略與廣告宣傳。

2.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之主營業務為進口家具買賣，並未設立專責之研發單位。然為因應市場的快速變動與漸趨激烈的競爭情形，進而提升本公司競爭優勢及營運績效，自99年4月起，取得「Scanteak」及「詩肯柚木」品牌授權，正式投入家具連鎖門市通路業務；101年4月創立「Scanliving」副品牌，詩肯柚木和詩肯居家雙品牌分別和歐洲不同的企業及團隊合作，為台灣消費者引進更新穎優質的家具，詩肯居家 SCAN LIVING 獨家與歐洲最大系統板材家具商 Nolte Group (諾爾特集團) 旗下的 CS Schmal 品牌簽約，正式成為 Nolte Group 在台灣獨家代理商；詩肯柚木則和多國文化設計背景團隊 Outofstock 合作推出 PROLOGUE 系列家具，PROLOGUE 以設計感帶來的生活風格深受好評，在新加坡及日本分別榮獲優良設計獎 (Good Design Award, 2015) 後，再獲新加坡最高榮譽的總統設計獎，這是對詩肯勇於創新的最大鼓勵。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產業趨勢發展及整體市場經濟環境趨勢，藉由擬定各項計畫並以規劃公司未來經營方向，進而提升競爭力。茲就本公司短期與長期業務發展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1. 短期計劃：

- (1) 透過不同品牌通路，擴展潛在消費市場。
- (2) 善用通路優勢代理國際家具精品，多品牌策略經營。
- (3) 強化多元行銷活動刺激市場買氣。

2. 長期計劃：

- (1) 為因應中國市場及東協之崛起，預計於適當時機，跨足中國大陸及東協之傢俱連鎖門市業務，冀望經由台灣發展品牌通路之經驗，整合上下游資源，以成為國際性傢俱大廠。
- (2) 全新企劃詩肯家族會員制度，強化客戶關係管理(CRM)及顧客忠誠度，加強營業據點服務機制，開發不同年齡之消費者族群。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點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分佈區域	內銷	1,546,283	72.55	1,598,424	66.88
	外銷	585,139	27.45	791,427	33.12
	香港/大陸	-	-	-	-
	美國/德國	-	-	-	-
	其他	-	-	-	-
	其他營業收入	-	-	-	-
	總計	2,131,422	100.00	2,389,851	100.00

2. 市場佔有率

台灣家具產業主要分為製造與服務業兩大體系，製造業以外銷為導向，服務業則以內銷零售為主；根據台灣區家具工業同業公會-「2019 年台灣家具進出口報告」2019 年台灣家具進口總額約為 7.12 億美元，本公司約佔總進口比例 3% 左右；根據財政部統計資料庫查詢 2021 年台灣家具通路業銷售額為 1,162 億台幣，本公司約佔總銷售額比例約 1.49% 左右。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未來供需狀況

本公司主要為家具連鎖直營零售通路，主要以發展「詩肯柚木」品牌為主，台灣過去主要銷售通路為「單店集市」所形成的家具街為主，因應消費者及市場變化，陸續轉型為家居專業賣場(Specially Store)、設計展覽館或連鎖門市之銷售型態；而家具產品則由國內本土自製轉為國外進口設計家具。預計未來，傳統家具集市的通路模式，將被大型具有知名度，且以服務為導向的家具連鎖通路逐漸取代。

(2) 行業未來成長性

就全球家具市場分析，A F T A 及 E C F A 經貿協訂簽署後，中國已成為巨大的潛力市場，另外東南亞地區作為全球知名的家具製造中心，亦成為

全球家具產業爭相投入之舞台，詩肯已於台灣長期經營品牌、發展銷售通路，累積醞釀足以跨足中國大陸及東南亞家具連鎖門市業務之經驗能量，並透過整合上下游資源，拓展兩岸家具連鎖業務，以期成為國際性家具大廠；而在國內內銷市場部分，尚無擁有重量級市佔率之品牌廠商，仍保有相當成長空間，透過了解客戶、並注意政府政策走向，全力追求業績的成長及發展，建立完善銷售系統，詩肯未來將以布局台灣、前進大陸及東協、放眼全世界做為企業願景。

4. 競爭利基

(1) 品質保證

本公司產品從材質遴選，到家具設計製作皆經過嚴謹的品質檢驗，確保送至顧客手上的商品都是優質成品。從家具原料、接合處、配件直到最後修飾部分，絕不放過任何細小環節，設有產品保固卡制度及 0800 免付費客服專線，致力為客戶解決問題，徹底做到「顧客至上，服務從心做起」，確保詩肯柚木品牌精益求精，將最好的產品與服務帶給顧客。

(2) 成本優勢

透過專業採購團隊與全球供應鏈整合，配合完善的物流規劃與倉儲管理系統，有效降低存貨成本，提升企業競爭優勢。

(3) 價值

全國超過 100 間門市實體通路採直營模式經營，位於交通便捷人潮匯聚之處，在行銷活動、門市展示及客戶服務均有絕對的競爭利基。

(4) 品牌形象

詩肯品牌多年獲獎經驗，囊括獎項包括新加坡潛質品牌獎項、超級品牌獎項、新加坡城市商業區域品牌 SPBA(Citibusiness-SPBA)獎並獲頒 2006/2011 年度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金商獎-「優良外商」殊榮，更於知名雜誌舉辦之「家居品牌」市場調查中，榮獲 2009 年度休閒家具年度理想品牌/知名品牌調查第一名；並蟬聯 2010/2011 年度家具類年度知名品牌調查第二名及專業評選大賞，2012 年榮獲富比士雜誌(Forbes)評選為「2012 年亞洲 200 家最佳中小企業」，每件家具都有品質保證，是消費者心中值得信賴的優質品牌；2015 年詩肯柚木和多國文化設計背景團隊 Outofstock 合作推出 PROLOGUE 系列家具，PROLOGUE 以設計感帶來的生活風格深受好評，在新加坡及日本分別榮獲優良設計獎 (Good Design Award,2015)後，再獲新加坡最高榮譽的總統設計獎，這是對詩肯勇於創新的最大鼓勵。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品牌市場定位明確本公司核心團隊具備多年銷售實戰經驗，靈活掌握市場動態並兼具經營管理能力，在菁英團隊的帶領下，詩肯逆勢創造佳績。
- 詩肯以人為本，瞭解人們對於「家」的重視，嚮往舒適安穩的居家環境，每個門市人員從產品材質、服務態度、尺寸丈量、空間設計、裝置擺設到生活品質，無不充滿熱忱，了解顧客喜好及真正需求，並帶領其感受精心營造的溫馨氛圍。
- 於台灣北、中部地區增設大型轉運倉儲單位，以利靈活調度及配送商品，除有效縮短物流時程，更能達到分散存貨風險之效用。
- 長期與國外供應商建立良好合作基礎，供貨品質優良穩定且議價能力強，相對降低成本，亦為本公司於家具產業之競爭優勢。
- 全國超過 130 間門市實體通路且均採直營模式經營，位於交通便捷人潮匯聚之處，在行銷活動、門市展示及客戶服務均有絕對的競爭利基。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國際景氣不振，國內經濟成長趨勢減緩。	不懼面對市場景氣波動，仍維持成長趨勢，本公司透過持續展店、創新行銷活動及門市櫥窗氣氛營造，提升門市來客數及購買力。
同業競爭情形激烈，除一般傳統店面之競爭外，大型量販店更對客源穩定性帶來重大影響。另大陸家具進口，以低廉的價格，迅速擴張市場，造成家具產業削價惡性競爭。	透過品牌形象建立及強化各項行銷策略，提昇消費者認同度；積極開發周邊軟性商品，增加產品多樣化及獨特性，帶動潛力市場發展。
家具產業特性屬於半耐久財，消費牽涉層面較廣。	分析並掌握消費者多樣且快速變化之需求，以創新行銷策略及品牌力與消費者進行深度溝通，透過品牌精神、價值認同，加強客戶關係管理，建立忠實穩定客源，提高客戶回流率。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 家具產品：主要銷售一般居家生活家具產品，例如桌、椅、沙發、床架、床墊、衣櫃、衣櫥、沙發布套等。

2. 產製過程：不適用(本公司非製造業)。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本公司非製造業)。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及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9 年				110 年				111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I	50,004	7.31	無	K	92,278	9.81	無	H	18,305	7.20	無
2	J	49,221	7.19	無	J	50,890	5.41	無	J	16,511	6.50	無
3	B	43,378	6.34	無	I	49,767	5.29	無	L	14,698	5.78	無
	其他	541,883	79.16	無	其他	747,803	79.49	無	其他	204,600	80.52	無
	進貨淨額	684,486	100.00		進貨淨額	940,738	100.00		進貨淨額	254,114	100.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3：增減變動原因：進貨金額增減係因門市營收波動所致。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廠商名稱：無。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不適用(本公司非製造業)。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值	值	值	值
客 廳 組		1,099,107	-	1,386,185	-
餐 廳 組		233,812	-	254,100	-
房 間 組		557,054	-	507,817	-
床 墊		229,171	-	227,045	-
其 他		12,278	-	14,704	-
合 計		2,131,422	-	2,389,851	-

增減變動原因：主要係公司在疫情響下，對庫存、現金流與疫後行銷都有提早作充分準備，加上疫情逐步解封與政府的振興措施雙重利多帶動下，營收表現急起直追，超越 2020 年。

三、從業員工資料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主管級人員	42	43	43
	技術支援	46	45	45
	一般職員	301	285	268
	合計	389	373	356
平 均 年 歲		38.06	41.10	41.30
平 服 務 年 資		4.53	4.80	5.1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士	0.00%	0.00%	0.00%
	碩士	1.80%	1.88%	1.97%
	大專	52.00%	52.28%	52.25%
	高中	41.00%	39.68%	39.89%
	高中以下	5.20%	6.16%	5.89%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主要從事家具、家飾類產品之銷售，並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2. 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
本公司主要從事家具、家飾類產品之銷售，並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之處理經過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為員工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亦不定期舉辦員工旅遊、健康檢查；員工除工資外，另提供不定期競賽獎金、人才推薦獎金、員工購物優惠等。並依據相關法令規定，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推行各項福利措施如生日禮券、年節禮券、員工婚喪喜慶補助等，且年終並得視公司盈餘狀況發給年終獎金。

2. 員工進修與訓練實施情況：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的競爭力，每年投入經費進行員工教育訓練，藉由人才培訓，使每位員工都能發揮最大的潛能。

- (1) 新進人員訓練：為使新進同仁充分了解公司經營理念、組織概況、規章制度與未來發展，期能儘速適應工作環境，於初任期間所規劃之教育訓練。
- (2) 內部訓練：由管理部人資單位依各訓練需求安排時間、課程內容、遴聘講師、遴選或指定受訓人員，在公司內部訓練或由營業部門主管，舉辦門市人員之新產品商品知識及銷售技巧等項目之公司內部訓練。
- (3) 外部訓練：係指人員基於業務需要，由公司選派或個人申請經核決主管簽准，前往外界企管公司、學術研究、職業訓練等機構參加講習。
- (4) 110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執行情形

單位:人次/新台幣元

項目	受訓人次	訓練費用
專業職能訓練通識訓練	16	71,391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生活，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依員工投保等級提撥 6%至勞工保險局個人退休金帳戶，以保障勞工權益。依上述相關規定，本公司於 110 年認列為費用之金額約為 10,003 千元。

4. 勞資間協議：

本公司重視同仁之意見，不定期召開勞資溝通會議，邀請勞資代表參與並鼓勵同仁提供建言，以了解同仁對管理及福利制度之意見，做為改善之參考，故截至目前勞資雙方關係和諧，並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尚須協調之處。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1) 員工工作規則

凡本公司員工應以維護公司之發展，全體從業人員之福祉為最高宗旨，並共同遵守下列各項工作道德守則：

- 1.1 公私分明相互尊重人格，誠懇相處協力達成企業經營之目的。
- 1.2 服從各級主管人員指揮監督。
- 1.3 平日言行，應誠實廉潔，不得有散播不實言語、負面訊息、賭博等足以損害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 1.4 員工於任職期間，不得私自經營或兼任本公司以外職務。
- 1.5 對各部門(單位) 業務或技術上機密，均不得對外洩漏。
- 1.6 不在公共場所談論公司機密或私自收藏公司機密資料。
- 1.7 同仁不得將業務機密告知非本專案或計劃之其他同仁。
- 1.8 不得任意翻閱不屬於自己掌理之文件、設計圖面、資料等。
- 1.9 對於一切公物應加愛護，不得浪費。
- 1.10 執行職務應力求確實，不得畏難，規避或無故稽延。
- 1.11 本公司基於企業經營上之必要，得參照法令規定或協定調動員工職務。各級人員應服從本公司遷調、派遣，不得藉故推諉。
- 1.12 員工於工作時間內未經核准不得擅自離工作崗位，如確因重要事故必須會客時，則在指定地點進行。
- 1.13 員工未經許可，不進入公司有警示標語之禁區。
- 1.14 員工未經書面核准，不得攜帶公物外出。
- 1.15 員工不得攜帶刀槍、汽油、酒精等危險物品，違禁品及和業務公務無關之物品進入辦公區、倉庫等。
- 1.16 員工有義務參加單位或公司要求參加之集會，以獲取單位或公司宣達之企業政策、公告、主管報告、聯絡或其他事項。
- 1.17 經公司同意，不得私自對傳播界或藉由任何媒體發布公司任何資訊。
- 1.18 同仁不得攜帶原服務公司任何資料至本公司。

(2) 性騷擾防治作業管理辦法

本公司為維護兩性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並提供員工免於遭受性騷擾暨性別歧視之工作環境，特依「性騷擾防治法」制定本辦法。本公司於新進人員訓練時舉辦性騷擾防治管理教育訓練，並告知員工「性騷擾防治申訴程序」，以期全體員工確實瞭解及遵守本辦法之各項規定。

6. 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為保障同仁權益，改善同仁生活，增進勞資溝通管道，本公司依法設立勞資委員會，統籌辦理有關加強勞雇合作關係，改善勞動條件及會員福利等事項。

7.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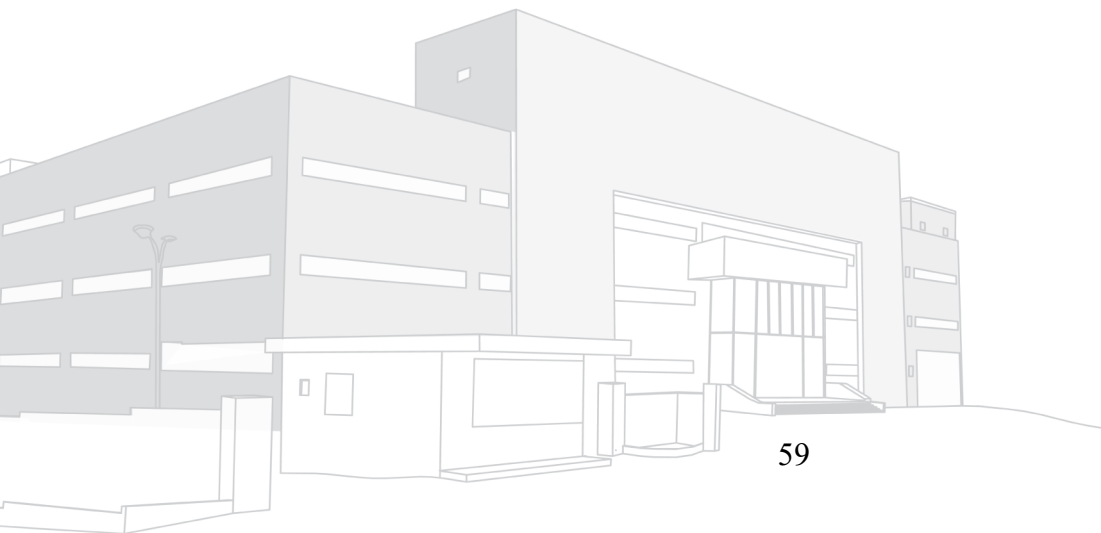
項目	內容
保險事項	1. 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 2. 承保雇主責任險，對於因公發生意外，以保險理賠。
門禁安全	1. 全區廠房日、夜間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 2. 倉庫及門市：夜間、假日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安全。
安全衛生	1. 營業賣場內全面禁菸。 2. 營業賣場每月一次進行工作環境清潔。 3. 本公司每年消防演練一次，並依勞工安全衛生擬定相關辦法，辦理安全衛生工作，防止職業災害發生，保障員工安全。

項目	內容
各項設備 維護及檢 查	1. 門市冷氣空調設備每年不定期清潔、保養、檢查。 2. 門市消防設備每年 9-11 月進行保養、檢查申報。 3. 總公司行政辦公區、倉儲設備存貨區： (1) 飲用水設備每季更換一次濾心，每年 12 月定期清潔保養。 (2) 冷氣空調設備每年 4-5 月定期清潔、保養、檢查 (3) 消防設備每年 7-9 月安排設備維護及滅火器檢查 (4) 作業環境空氣每年定期監測兩次 (5) 發電機設備每季安排檢查、保養，每兩年安排設備維護大保養。

(二) 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造成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評估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品牌授權暨 服務契約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99/04/01 129/03/31	取得建立及經營 「Scanteak」家具門市業務 之權利	授權區域： 台灣地區
商標授權 契約	林福勤	99/04/01 129/03/31	「詩肯柚木」商標使用權	授權區域： 台灣地區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	-	851,212	1,097,944	1,240,279	1,205,3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	-	795,419	853,452	823,260	820,677
無形資產		-	-	1,188	984	3,921	3,585
其他資產(註2)		-	-	1,057,306	977,258	921,093	917,894
資產總額		-	-	2,705,125	2,929,638	2,988,553	2,947,47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	-	919,698	996,168	913,000	794,244
	分配後	-	-	1,002,738	1,189,327	(註4)	-
非流動負債		-	-	776,465	761,426	705,110	696,83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	1,696,163	1,757,594	1,618,110	1,491,075
	分配後	-	-	1,779,203	1,950,753	(註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	1,006,667	1,169,437	1,367,539	1,453,458
股本		-	-	461,332	467,311	501,930	501,930
資本公積		-	-	181,931	198,612	292,923	292,92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	364,652	506,653	583,557	663,232
	分配後	-	-	281,612	313,494	(註4)	-
其他權益		-	-	(1,248)	(3,139)	(10,871)	(4,627)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2,295	2,607	2,904	2,937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	1,008,962	1,172,044	1,370,443	1,456,395
	分配後	-	-	925,922	978,885	(註4)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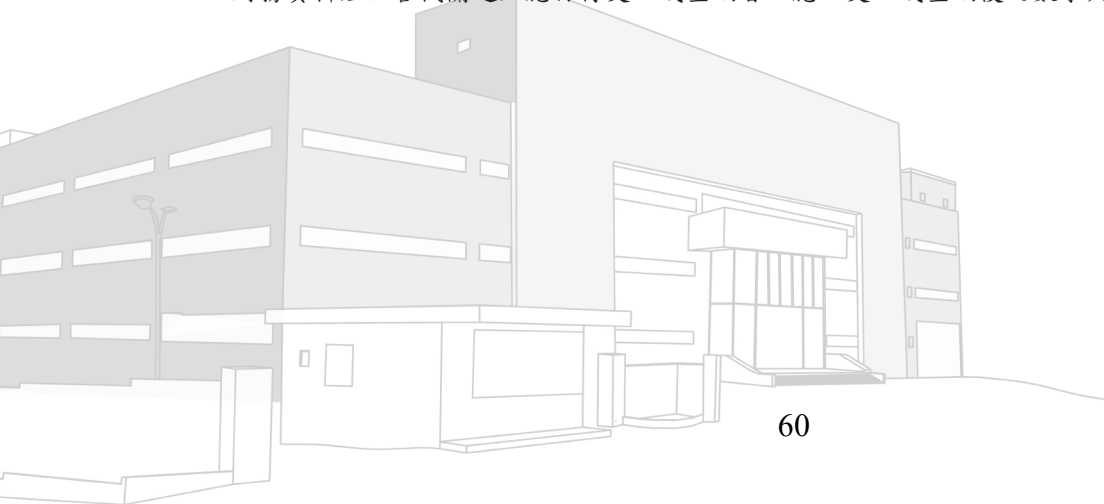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一一〇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3)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760,173	701,925	676,415	769,236	844,38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772,661	761,985	753,459	823,451	798,659	-
無形資產		2,005	1,623	1,188	984	520	-
其他資產(註2)		49,383	81,654	939,445	1,018,337	1,010,414	-
資產總額		1,584,222	1,547,187	2,370,507	2,612,008	2,653,977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5,845	451,123	712,104	732,842	637,625	-
	分配後	507,373	589,523	795,144	926,001	(註4)	-
非流動負債		279,235	53,324	651,736	709,729	648,813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05,080	504,447	1,363,840	1,442,571	1,286,438	-
	分配後	786,608	642,847	1,446,880	1,635,730	(註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79,142	1,042,740	1,006,667	1,169,437	1,367,539	-
股本		443,799	461,332	461,332	467,311	501,930	-
資本公積		121,908	181,931	181,931	198,612	292,923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13,435	399,477	364,652	506,653	583,557	-
	分配後	231,907	261,077	281,612	313,494	(註4)	-
其他權益		-	-	(1,248)	(3,139)	(10,871)	-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79,142	1,042,740	1,006,667	1,169,437	1,367,539	-
	分配後	797,614	904,340	923,627	976,278	(註4)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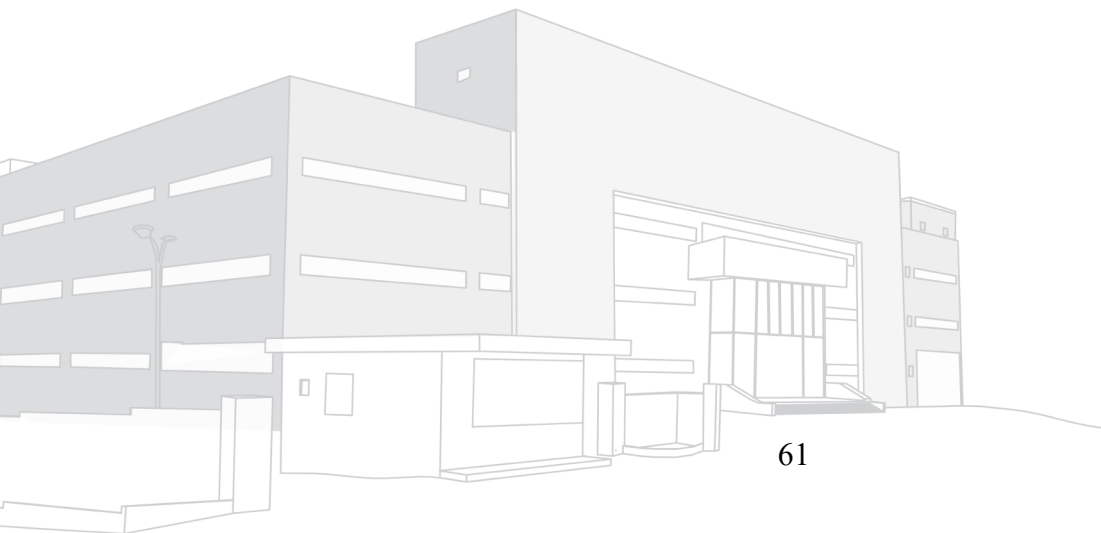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4：一一〇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三)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	-	1,828,643	2,131,422	2,389,851	660,637
營業毛利	-	-	1,004,836	1,203,522	1,365,796	376,750
營業損益	-	-	116,758	252,795	287,596	100,5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	22,303	40,182	56,566	1,477
稅前淨利	-	-	139,061	292,977	344,162	102,006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	-	139,061	292,977	344,162	102,00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	-	103,744	225,854	270,502	79,61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1,290)	(1,973)	(7,874)	6,3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102,454	223,881	262,628	85,952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	103,575	225,041	270,063	79,675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69	813	439	(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	-	102,327	223,150	262,331	85,9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127	731	297	33
每股盈餘	-	-	2.25	4.88	5.54	1.59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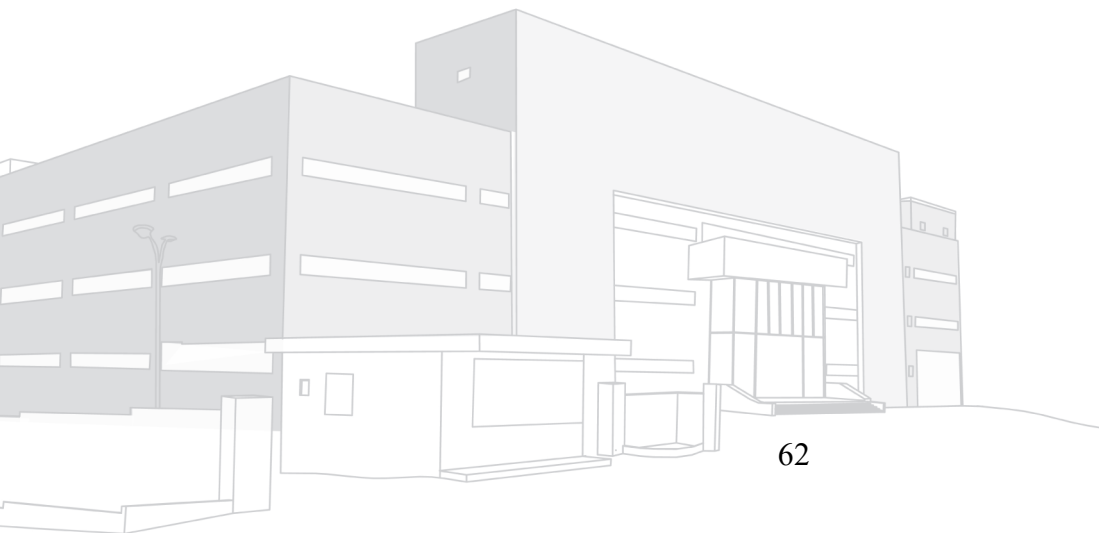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四)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805,336	1,703,688	1,442,780	1,546,283	1,598,424	-
營業毛利	1,004,354	944,252	800,728	901,812	971,932	-
營業損益	254,042	202,081	103,958	199,886	247,515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473	9,762	26,613	81,842	82,500	-
稅前淨利	265,515	211,843	130,571	281,728	330,015	-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65,515	211,843	130,571	281,728	330,015	-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218,776	167,570	103,575	225,041	270,06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	(1,248)	(1,891)	(7,73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8,776	167,570	102,237	223,150	262,331	-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18,776	167,570	102,237	223,150	262,331	-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218,776	167,570	102,237	223,150	262,331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5.05	3.67	2.25	4.88	5.54	-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揭露。

註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五)最近五年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麗鳳、池瑞全	無保留意見
10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謝明忠、郭乃華	無保留意見
10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郭乃華	無保留意見
10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郭乃華	無保留意見
110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慧銘、郭乃華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資料)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註2)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	-	62.70	59.99	54.14	50.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	224.46	226.55	252.11	262.37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	-	92.55	110.22	135.85	151.76
	速動比率	-	-	34.15	64.78	75.67	85.21
	利息保障倍數	-	-	8.29	13.22	17.85	22.7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	24.01	26.40	20.30	19.15
	平均收現日數	-	-	15.20	13.83	17.98	19.06
	存貨週轉率(次)	-	-	1.58	1.93	2.15	2.1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	20.15	20.18	11.67	12.74
	平均銷貨日數	-	-	231.01	189.12	169.77	166.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	2.35	2.59	2.85	3.21
	總資產週轉率(次)	-	-	0.86	0.76	0.81	0.8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	5.60	8.70	9.69	10.86
	權益報酬率(%)	-	-	10.11	20.71	21.28	22.5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	30.14	62.69	68.57	20.32
	純益率(%)	-	-	5.67	10.60	11.32	12.05
	每股盈餘(元)	-	-	2.25	4.88	5.54	1.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	50.04	78.80	53.84	17.0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113.72	239.54	218.34	209.9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	10.17	27.65	11.30	(2.1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	4.13	4.22	4.15	3.29
	財務槓桿度	-	-	1.20	1.10	1.08	1.05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百貨據點增加，百貨點授信期間較一般客戶長，故應收帳款增加，流動比率上升。
-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收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 3、應收帳款週轉率增加：係百貨據點增加，百貨點授信期間較一般客戶長，故應收帳款增加週轉率下降。
- 4、應付帳款週轉率下降：主要係本期營運狀況佳，備貨量增加，期末應付帳款增加故比率下降。
- 5、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 6、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現金股利發放較多及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故比率下降。

(2)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資料)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3)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 年 度 截 至 111 年 3 月 31 日 (註 2)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8.19	32.60	57.53	55.23	54.36	-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62.86	143.84	220.11	228.21	244.87	-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33.29	155.60	94.99	104.97	132.43	-
	速動比率	78.01	36.31	28.02	54.39	67.50	-
	利息保障倍數	53.29	63.34	9.72	17.63	22.87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20.20	19.71	19.54	21.34	16.00	-
	平均收現日數	18.07	18.52	18.68	17.10	22.81	-
	存貨週轉率 (次)	1.74	1.55	1.30	1.54	1.64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8.89	26.93	21.78	25.46	17.69	-
	平均銷貨日數	209.77	235.48	280.77	237.01	222.56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34	2.22	1.90	1.96	1.94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11	1.09	0.74	0.62	0.61	-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3.73	10.88	5.90	9.58	10.72	-
	權益報酬率 (%)	24.23	16.58	10.11	20.68	21.29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59.83	45.92	28.30	60.29	65.75	-
	純益率 (%)	12.12	9.84	7.18	14.55	16.90	-
	每股盈餘 (元)	5.05	3.67	2.25	4.88	5.54	-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69.57	38.10	57.52	78.30	60.34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64.49	87.93	111.36	217.54	175.79	-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40	(0.69)	9.18	22.38	8.22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55	4.22	3.83	3.87	3.23	-
	財務槓桿度	1.02	1.02	1.17	1.09	1.06	-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 1、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百貨據點增加，百貨據點授信期間較長故應收款增加，流動及速動比率上升。
-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本期營收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 3、應收帳款週轉率增加、平均收現天數下降：主要係百貨據點增加，百貨據點授信期間較長故週轉率下降，平均收現天數上升。
- 4、應付帳款週轉率下降：主要係本期營運狀況佳，備貨量增加，期末應付帳款增加故比率下降。
- 5、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 6、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現金股利發放較多及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故比率下降。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 5 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 (2)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1：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併予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 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 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 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 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 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 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表冊，其中合併暨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慧銘會計師及郭乃華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書。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敬請鑒核。

此 致

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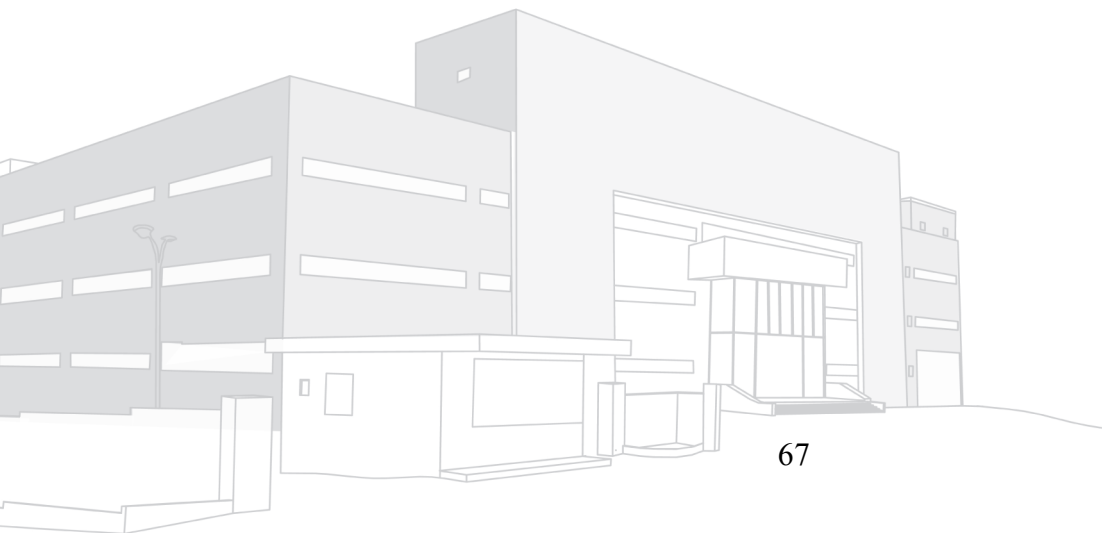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3 0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合併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79~144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第 145~205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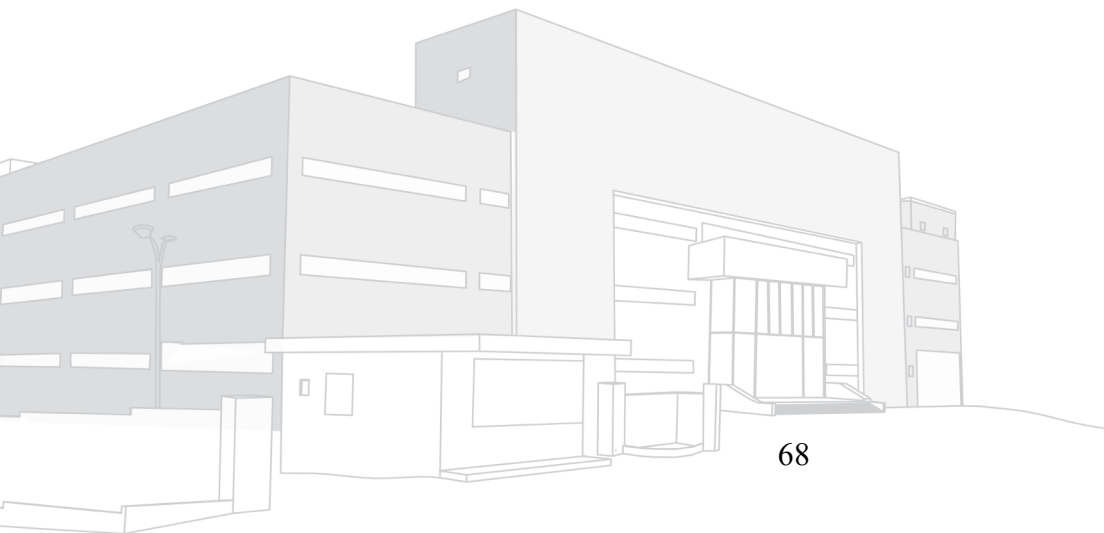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差 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240,279	1,097,944	142,335	12.96%
長期股權投資	-	-	-	-
固定資產	823,260	853,452	(30,192)	(3.54)%
其他資產	925,014	978,242	(53,228)	(5.44)%
資 產 總 額	2,988,553	2,929,638	58,915	2.01%
流動負債	913,000	996,168	(83,168)	(8.35)%
其他負債	-	-	-	-
長期負債	705,110	761,426	(56,316)	(7.40)%
負 債 總 額	1,618,110	1,757,594	(139,484)	(7.94)%
資本（實收資本）	501,930	467,311	34,619	7.41%
資本公積	292,923	198,612	94,311	47.49%
法定盈餘公積	215,594	193,090	22,504	11.65%
特別盈餘公積	3,139	1,248	-	-
未分配盈餘	364,824	312,315	52,509	16.81%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871)	(3,139)	(7,732)	-
股東權益總額	1,370,443	1,172,044	198,399	16.93%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變動 20%以上及金額達 1,000 萬元者之原因說明及其影響及未來因應計劃： 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公司債全數轉換所致。 二、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無。				



二、財務績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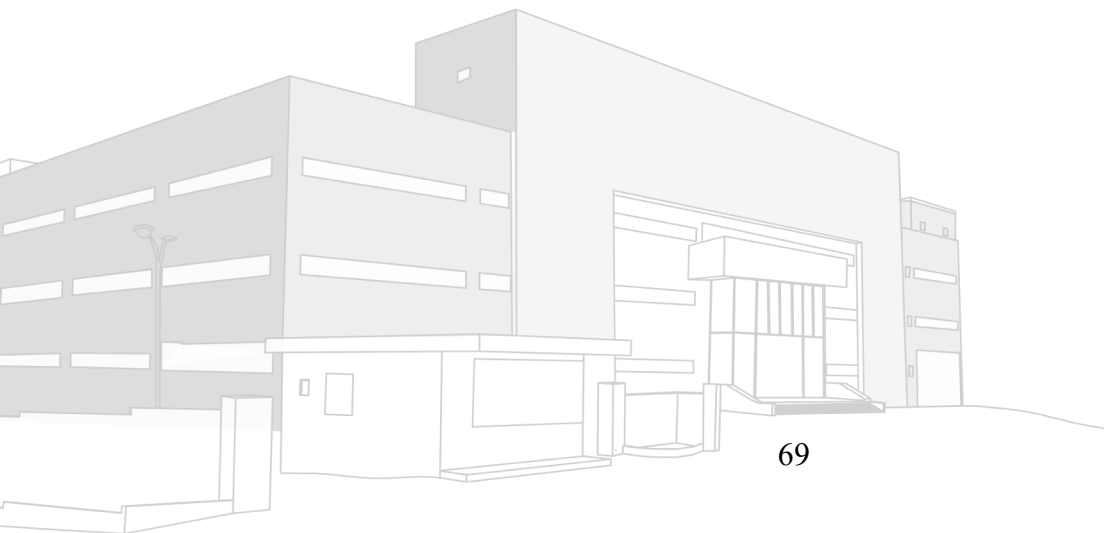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2,401,975	2,145,053	256,922	11.98%
減：銷貨退回	(12,004)	(13,584)	1,580	(11.63)%
銷貨折讓	(120)	(47)	(73)	155.32%
營業收入淨額	2,389,851	2,131,422	258,429	12.12%
營業成本	1,024,055	927,900	96,155	10.36%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淨額	-	-	-	-
營業毛利	1,365,796	1,203,522	162,274	13.48%
營業費用	1,078,200	950,727	127,473	13.41%
營業淨利	287,596	252,795	34,801	13.7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1,996	67,116	(5,120)	(7.6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5,430)	(26,934)	21,504	(79.8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44,162	292,977	51,185	17.47%
所得稅(費用)利益	(73,660)	(67,123)	(6,537)	9.74%
本期淨利	270,502	225,854	44,648	19.77%
一、最近二年度變動 20%以上及金額達 1,000 萬元者之原因說明：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較去年同期減少：主要係因疫情影響租金減免所致。 二、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 不適用。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不適用。				

(二) 營運部門別財務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



三、現金流量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變動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	491,573	785,011	(293,438)	(37.38)%
投資活動	(44,183)	(235,641)	191,458	81.25%
籌資活動	(475,394)	(352,075)	(123,319)	(35.03)%
匯率影響數	(9,475)	(460)	(9,015)	-
合 計	(37,479)	196,835	(234,314)	119.04%
分析說明：				
1、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存貨增加及預收貨款減少所致。				
2、本期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主要係上次取得不動產所致。				
3、本期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增加：主要係本期現金股利發放較多所致。				

(二)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110 年度	10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53.84	78.80	(31.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18.34	239.54	(8.8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30	27.65	(59.1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本期現金股利發放較多及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故比率下降。			

(三)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80,898	331,800	308,500	404,198	-	-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主要預計 111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所致。					
全年現金流出量：主要預計發放現金股利及擴充營運據點所致。					
2、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10 年利息費用占本期淨利 7.55%，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本公司營運以自有資金為主，且本公司與往來銀行保有良好的授信往來關係，未來公司將密切注意利率之變動及全球經濟發展趨勢，並積極與往來銀行爭取最低之利率，適時採取必要措施以規避利率上漲之風險。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10 年匯兌利益占本期淨利 0.53%，本公司對外匯之管理採穩健保守原則，隨時蒐集有關匯率變化資訊，及時掌握匯率動態，調節持有外幣部位；未來仍將加強對匯率走勢的研判，決定外幣兌換時間以期將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影響降低至最低。必要時亦將適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以規避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

2.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最近二年度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目前並未因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產生重大影響。

(2) 未來因應措施

近年來受到原物料上漲影響，整體經濟環境呈現微幅通貨膨脹之趨勢，惟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之重大影響，且本公司亦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並能依供應商之成本變動而彈性調整售價，故能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公司重大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無。

2. 資金貸與他人：無。

3. 背書保證：無。

4. 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5. 公司政策：本公司專注於零售連鎖等相關之服務事業的經營，因此並未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的投資，為能有效控管因實際業務需求而產生之特殊事宜，本公司依據證期會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以健全財務及營運實務為基礎的內部管理辦法及作業程序。相關管理辦法包括「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以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在新品創新與顧客服務上投入較多的人力成本及廣告行銷費用；惟本公司係屬零售通路業，故無研發相關費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因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未來除不定期蒐集及評估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及業務之影響外，亦會諮詢相關專業士，以充分掌握外在資訊，適時採取因應措施。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所處產業變化及市場趨勢，並注意相關技術發展及變化，了解消費者好以推出符合大眾市場潮流之產品，而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大之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其結果足使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

強化資訊安全管理，提供本公司之業務持續運作環境，並符合相關法規之要求，使其免於遭受內、外部的蓄意或意外之威脅

1. 資訊安全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之權責單位為資訊部，負責規劃、執行及推動資訊安全與管理事項，推展資訊安全意識。

本公司稽核室為資訊安全之查核單位，若查核發現缺失，可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並定期追蹤

2.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

藉由 Plan-Do-Check-Act (PDCA) 循環式管理，持續改善資訊環境安全，以確保資訊安全作業推動、風險控管。

3. 資訊安全具體管理作為

(1) 網路安全管理

a. 配置企業級防火牆，阻擋駭客非法入侵。

b. 與門店、外倉各點使用 MVPN 的連線作業，避免資料傳輸過程遭到非法擷取。

(2) 系統存取控制

a. 公司內各應用系統的使用，需透過資訊服務需求申請程序，經權責主管核准後，由資訊單位建立帳號，方得使用。

b. 密碼需符合規定之長度，文數字混合，才能通過設置。

c. 同仁辦理離職手續時，須會辦資訊單位，進行各系統帳號停用作業。

(3) 病毒防護與管理

a. 伺服器與同仁作業電腦設備皆安裝端點防護軟體，病毒碼採自動更新，確保能阻擋最新型病毒。

b. 配置垃圾信過濾機制，防堵病毒或垃圾郵件進入使用者端 PC。

(4) 確保系統可用性

a. 建置資料備份，定期將每日備份的資料，一份保留在公司保險櫃，另一份放於異地（農會保險箱），互相備援。

b. 定期實施災難復原演練，由備份檔回復於系統主機，確保備份資料可用性。

(5) 電腦設備安全管理

a. 設置專用機房放置電腦主機、各應用伺服器、主要網路設備……等。門禁採感應式刷卡進出，保留記錄存查。

b. 機房配有獨立空調、不斷電系統及公司備有緊急發電機，以維持電腦設備於適合的溫度下運轉，因應突發斷電保護設備運作及資料安全。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恪遵相關法令規定，重視員工操守與紀律之管理並要求主管以身作則，截至目前並未發生任何不良企業形象之情事。本公司在追求營運成長、獲利及股東權益最大化同時，亦能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朝向建立一流公司治理之企業形象，讓顧客、員工與投資股東所能信賴的企業邁進。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擴廠計劃。惟將來若有擴廠計劃時，必秉持審慎評估態度，考量擴廠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權益。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大供應商進貨比例未逾 15%，主要商品採購皆有兩家以上之供應商，平時亦與供應商建立良好往來關係，並未發生中途斷料或停料之情事，且因本公司主要採購商品多為桌椅、斗櫃、床架等木製家具，不同供應廠提供之品項不至產生重大差異，因此尚無獨家供應商掌控特定貨源之情形，且核心重要設計圖稿皆由本公司自行掌握，故本公司未有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品牌家具連鎖門市業務，主要銷貨對象係以不特定消費者為主，並無於單一客戶之銷貨行為，前十大銷貨客戶佔營業收入淨額比例亦未超過 1%，故應無因銷貨集中而產生之風險事項。

(十) 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雖曾有監察人改選之情事，惟係為符合公司章程規範、強化公司董監結構，主要經營團隊並未有重大變動，對本公司實際經營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1. 稽核室：負責稽核、評估各部門運作及協助改善風險之管理及控制，並基於風險評估結果，稽核室負責評估公司治理之適當性及有效性。

2. 總經理室：負責訂定年度計畫並協助各部門訂定部門計畫，評估長期經營方針，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 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其因應措施等重要風險評估之事項

本公司依據相關法令規定及公司營運需求，訂定內部控制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確認資安風險對企業經營不利之影響，採取對應措施。

本公司透過相關作業程序及稽核單位查核以降低風險，惟不能保證在日新月異的資訊科技威脅下不受到新的風險攻擊影響公司作業。本公司仍將依環境變化持續進行資安防護作業投資，強化緊急應變能力。

(二)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依據及基礎

1. 存貨評價跌價損失提列政策：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2. 外幣換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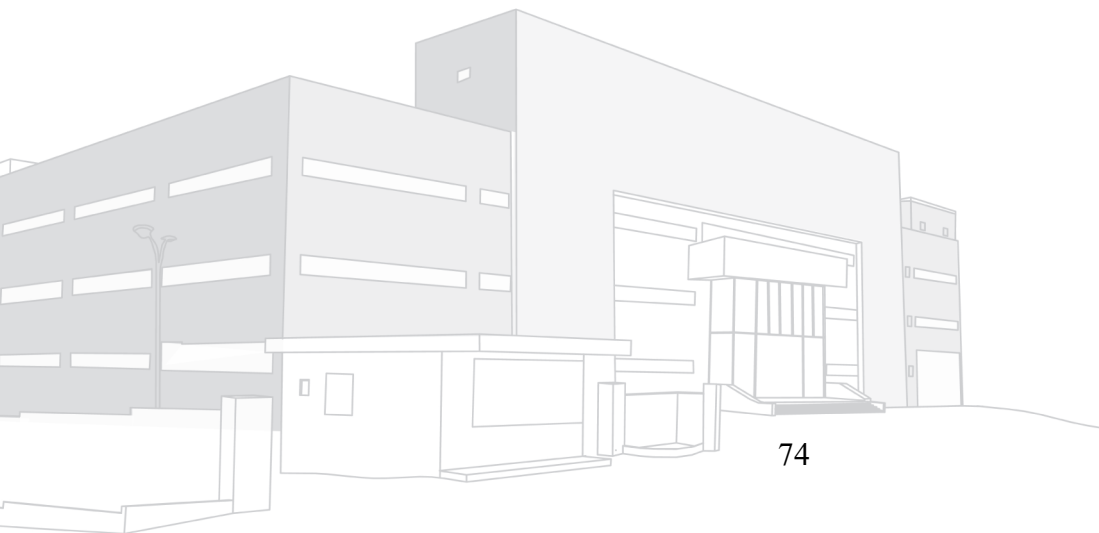
- (1) 編製本公司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個別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 (2)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4)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3. 備抵呆帳提列政策

本公司提列備抵呆帳之方式係將應收款區分出應收關係人款、應收刷卡款（向銀行收取之款項）及非關係人款，應收關係人款及應收刷卡款因未有減損之風險，故不擬提列備抵呆帳；非關係人之應收款，因其信用風險特徵一致，故將非關係人之應收款視為同一群組進行減損測試，首先評估該客戶是否有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等客觀減損之跡象，針對有個別減損跡象之客戶提列 100% 呆帳，將無個別減損跡象之客戶依過去經驗評估其帳款回收率，經檢視以前年度並無任何客觀減損證據，因此一併與應收票據以較保守穩健之呆帳比率 1% 提列備抵呆帳。

(三) 部門別財務資訊

提供主要營運決策者用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之規定，本公司所營事業集中於家具、寢具、廚房器具及裝設品銷售業務，並無應報導之營運部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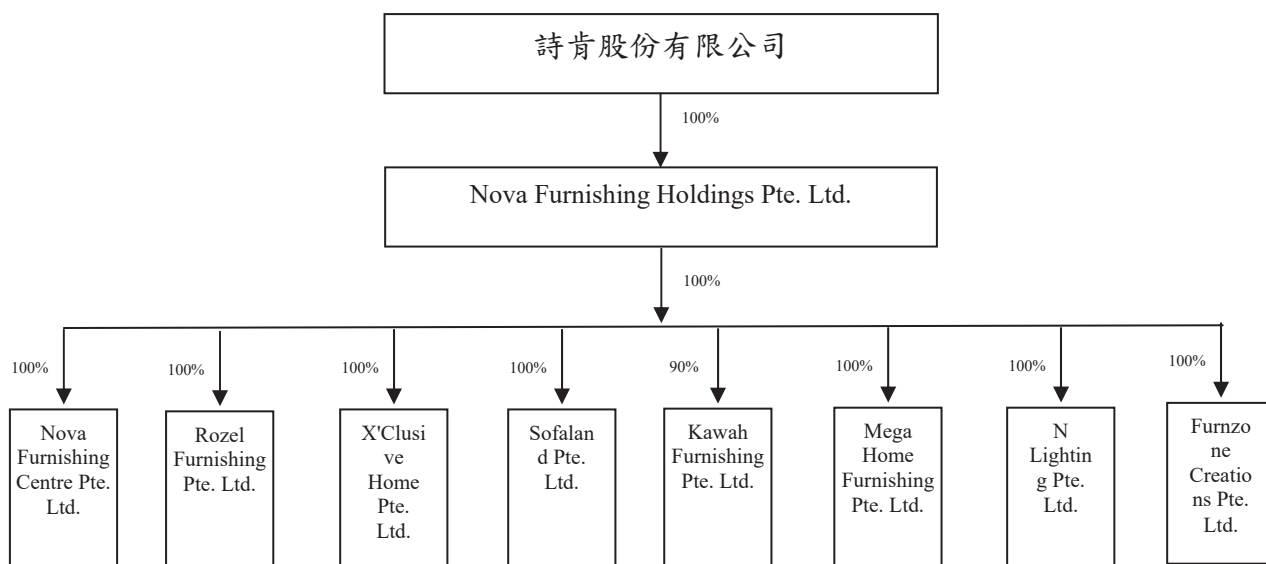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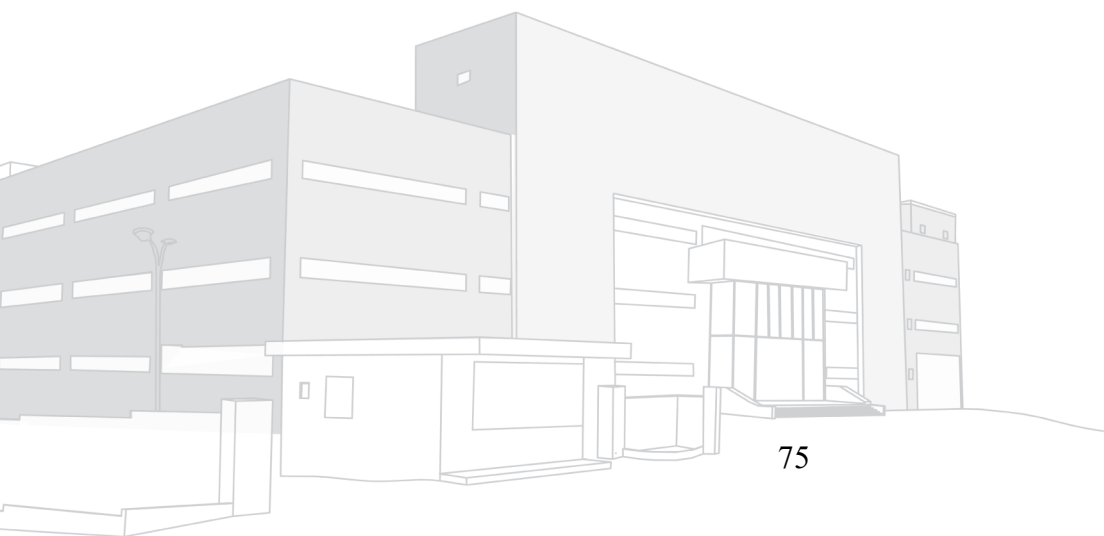
110 年 12 月 31 日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所在地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92 年 01 月	新加坡	SGD2,000,000	控股公司
Nova Furnishing Centre Pte.	92 年 01 月	新加坡	SGD150,000	傢俱批發零售
Rozel Furnishing Pte. Ltd.	98 年 09 月	新加坡	SGD500,000	傢俱批發零售
X'Clusive Home	98 年 11 月	新加坡	SGD350,000	傢俱批發零售
Sofaland Pte. Ltd.	91 年 03 月	新加坡	SGD250,000	傢俱批發零售
Kawah Furnishing Pte. Ltd.	106 年 06 月	新加坡	SGD360,000	傢俱批發零售
Mega Home Furnishing Pte. Ltd.	106 年 10 月	新加坡	SGD500,000	傢俱批發零售
N Lighting Pte. Ltd.	95 年 02 月	新加坡	SGD100,000	傢俱批發零售
Furnzone Creation	92 年 01 月	新加坡	SGD600,000	運輸業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4. 各關係企業董事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董事	林福勤	-	-
	董事	林杰人	-	-
Nova Furnishing Centre Pte.	董事	林福勤	-	-
	董事	林杰人	-	-
Rozel Furnishing Pte. Ltd.	董事	林福勤	-	-
	董事	林杰人	-	-
X'Clusive Home	董事	林福勤	-	-
	董事	林杰人	-	-
Sofaland Pte. Ltd.	董事	林福勤	-	-
	董事	林杰人	-	-
Kawah Furnishing Pte. Ltd.	董事	林福勤	-	-
	董事	林杰人	-	-
Mega Home Furnishing Pte. Ltd.	董事	林福勤	-	-
	董事	林杰人	-	-
N Lighting Pte. Ltd.	董事	林福勤	-	-
	董事	林杰人	-	-
Furnzone Creation	董事	林福勤	-	-
	董事	林杰人	-	-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 益(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元)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45,380	218,684	177	158,473	0	(210)	61,182	1.22
Nova Furnishing Centre Pte.	3,404	279,986	226,082	31,786	433,382	(79,377)	26,849	0.53
Rozel Furnishing Pte. Ltd.	11,345	136,369	83,388	39,692	175,203	(48,315)	15,131	0.30
X'Clusive Home	7,942	83,300	57,137	15,353	146,023	13,301	12,105	0.24
Sofaland Pte. Ltd.	5,673	6,987	149	6,856	24	(1,158)	(16)	0.00
Kawah Furnishing Pte. Ltd.	9,076	60,204	31,755	24,740	57,343	(2,826)	4,386	0.09
Mega Home Furnishing Pte. Ltd.	11,345	47,654	32,742	13,474	91,610	(33)	2,090	0.04
N Lighting Pte. Ltd.	2,269	33,683	32,599	3,072	158	(12,591)	(1,405)	(0.03)
Furnzone Creation	13,614	20,277	2,360	19,247	969	(20,173)	(1,311)	(0.03)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78 頁。

(三) 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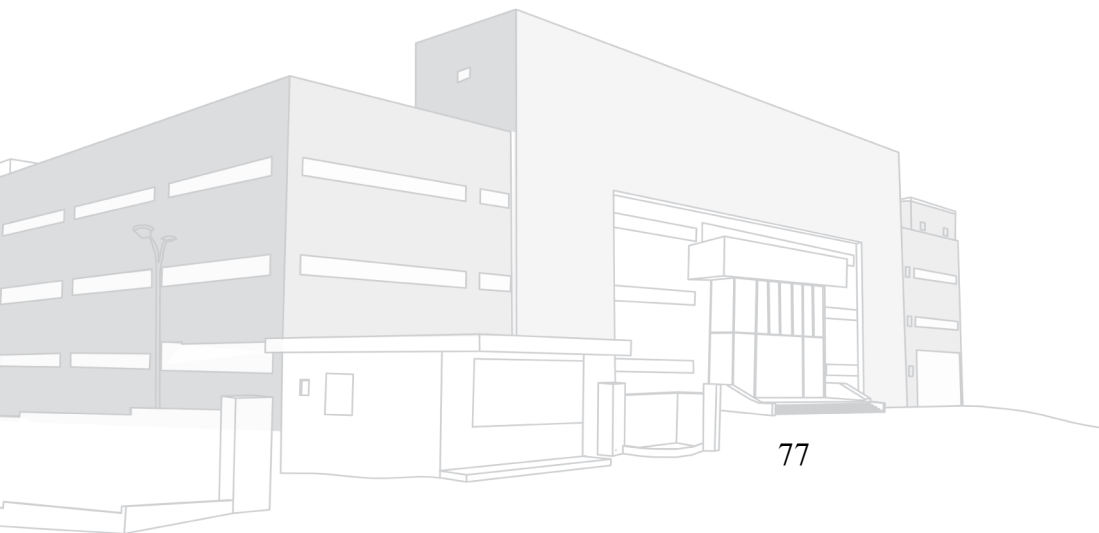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一、本公司於 108 年 4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同意將以新台幣 2.28 億元購買新加坡當地第二大家俱零售商「NOVA」的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公司 100%股權。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福 勤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詩肯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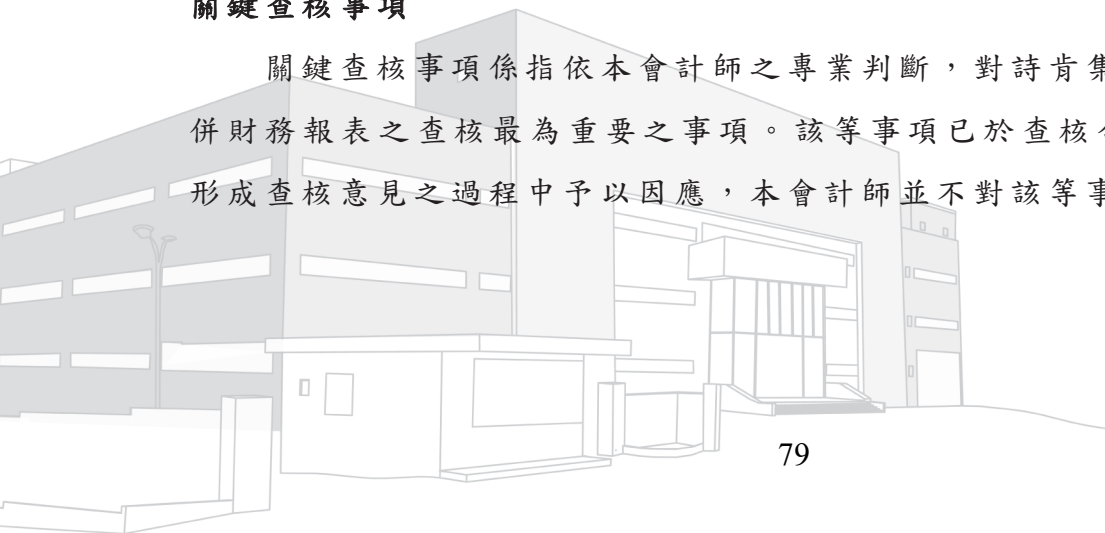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詩肯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詩肯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詩肯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詩肯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詩肯集團為家具零售業，銷售對象為不特定之大眾，買賣交易量較多且繁雜，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收入認列預設存有顯著審計風險。故將單筆訂單金額較高之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金額較高之訂單所認列銷貨收入已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上述銷貨收入流程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並測試攸關控制之執行有效性。
2. 取得上述銷貨收入明細帳並選樣測試，核對相關出貨佐證文件及帳款收回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檢視期後未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

其他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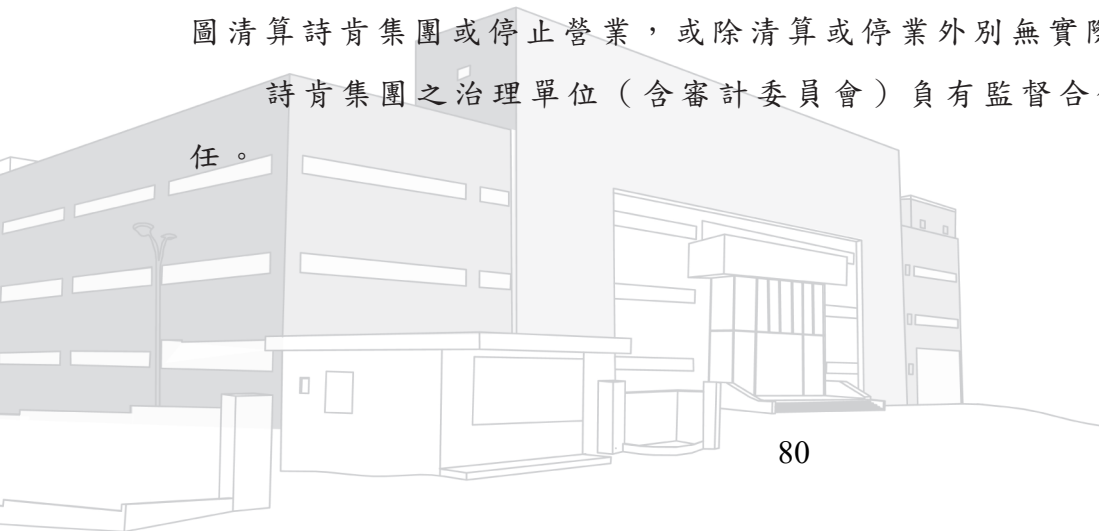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詩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詩肯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詩肯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合併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詩肯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詩肯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做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詩肯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之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詩肯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陳 慧 銘



會計師 郭 乃 華

郭 乃 華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30 日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80,898	13	\$	418,377	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9,737	-		7,081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九及三一）		143,442	5		120,000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140,261	5		86,109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十及三十）		1,703	-		2,253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517,896	17		427,570	15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三十）		31,489	1		25,09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三十）		14,853	1		11,45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40,279	42		1,097,944	37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一）		823,260	28		853,452	2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696,444	23		751,655	26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3,921	-		984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五）		158,913	5		158,913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4,785	-		-	-
1915	預付設備款		6,159	-		6,783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十）		54,792	2		59,907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748,274	58		1,831,694	63
1XXX	資 產 總 計	\$	2,988,553	100	\$	2,929,638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及十六）	\$	9,820	-	\$	10,780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三）		355,806	12		334,382	11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及十八）		16,807	1		5,32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及十八）		94,386	3		59,056	2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九）		117,567	4		118,664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40,069	1		41,599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241,131	8		247,870	9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65	-		3,142	-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七）		-	-		127,798	4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35,549	1		47,549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913,000	30		996,168	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190,718	7		213,645	7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二十）		6,825	-		7,17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33,641	1		18,844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472,354	16		517,330	18
2645	存入保證金		1,572	-		4,43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05,110	24		761,426	26
2XXX	負債總計		1,618,110	54		1,757,594	60
	權益（附註二二）						
	本公司業主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501,930	17		467,311	16
3200	資本公積		292,923	10		198,612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5,594	7		193,090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39	-		1,248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4,824	12		312,315	1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83,557	19		506,653	17
3400	其他權益	(	10,871)	-	(	3,139)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1,367,539	46		1,169,437	40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二）		2,904	-		2,607	-
3XXX	權益總計		1,370,443	46		1,172,044	4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988,553	100	\$	2,929,63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福勤

經理人：謝秀珠

會計主管：何山壯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及三十）				
4110	銷貨收入	\$ 2,387,271	100	\$ 2,132,775	100
4170	銷貨退回	(12,004)	(1)	(13,584)	(1)
4190	銷貨折讓	(120)	-	(47)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2,375,147	99	2,119,144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4,704	1	12,278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389,851	100	2,131,422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一、 二四及三十）				
5110	銷貨成本	(1,013,455)	(42)	(919,004)	(43)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0,600)	(1)	(8,896)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024,055)	(43)	(927,900)	(44)
5900	營業毛利	1,365,796	57	1,203,522	56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二四 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954,433)	(40)	(841,314)	(40)
6200	管理費用	(119,485)	(5)	(109,413)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282)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78,200)	(45)	(950,727)	(45)
6900	營業淨利	287,596	12	252,795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四及三十）				
7100	利息收入	2,273	-	1,641	-
7010	其他收入	59,723	2	65,475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998	1	(2,949)	-
7050	財務成本	(20,428)	(1)	(23,985)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56,566	2	40,182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344,162	14	\$ 292,977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73,660)	(3)	(67,123)	(3)
8200	本期淨利	<u>270,502</u>	<u>11</u>	<u>225,854</u>	<u>10</u>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807)	-	(2,44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五)	<u>1,933</u>	<u>-</u>	<u>473</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7,874</u>)	<u>-</u>	(<u>1,973</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62,628</u>	<u>11</u>	<u>\$ 223,881</u>	<u>10</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70,063	11	\$ 225,041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u>439</u>	<u>-</u>	<u>813</u>	<u>-</u>
8600		<u>\$ 270,502</u>	<u>11</u>	<u>\$ 225,854</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62,331	11	\$ 223,150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u>297</u>	<u>-</u>	<u>731</u>	<u>-</u>
8700		<u>\$ 262,628</u>	<u>11</u>	<u>\$ 223,881</u>	<u>10</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5.54</u>		<u>\$ 4.88</u>	
9810	稀 釋	<u>\$ 5.36</u>		<u>\$ 4.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福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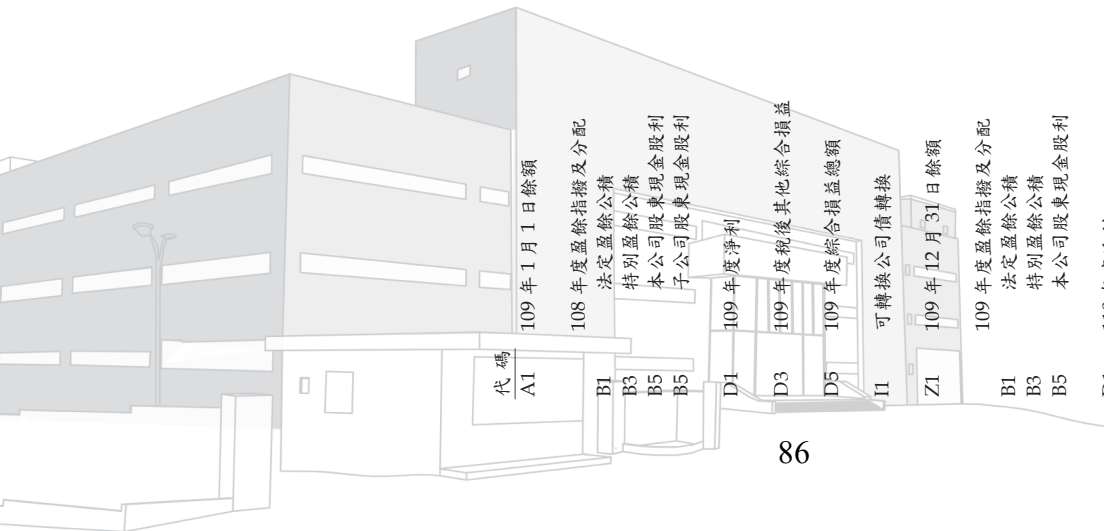


經理人：謝秀珠



會計主管：何山壯





董事長：林福勳



經理人：謝秀球

後附 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何山壯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益					
A1	46,133	\$	461,332	\$	181,931	\$	182,733	\$	-	\$	181,919	(\$	1,248)	\$	2,295	\$	1,008,962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	-	-	-	10,357	-	-	-	-	(	10,357)	-	-	-	-	-	-
B3	-	-	-	-	-	-	1,248	-	-	(	1,248)	-	-	-	-	-	-
B5	-	-	-	-	-	-	-	-	-	(	83,040)	-	-	-	-	(	83,040)
B5	-	-	-	-	-	-	-	-	-	-	-	-	(	419)	-	(	419)
D1	-	-	-	-	-	-	-	-	-	-	225,041	-	-	813	-	225,854	-
D3	-	-	-	-	-	-	-	-	-	-	-	(	1,891)	(	82)	(	1,973)
D5	-	-	-	-	-	-	-	-	-	-	225,041	(	1,891)	731	-	223,881	-
I1	598	5,979	-	16,681	-	-	-	-	-	-	-	-	-	-	-	22,660	-
Z1	46,731	467,311	198,612	193,090	1,248	-	-	312,315	(	3,139)	2,607	-	1,172,044	-	-	-	-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	-	-	22,504	-	-	-	-	-	(	22,504)	-	-	-	-	-	-
B3	-	-	-	-	1,891	-	-	-	-	(	1,891)	-	-	-	-	-	-
B5	-	-	-	-	-	-	-	-	-	(	193,159)	-	-	-	-	(	193,159)
D1	-	-	-	-	-	-	-	-	-	270,063	-	-	439	-	270,502	-	-
D3	-	-	-	-	-	-	-	-	-	-	-	(	7,732)	(	142)	(	7,874)
D5	-	-	-	-	-	-	-	-	-	270,063	-	-	297	-	262,628	-	-
I1	3,462	34,619	94,311	-	-	-	-	-	-	-	-	-	-	-	128,930	-	-
Z1	50,193	\$	501,930	\$	292,923	\$	215,594	\$	3,139	\$	364,824	(\$	10,871)	\$	2,904	\$	1,370,443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44,162	\$ 292,97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97,682	310,053
A20200	攤銷費用	868	85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282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2,686)	421
A20900	財務成本	20,428	23,985
A21200	利息收入	(2,273)	(1,641)
A21300	股利收入	(391)	(20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1,249	(18)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2,258)	(1,00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58,353)	(13,97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50	(2,253)
A31200	存 貨	(90,326)	100,795
A31230	預付款項	(6,393)	(16,28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270)	1,279
A32125	合約負債	21,424	77,992
A32130	應付票據	11,479	867
A32150	應付帳款	35,330	12,68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1,210)	22,2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77)	(1,01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59,017	807,78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198)	(4,82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3,246)	(17,95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91,573</u>	<u>785,01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3,442)	(12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47)	(115,10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	93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622	\$ 3,13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870)	(653)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472)	(4,73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229	591
B07600	收取之股利	391	20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183)	(235,64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60)	(69,27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0,000	62,71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64,927)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865)	(63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43,483)	(261,426)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93,159)	(83,040)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	(41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5,394)	(352,07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475)	(460)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7,479)	196,83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8,377	221,542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80,898	\$ 418,3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福勤



經理人：謝秀珠



會計主管：何山壯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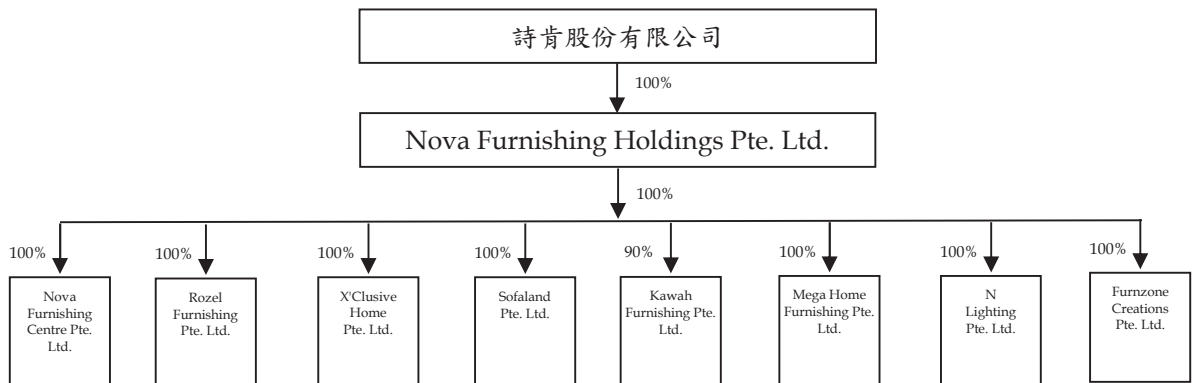
一、公司沿革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4 年 10 月 9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另於 99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更改公司名稱為「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業已於 99 年 7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主要營業項目為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及零售業之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10 月 21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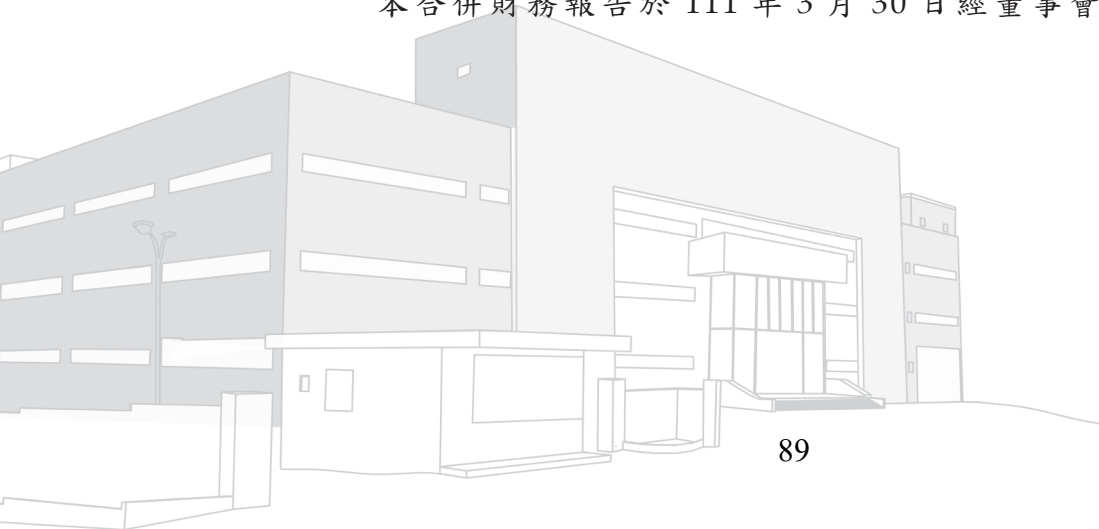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投資架構圖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前述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係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

2. IFRS16 之修正「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該等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其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適用該修正前，合併公司應判斷前述租金協商是否應適用租賃修改之規定。

合併公司自 110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等修正。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

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有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2.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 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3.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 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合併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合併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合併公司僅

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合併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合併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5.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將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結構型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註三五附表四。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

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及周轉金、銀行存款即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不符合前述定義之備償戶係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七）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

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三）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租賃合約中特別載明於租賃期滿歸還予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四）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家具產品之銷售。係於家具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風險時，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地板鋪設收入

主係地板鋪設之銷售，並於客戶驗收完成且確認權利與風險業已移轉時認列收入。

（十五）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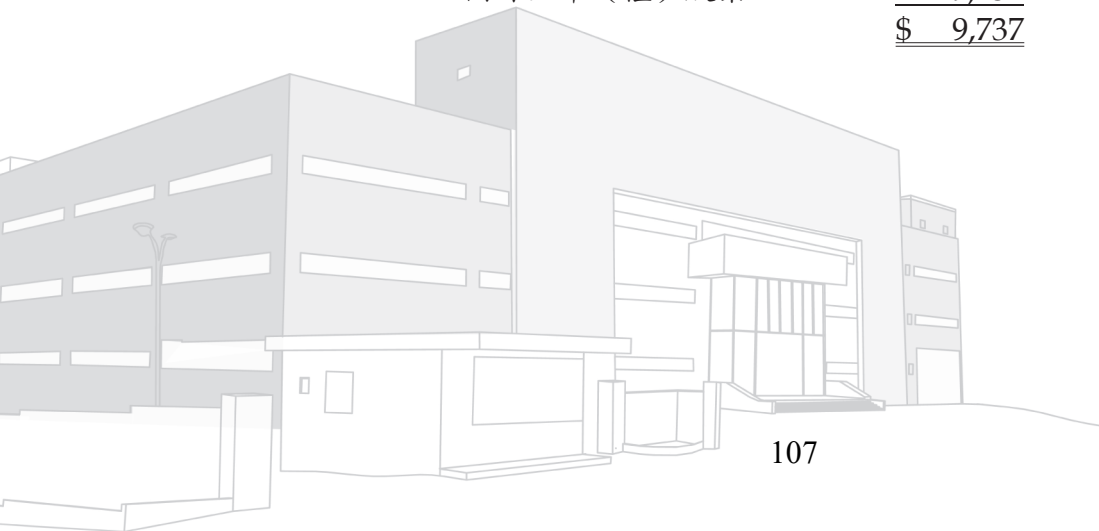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07	\$ 54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79,791</u>	<u>417,831</u>
	<u>\$380,898</u>	<u>\$418,37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轉換選擇權（附註十七）	\$ -	\$ 561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外上市（櫃）股票	<u>9,737</u>	<u>6,520</u>
	<u>\$ 9,737</u>	<u>\$ 7,081</u>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		
國內投資		
受限制之定期存款	\$ 5,442	\$ -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u>138,000</u>	<u>120,000</u>
	<u>\$143,442</u>	<u>\$120,000</u>

(一)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 0.560%~0.815%。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九。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143,442	\$ 120,000
備抵損失	-	-
攤銷後成本	<u>\$ 143,442</u>	<u>\$ 120,000</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公司考量歷史違約損失率及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因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44,941	\$ 86,588
減：備抵損失	(4,680)	(479)
	140,261	86,109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1,703</u>	<u>2,253</u>
	<u>\$141,964</u>	<u>\$ 88,362</u>

合併公司對銷售客戶多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除部分據點設立於百貨以及大賣場進行合作之應收帳款，係以雙方協商後之授信期間為主，授信期間為月結 30～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設置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交易對方未有拖欠記錄，故不提列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215 天	逾期超過 21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	58.17%	58.25%	100.00%	
總帳面金額	\$ 139,894	\$ 502	\$ 5,603	\$ 645	\$ 146,64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79)	(292)	(3,264)	(645)	(4,680)
攤銷後成本	\$ 139,415	\$ 210	\$ 2,339	\$ -	\$ 141,964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215 天	逾期超過 21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	0.00%	0.00%	100%	
總帳面金額	\$ 88,841	\$ -	\$ -	\$ -	\$ 88,8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79)	-	-	-	(479)
攤銷後成本	\$ 88,362	\$ -	\$ -	\$ -	\$ 88,362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479	\$ 479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282	-
外幣換算差額	(81)	-
年底餘額	<u>\$ 4,680</u>	<u>\$ 479</u>

十一、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 品	\$478,967	\$399,926
在途存貨	<u>38,929</u>	<u>27,644</u>
	<u>\$517,896</u>	<u>\$427,570</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013,455 仟元及 919,004 仟元。

十二、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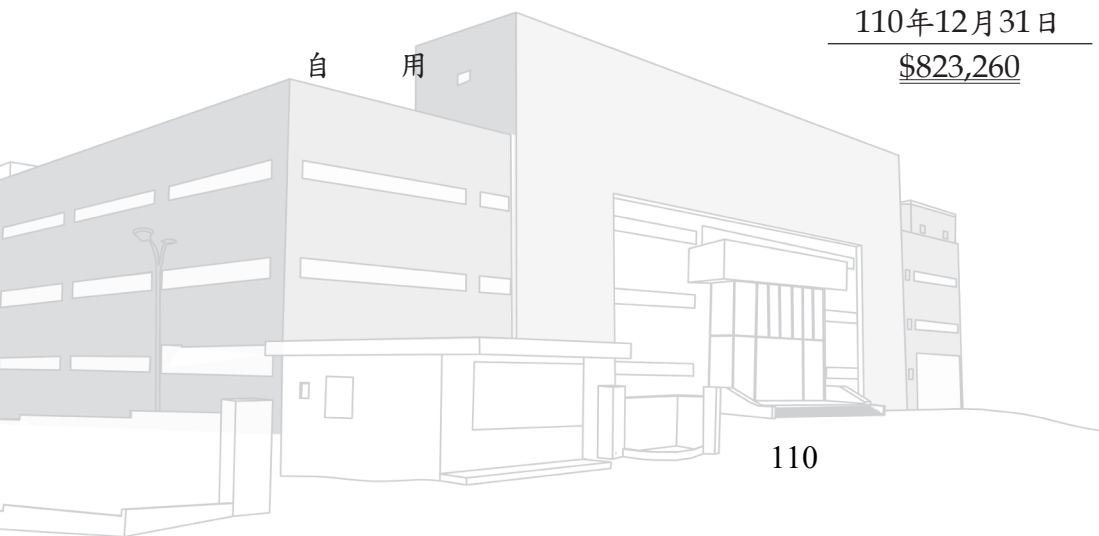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100.00%	100.00%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Nova Furnishing Centre Pte. Ltd.	100.00%	100.00%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Rozel Furnishing Pte. Ltd.	100.00%	100.00%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X'clusive Home Pte. Ltd.	100.00%	100.00%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Sofaland Pte. Ltd.	100.00%	100.00%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Kawah Furnishing Pte. Ltd.	90.00%	90.00%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Mega Home Furnishing Pte. Ltd.	100.00%	100.00%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N Lighting Pte. Ltd.	100.00%	100.00%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Furnzone Creations Pte. Ltd.	100.00%	100.00%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 用	<u>\$823,260</u>	<u>\$853,452</u>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及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22,550	\$ 490,422	\$ 27,038	\$ 15,538	\$ 270,852	\$ 32,512	\$ 1,458,912
增 添	-	176	1,062	2,611	13,791	2,866	20,506
處 分	-	(55,253)	(939)	(85)	(22,188)	(278)	(78,743)
重 分 類	-	-	-	-	3,096	-	3,096
淨 兌 換 差 額	-	(12,042)	(1,045)	(600)	(1,530)	(416)	(15,633)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22,550	\$ 423,303	\$ 26,116	\$ 17,464	\$ 264,021	\$ 34,684	\$ 1,388,138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309,846)	(\$ 13,675)	(\$ 14,232)	(\$ 244,166)	(\$ 23,541)	(\$ 605,460)
折 舊 費 用	-	(24,249)	(2,583)	(1,196)	(18,934)	(4,119)	(51,081)
處 分	-	55,253	939	85	20,933	278	77,488
淨 兌 換 差 額	-	11,636	442	512	1,234	351	14,175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	(\$ 267,206)	(\$ 14,877)	(\$ 14,831)	(\$ 240,933)	(\$ 27,031)	(\$ 564,878)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 622,550	\$ 156,097	\$ 11,239	\$ 2,633	\$ 23,088	\$ 7,653	\$ 823,260
成 本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534,164	\$ 492,101	\$ 26,352	\$ 15,441	\$ 273,890	\$ 36,744	\$ 1,378,692
增 添	88,386	6,879	6,670	940	8,603	3,243	114,721
處 分	-	-	(5,346)	(496)	(12,664)	(7,241)	(25,747)
重 分 類	-	-	-	-	1,865	-	1,865
淨 兌 換 差 額	-	(8,558)	(638)	(347)	(842)	(234)	(10,619)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622,550	\$ 490,422	\$ 27,038	\$ 15,538	\$ 270,852	\$ 32,512	\$ 1,458,912
累 計 折 舊							
109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	(\$ 291,613)	(\$ 16,880)	(\$ 14,043)	(\$ 235,389)	(\$ 25,348)	(\$ 583,273)
折 舊 費 用	-	(25,878)	(2,264)	(987)	(21,546)	(5,547)	(56,222)
處 分	-	-	5,050	496	12,110	7,179	24,835
淨 兌 換 差 額	-	7,645	419	302	659	175	9,200
109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	(\$ 309,846)	(\$ 13,675)	(\$ 14,232)	(\$ 244,166)	(\$ 23,541)	(\$ 605,460)
109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 622,550	\$ 180,576	\$ 13,363	\$ 1,306	\$ 26,686	\$ 8,971	\$ 853,452

於 110 及 109 年經評估並無任何減損跡象。

折舊費用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15 至 40 年

貨梯及空調系統

8 至 15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1 至 20 年

生財器具及辦公設備

3 至 4 年

租賃改良物

1 至 14 年

其他設備

3 至 9 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

附註三一。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110年12月31日

\$ 695,897

547

\$ 696,444

109年12月31日

\$ 751,284

371

\$ 751,655

	110 年度	109 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47,574</u>	<u>\$ 221,19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45,768	\$ 252,159
運輸設備	<u>833</u>	<u>1,672</u>
	<u>\$ 246,601</u>	<u>\$ 253,831</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其他收入）	(\$ <u>2,487</u>)	(\$ <u>2,572</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41,131</u>	<u>\$ 247,870</u>
非流動	<u>\$ 472,354</u>	<u>\$ 517,33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建築物	1.47%~4.00%	1.82%~4.00%
運輸設備	1.82%	1.8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無重大新增之租賃合約。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租約協商。合併公司於 109 年度對於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為 22,809 仟元，同時調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於 110 年度與出租人進行租約協商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 8,730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



(四) 轉 租

合併公司尚有下列轉租交易。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第1年	\$ 2,166	\$ 2,101
第2年	1,872	1,104
第3年	1,519	918
第4年	80	240
第5年	-	80
	<u>\$ 5,637</u>	<u>\$ 4,443</u>

(五)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49,075</u>	<u>\$ 15,974</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33</u>	<u>\$ 403</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41,532</u>	<u>\$ 39,49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34,223)</u>	<u>(\$ 317,295)</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營業店鋪及符合低價值資產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商 譽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 譽	<u>\$158,913</u>	<u>\$158,913</u>

合併公司於108年5月1日收購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及子公司，產生商譽158,913仟元，主要係來自預期銷售家具通路於新加坡地區所帶來之效益。

進行減損測試時，該商譽僅與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單一現金產生單位有關，故商譽之減損係透過計算NOVA集團之可回收金額與淨資產帳面金額評估是否須提列減損。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9,820	\$ 10,78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皆為 2.50%。

(二)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226,267	\$ 261,194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35,549)	(47,549)
長期借款	\$ 190,718	\$ 213,645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一），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20%~1.47% 及 1.30%~1.47%。

合併公司之長期借款為：

借 款 銀 行	原 始 貸 款 金 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中小企銀	借款總額：15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8.10.23~123.10.23 利率區間：1.45%（機動計息） 還款辦法：前 12 個月為還本寬限期，按月計付利息，自第 13 個月起，每月為 1 期，每月 23 日還本，共 168 期。	\$ 137,500	\$ 148,215
	借款總額：52,250 仟元 借款期間：109.08.19~129.08.19 利率區間：1.47%（機動計息） 還款辦法：按月計付利息，每月為 1 期，每月 19 日還本，共 240 期。	48,767	51,379

（接次頁）

(承前頁)

借 款 銀 行	原 始 貸 款 金 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華南銀行	借款總額：13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10.08.16~112.08.16 利率區間：1.20%（機動計息） 還款辦法：前 6 個月為還本寬限期，按月計付利息，自第 7 個月起，每月為 1 期，每月 16 日還本，共 24 期。	\$ 40,000	\$ -
	借款總額：61,600 仟元 借款期間：109.08.13~111.08.13 利率區間：1.30%（機動計息） 還款辦法：前 6 個月為還本寬限期，按月計付利息，自第 7 個月起，每月為 1 期，每月 13 日還本，共 36 期。本長期借款已於 110 年 1 月提前全數清償。	-	61,600
		<u>\$ 226,267</u>	<u>\$ 261,194</u>

十七、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29,5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702)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27,798)
	<u>\$ -</u>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12 月在台灣發行 3,000 單位、零利率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3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49 元轉換為合併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6 年 1 月 16 日至 110 年 12 月 15 日。自 109 年 8 月 3 日起，轉換價格由 40.4 元調整為 38.3 元，並於 110 年 8 月 4 日，調整轉換價格為 35.6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15 日已全數轉換。

該轉換公司債自 106 年 1 月 16 日至 110 年 11 月 6 日止，若合併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 30%，合併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收回債券，或若該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 時，合併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收回債券。

該轉換公司債以 109 年 12 月 15 日及 108 年 12 月 15 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合併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 4 年為債券面額之 100%（實質收益 0%）或滿 3 年為債權面額之 100%（實質收益 0%）。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包括主契約債務工具及選擇權衍生工具。主契約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年利率為 1.433%；選擇權衍生工具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110 及 109 年度分別認列公允價值變動（損失）利益（931）仟元及 211 仟元。

	金	額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000 仟元）	\$ 295,000	
選擇權衍生工具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選擇權之交易成本 15 仟元）	(855)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50 仟元）	(14,75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735 仟元）	\$ 279,395	
109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48,259	
以有效利率 1.433% 計算之利息	2,13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2,595)	
109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27,798	
110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27,798	
以有效利率 1.433% 計算之利息	762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28,560)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	

十八、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 16,807	\$ 5,328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 94,386	\$ 59,056

合併公司購買存貨之平均賒帳期間為 30～60 天以即期信用狀付款。

十九、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2,082	\$ 38,666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9,577	16,713
應付營業稅	12,457	13,887
應付休假給付	10,946	6,843
應付勞健保費退休金	6,655	6,919
應付運費	5,901	5,742
應付廣告費	5,262	4,082
應付設備款	1,121	917
其他	13,566	24,895
	<u>\$ 117,567</u>	<u>\$ 118,664</u>

二十、負債準備－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除役成本	<u>\$ 6,825</u>	<u>\$ 7,170</u>

除役成本負債準備係合併公司為了將承租之資產，於租賃期滿返還予出租人時，需除役、復原或進行環境修復預期將支付之成本單獨認列負債。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新加坡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新加坡政府營運之公積金計畫（Central Provident Fund，簡稱 CPF）成員。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公積金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確定提撥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列入下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u>\$ 2,116</u>	<u>\$ 1,746</u>
營業費用	<u>\$ 19,811</u>	<u>\$ 15,530</u>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0,193</u>	<u>46,731</u>
已發行股本	<u>\$ 501,930</u>	<u>\$ 467,31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分別為 34,618 仟元（3,462 仟股）及 5,979 仟元（598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58,676	\$ 58,676
公司債轉換溢價	234,247	133,56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u>-</u>	<u>6,368</u>
	<u>\$ 292,923</u>	<u>\$ 198,61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7 日及 109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504	\$ 10,357
特別盈餘公積	\$ 1,891	\$ 1,248
現金股利	\$ 193,159	\$ 83,040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00	\$ 1.80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7,006
特別盈餘公積	\$ 7,732
現金股利	\$ 220,849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4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248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1,891	1,248
年底餘額	\$ 3,139	\$ 1,248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3,139)	(\$ 1,248)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9,665)	(2,364)
相關所得稅	<u>1,933</u>	<u>473</u>
年底餘額	<u>(\$ 10,871)</u>	<u>(\$ 3,139)</u>

(六) 非控制權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607	\$ 2,295
本年度淨利	439	81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142)	(82)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u>-</u>	<u>(419)</u>
年底餘額	<u>\$ 2,904</u>	<u>\$ 2,607</u>

二、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2,375,147	\$ 2,119,144
地板鋪設收入	<u>14,704</u>	<u>12,278</u>
	<u>\$ 2,389,851</u>	<u>\$ 2,131,422</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家具產品之銷售。係於家具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風險時，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地板鋪設收入

主係地板鋪設之銷售，並於客戶驗收完成且確認權利與風險業已移轉時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141,964</u>	<u>\$ 88,362</u>	<u>\$ 72,130</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355,806</u>	<u>\$ 334,382</u>	<u>\$ 256,390</u>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 1,265	\$ 530
其 他	<u>1,008</u>	<u>1,111</u>
	<u>\$ 2,273</u>	<u>\$ 1,641</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9,550	\$ 14,013
股利收入	391	201
新冠肺炎政府補助收入補助 （附註三四）	27,245	29,035
其 他	<u>22,537</u>	<u>22,226</u>
	<u>\$ 59,723</u>	<u>\$ 65,475</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443	\$ 1,540
租賃修改利益	3,528	1,002
租賃減免利益	8,7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1,249)	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利益（損失）	2,686	(421)
其 他	(<u>140</u>)	(<u>5,088</u>)
	<u>\$ 14,998</u>	<u>(\$ 2,949)</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107	\$ 4,350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762	2,134
租賃負債利息	<u>15,559</u>	<u>17,501</u>
	<u>\$ 20,428</u>	<u>\$ 23,985</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525	\$ 22,484
營業費用	<u>275,157</u>	<u>287,569</u>
	<u>\$297,682</u>	<u>\$310,05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	\$ 16
營業費用	<u>858</u>	<u>841</u>
	<u>\$ 868</u>	<u>\$ 857</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450,937	\$408,132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u>21,927</u>	<u>17,276</u>
	<u>\$472,864</u>	<u>\$425,40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0,985	\$ 56,433
營業費用	<u>411,879</u>	<u>368,975</u>
	<u>\$472,864</u>	<u>\$425,408</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本公司年度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1年3月30日及110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4.2%	4.2%
董事酬勞	1.4%	1.4%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4,683		\$ 12,535
董事酬勞		4,894		4,17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 及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9 及 108 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9,745	\$ 51,0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4	3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556	(1,795)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1,985</u>	<u>17,45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3,660</u>	<u>\$ 67,123</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44,162</u>	<u>\$292,97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8,245	\$ 83,77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977	(16,842)
免稅所得	(18,552)	-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598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4	39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556</u>	<u>(1,79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3,660</u>	<u>\$ 67,123</u>

我國與新加坡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分別為 20% 及 17%。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1,933	\$ 47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 1,933	\$ 473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40,069	\$ 41,599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 所 得 稅 資 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	\$ 546	\$ -	\$ -	\$ 546
應付休假給付	-	1,494	-	-	1,494
未實現兌換損益	-	27	-	-	27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	-	2,718	-	2,718
	\$ -	\$ 2,067	\$ 2,718	\$ -	\$ 4,785

遞 所 得 稅 負 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46	(\$ 546)	\$ -	\$ -	\$ -
應付休假給付	869	(869)	-	-	-
折舊費用	(1,010)	-	-	51	(959)
未實現兌換損益	66	(66)	-	-	-
子公司之未分配 盈餘	(20,100)	(12,571)	-	(11)	(32,682)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785	-	(785)	-	-
	(\$ 18,844)	(\$ 14,052)	(\$ 785)	\$ 40	(\$ 33,641)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46	\$ -	\$ -	\$ -	\$ 546
應付休假給付	938	(69)	-	-	869
使用權資產	1,598	(1,598)	-	-	-
折舊費用	(1,044)	-	-	34	(1,010)
未實現兌換損益	-	66	-	-	66
子公司之未分配 盈餘	(4,245)	(15,857)	-	2	(20,100)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312	-	473	-	785
	<u>(\$ 1,895)</u>	<u>(\$ 17,458)</u>	<u>\$ 473</u>	<u>\$ 36</u>	<u>(\$ 18,844)</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其餘各子公司業已依新加坡政府規定期限，完成所得稅申報。

二六、每股盈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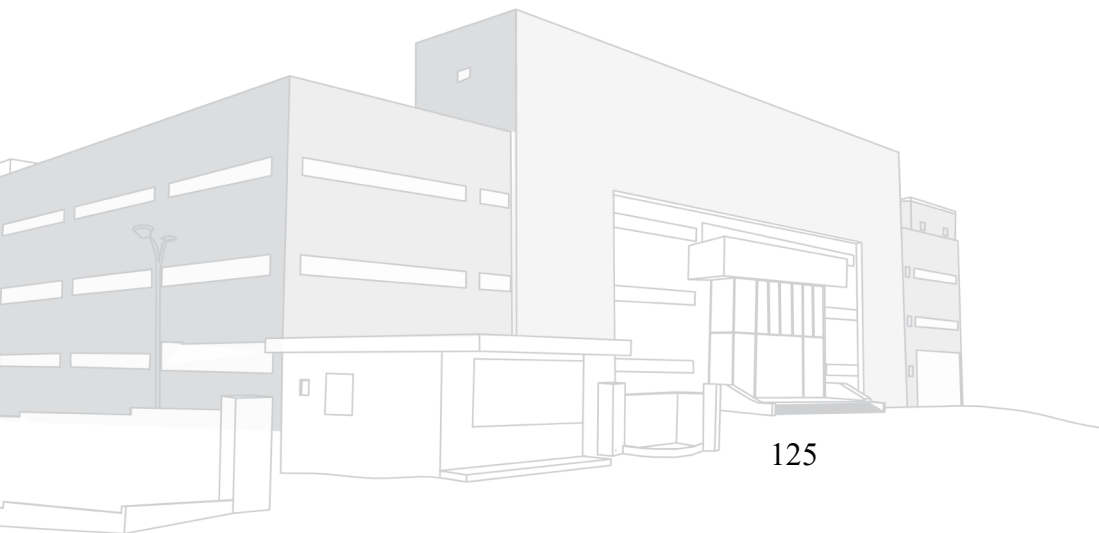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5.54</u>	<u>\$ 4.88</u>
稀釋每股盈餘	<u>\$ 5.36</u>	<u>\$ 4.55</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0年度	109年度
淨 利	<u>\$ 270,063</u>	<u>\$ 225,04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u>610</u>	<u>1,70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270,673</u>	<u>\$ 226,748</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8,739	46,1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28	313
轉換公司債	<u>1,454</u>	<u>3,38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0,521</u>	<u>49,837</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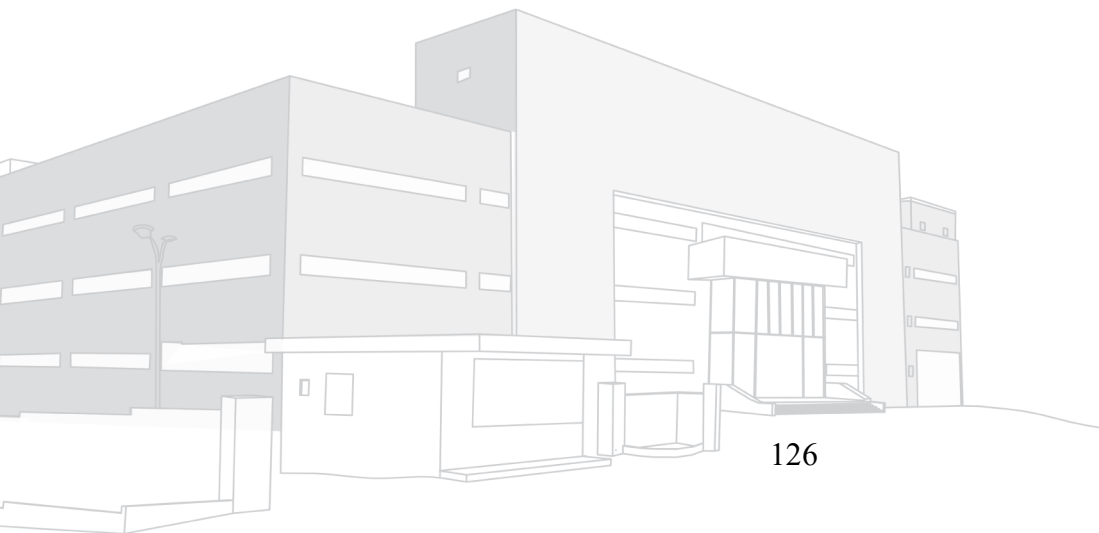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進行下列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一)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20,506	\$ 114,72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17	859
期初除役負債準備	7,170	7,61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121)	(917)
期末除役負債準備	(6,825)	(7,170)
現金支付數	<u>\$ 20,647</u>	<u>\$ 115,107</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		
期初租賃負債	\$ 765,200	\$ 836,716
加：使用權資產增加數	247,574	221,195
利息費用	15,559	17,501
減：期末租賃負債	(713,485)	(765,200)
除 列	(53,833)	(18,890)
租金減讓影響數	-	(22,809)
租約減免影響數	(8,730)	-
存出保證金影響數	(1,480)	(864)
匯率影響	(7,322)	(6,223)
現金支付數	<u>\$ 243,483</u>	<u>\$ 261,426</u>

(三) 收取之利息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2,273	\$ 1,641
加：期初應收利息	56	-
減：存出保證金利息	(919)	(994)
減：期末應收利息	(181)	(56)
收取之利息收入	<u>\$ 1,229</u>	<u>\$ 591</u>

(四) 支付之利息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20,428	\$ 23,985
加：期初應付利息	185	655
減：期末應付利息	(94)	(185)
減：租賃負債利息	(15,559)	(17,501)
減：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762)	(2,134)
支付之利息費用	<u>\$ 4,198</u>	<u>\$ 4,820</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超過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櫃）股票	\$ 9,737	\$ -	\$ -	\$ 9,737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561	\$ -	\$ 561
國外上市（櫃）股票	6,520	-	-	6,520
合 計	\$ 6,520	\$ 561	\$ -	\$ 7,081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737	\$ 7,0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730,445	691,55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66,419	587,25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新加坡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 益	外 幣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 276)(i) \$ 175(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及新幣計價之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及持有存款，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4,549	\$120,546
—金融負債	-	127,79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79,791	417,831
—金融負債	236,087	271,974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

若利率增加 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合併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 719 仟元及 729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本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遵守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合併公司已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 464,698 仟元及 489,260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具				
短期借款	\$ 10,024	\$ -	\$ -	\$ -
長期借款	38,882	33,917	46,855	128,889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16,807	-	-	-
應付帳款	94,386	-	-	-
其他應付款	1,236	-	-	-
租賃負債	241,131	147,654	250,412	74,288
存入保證金	1,572	-	-	-
	<u>\$ 404,038</u>	<u>\$ 181,571</u>	<u>\$ 297,267</u>	<u>\$ 203,17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具				
短期借款	\$ 11,005	\$ -	\$ -	\$ -
長期借款	51,357	43,791	47,517	144,287
無付息負債				
應付票據	5,328	-	-	-
應付帳款	59,056	-	-	-
其他應付款	1,130	-	-	-
租賃負債	247,870	199,358	250,087	67,885
存入保證金	4,437	-	-	-
	<u>\$ 380,183</u>	<u>\$ 243,149</u>	<u>\$ 297,604</u>	<u>\$ 212,172</u>

三十、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謝 秀 珠	主要管理階層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實質關係人
House of Teak (SINGAPORE) Pte. Ltd.	實質關係人
怡芯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株式會社 Mobler Japan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謝 秀 珠	\$ -	\$ 4
實質關係人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8	-
House of Teak (SINGAPORE) Pte. Ltd.	781	1,249
株式會社 Mobler Japan	5,419	1,876
	<u>\$ 6,208</u>	<u>\$ 3,129</u>

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雙方議定之價款，收款與一般銷售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三) 銷貨成本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 25,987	\$ 25,408

合併公司於 99 年 4 月 1 日與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簽訂「Scanteak」品牌授權及服務契約，每月應給付之授權與服務費按月收入淨額之 1%~3% 計算，帳列銷貨成本項下。

(四)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主要管理階層		
謝秀珠	\$ 5,796	\$ -
實質關係人		
怡芯股份有限公司	-	(98)
	\$ 5,796	(\$ 98)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主要管理階層		
	謝秀珠	\$ 1,200	\$ 351
	實質關係人		
	怡芯股份有限公司	2,448	2,448
		\$ 3,648	\$ 2,799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主要管理階層		
	謝秀珠	\$ 3,835	\$ -
	實質關係人		
	怡芯股份有限公司	4,306	6,608
		\$ 8,141	\$ 6,608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謝秀珠	\$ 48	\$ 17
	實質關係人		
	怡芯股份有限公司	146	171
		\$ 194	\$ 188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約內容皆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依租約按月支付。

(五)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謝秀珠	\$ 105	\$ 105
實質關係人／怡芯股份有限公司	390	390
	<u>\$ 495</u>	<u>\$ 495</u>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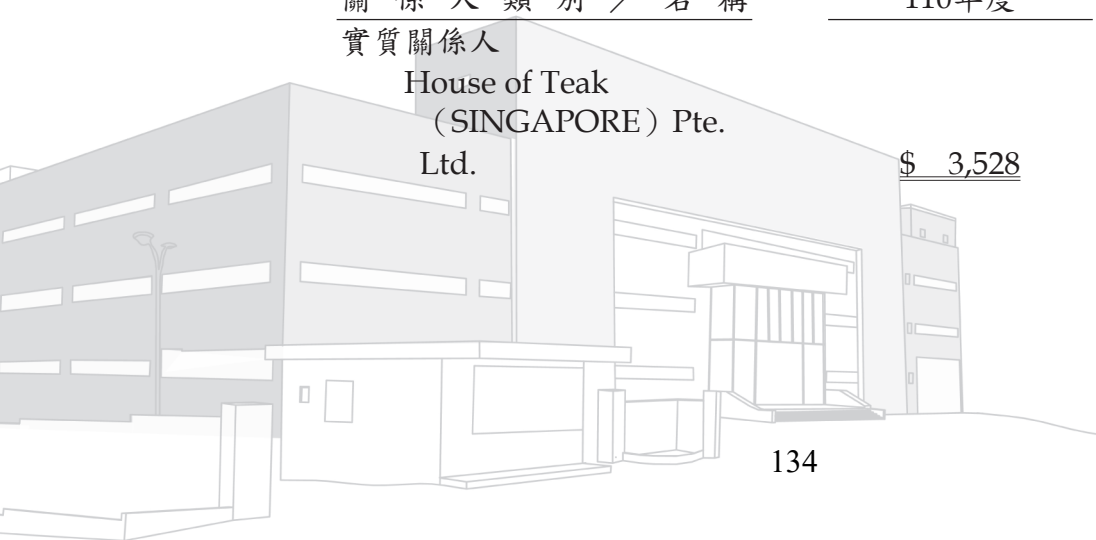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實質關係人		
	House of Teak (SINGAPORE) Pte. Ltd.	\$ 176	\$ 1,249
	株式會社 Mobler Japan	<u>1,527</u>	<u>1,004</u>
		<u>\$ 1,703</u>	<u>\$ 2,253</u>
其他應收款	實質關係人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u>\$ -</u>	<u>\$ 64</u>

(七) 預付款項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House of Teak (SINGAPORE) Pte. Ltd.	<u>\$ 1,937</u>	<u>\$ 2,560</u>

(八) 銷售費用－雜費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House of Teak (SINGAPORE) Pte. Ltd.	<u>\$ 3,528</u>	<u>\$ -</u>



(九)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 -	\$ 43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3,982	\$ 24,860
退職後福利	1,209	1,331
	<u>\$ 25,191</u>	<u>\$ 26,19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銀行刷卡機押金、銀行借款及銀行擔保公司債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5,442	\$ -
自有土地	622,550	622,550
建築物	155,635	168,549
	<u>\$ 783,627</u>	<u>\$ 791,099</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一) 合併公司為提供作為信用狀額度之擔保，已開具保證票據交付各借款往來銀行如下：

保證票據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240,000</u>	<u>\$240,000</u>

(二)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彙總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美 元	\$ 3,449	\$ 2,720
新加坡幣	514	261

(三) 合併公司銷售因與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簽訂「Scanteak」品牌授權及服務契約，依約應按銷售淨額之 1%~3% 支付權利金，該合約將於 129 年到期。110 及 109 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帳列銷貨成本）分別為 25,987 仟元及 25,408 仟元。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721	27.68 (美元：新台幣)	\$ 75
新 幣	57,595	20.46 (新幣：新台幣)	1,179
日 圓	13,201	0.24 (日圓：新台幣)	3
港 幣	9,611	3.55 (港幣：新台幣)	34
人 民 幣	18,505	4.35 (人民幣：新台幣)	80
美 元	4,108	1.38 (美元：新幣)	116
			<u>\$ 1,487</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945,873	27.90 (美元：新台幣)	\$ 26,388
新 幣	119,369	20.40 (新幣：新台幣)	2,435
歐 元	1,771	35.77 (歐元：新台幣)	63
馬來西亞幣	2,245,051	0.32 (馬來西亞幣：新幣)	14,869
人 民 幣	2,154,070	0.21 (人民幣：新幣)	9,352
美 元	310,890	1.35 (美元：新幣)	8,578
			<u>\$ 61,685</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92,764	28.48 (美元：新台幣)		\$	25,431		
新 幣		75,667	21.56 (新幣：新台幣)			1,632		
日 圓		13,201	0.28 (日圓：新台幣)			4		
港 幣		9,609	3.67 (港幣：新台幣)			35		
人 民 幣		18,367	4.38 (人民幣：新台幣)			80		
美 元		4,108	1.38 (美元：新幣)			122		
						<u>\$ 27,304</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01,686	24.31 (美元：新台幣)		\$	8,671		
新 幣		42,162	21.68 (新幣：新台幣)			914		
歐 元		1,771	28.73 (歐元：新台幣)			63		
馬來西亞幣		1,138,095	0.33 (馬來西亞幣：新幣)			8,070		
人 民 幣		3,721,896	0.21 (人民幣：新幣)			16,602		
美 元		173,933	1.33 (美元：新幣)			4,985		
						<u>\$ 39,305</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新加坡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功 能 性 貨 幣	淨 兌 換	功 能 性 貨 幣	淨 兌 換	功 能 性 貨 幣	淨 兌 換
新 台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益 (損)	新 台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益 (損)	兌 表 達 貨 幣
新 台 幣	1.000 (新台幣：新台幣)	\$ 1,488	1.000 (新台幣：新台幣)	\$ 2,414		
新加坡幣	20.85 (新加坡幣：新台幣)	(45)	21.43 (新加坡幣：新台幣)	(874)		
		<u>\$ 1,443</u>		<u>\$ 1,540</u>		

三四、其 他

- (一) 由於新冠肺炎疫情大流行，新加坡政府採取一系列防控措施及財政補助以遏止疫情之影響，提供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及其子公司之薪資及稅務減免等補助，相關補助金額詳附註二四
- (二)。

(二)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新莊門市於民國 111 年 2 月 8 日發生火災，致部分存貨毀損約 1,500 仟元，本公司之受損資產已投保火險，並將於民國 111 年將所獲之理賠金額認列於其他利益項下。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十七及二九(二)。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五)

三六、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 IFRS 8「營運部門」之規定，本合併公司係以單一營運部門進行組織管理及分配資源，且所營事業為集中於家具、寢具、廚房器具及裝設品銷售業務。另本合併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覆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

(一) 地區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與新加坡。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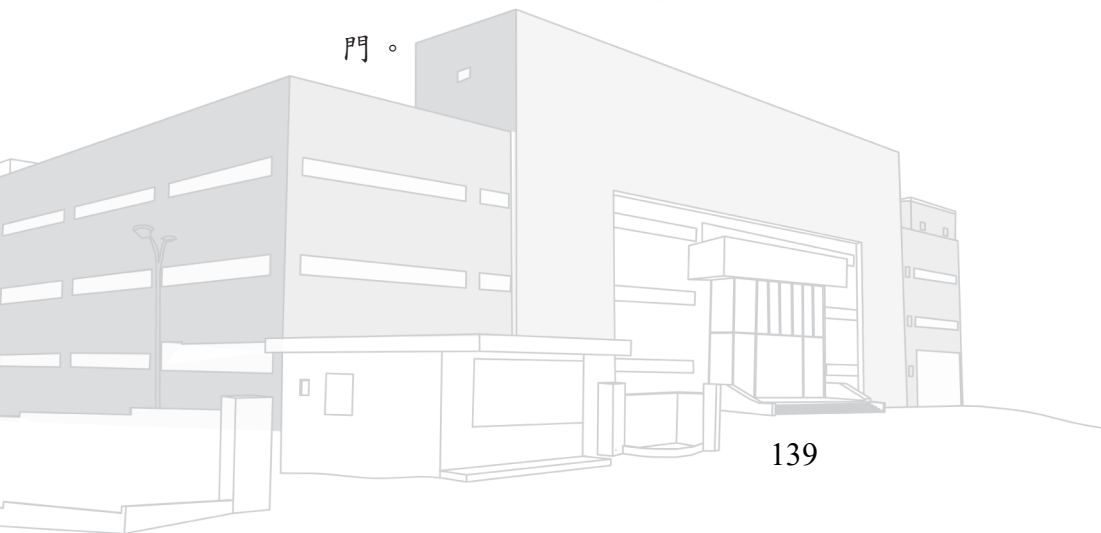
地 區	來 自 外 部 客 戶 之 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台 灣	\$ 1,598,424	\$ 1,546,283
新 加 坡	791,427	585,139
	<u>\$ 2,389,851</u>	<u>\$ 2,131,422</u>

地 區	部 門 損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台 灣	\$ 268,834	\$ 200,723
新 加 坡	75,328	92,254
	<u>\$ 344,162</u>	<u>\$ 292,977</u>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台 灣	\$ 2,435,466	\$ 2,445,015
新 加 坡	553,087	484,623
合併資產總額	<u>\$ 2,988,553</u>	<u>\$ 2,929,638</u>
部門負債		
台 灣	\$ 1,286,438	\$ 1,442,571
新 加 坡	331,672	315,023
合併負債總額	<u>\$ 1,618,110</u>	<u>\$ 1,757,594</u>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所營事業集中於家具、寢具、廚房器具及裝設品銷售業務，並無應報導之營運部門。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公司	資金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帳額	抵備金額	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額 (註7)	資金貸與 總額 (註7)	與 備 註
0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60,000	\$ -	\$ -	-	短期融通 資金	\$ -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因營運需求	\$ -	-	無	-	\$ 273,508	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百分之二十 及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2) 擬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 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運週轉...等。

註 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及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附表二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值	註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股票—國外上市（權） Hafary Holdings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249,300	\$ SGD 4,346 212,381	0.29%	\$ SGD 4,346 212,381		
	OKH Global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8,500,000	SGD 5,391 263,500	0.75%	SGD 5,391 263,500		

註1：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關係 (註 2)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情形	
				交 科	目 金	額	來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或收率 (註 3)
1	Nova Furnishing Centre Pte. Ltd.	Rozel Furnishing Pte. Ltd.	3	銷貨收入	\$	42,670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1.79%	
1	Nova Furnishing Centre Pte. Ltd.	Mega Home Furnishing Pte Ltd.	3	銷貨收入		23,275	與一般交易無重大差異	0.97%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附表四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期	投資未去	資金年	額年底	期股	未數比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事業	\$	227,600	\$	227,600	2,000,000	100.00	\$	377,423	\$	61,182	\$ 61,182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Nova Furnishing Centre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3,417			3,417	150,000	100.00		58,133	SGD2,934,366	SGD2,934,366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Rozel Furnishing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11,390			11,390	500,000	100.00		54,541	SGD1,287,721	SGD1,287,721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X'Clusive Home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7,973			7,973	350,000	100.00		27,232	SGD 725,726	SGD 725,726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Sofaland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5,695			5,695	250,000	100.00		6,840	SGD 580,561	SGD 580,561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Kawah Furnishing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8,201			8,201	360,000	90.00		334,318	(SGD 786)	(SGD 786)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Mega Home Furnishing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11,390			11,390	500,000	100.00		26,139	SGD 210,360	SGD 189,324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N Lighting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2,278			2,278	100,000	100.00		15,525	SGD 100,227	SGD 100,227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Furnzone Creations Pte. Ltd.	新加坡	運輸業	13,668			13,668	600,000	100.00		1,693	(SGD 67,364)	(SGD 67,364)	
											82,762	(SGD 1,311)	(SGD 1,311)	
											17,960	(SGD 62,888)	(SGD 62,888)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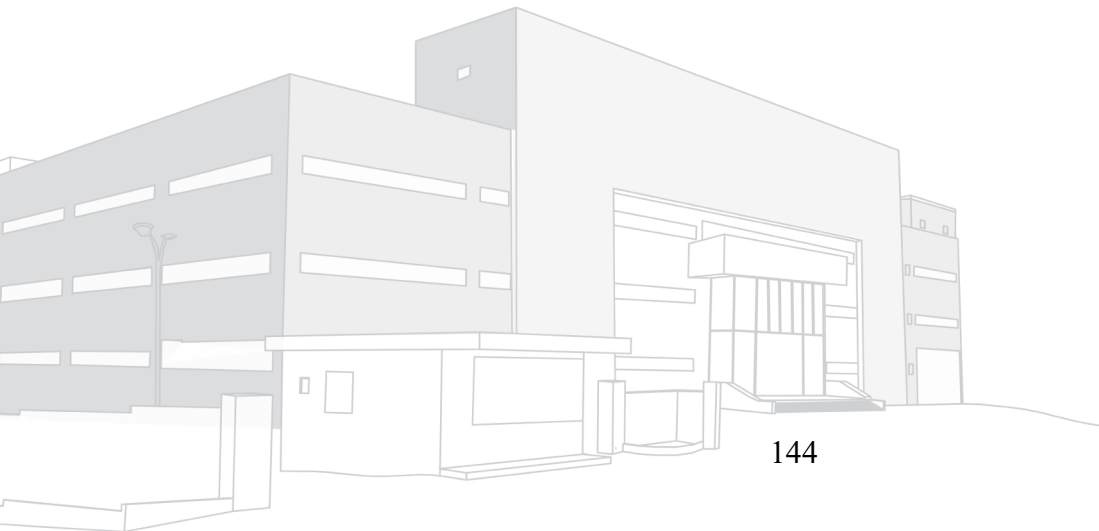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15,049,125	29.9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諾林克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320,775	6.61%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9,590	5.8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會計師查核報告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詩肯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為家具零售業，銷售對象為不特定之大眾，買賣交易量較多且繁雜，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收入認列預設存有顯著審計風險。故將單筆訂單金額較高之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金額較高之訂單所認列銷貨收入已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上述銷貨收入流程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並測試攸關控制之執行有效性。
2. 取得上述銷貨收入明細帳並選樣測試，核對相關出貨佐證文件及帳款收回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3. 檢視期後未有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詩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

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詩肯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做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詩肯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詩肯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慧 銘

陳 慧 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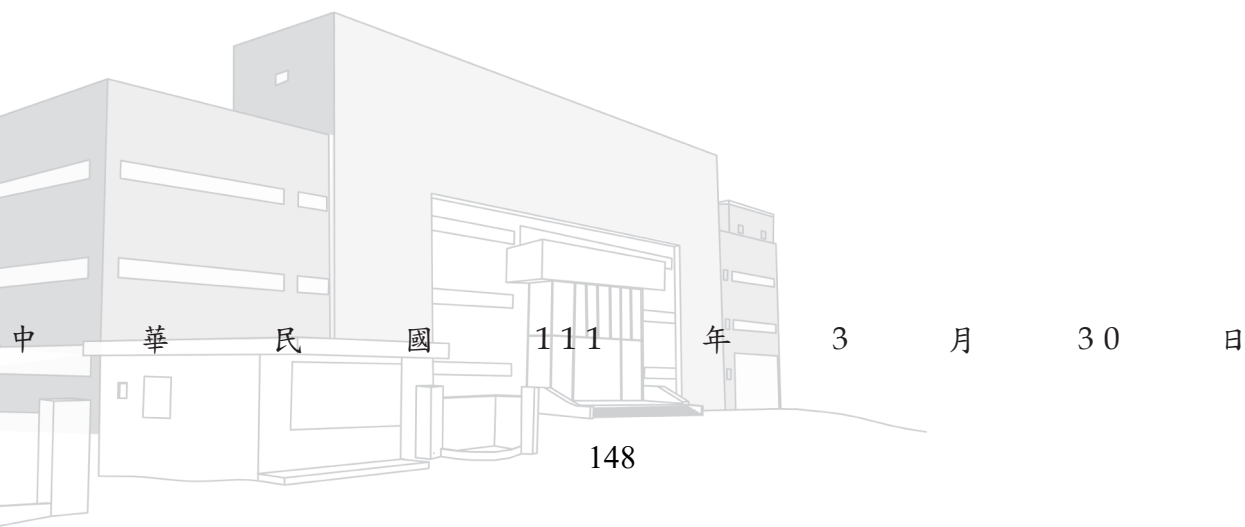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郭 乃 華

郭 乃 華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62,469	6	\$	200,742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	-		561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九及三十）		138,000	5		120,000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十）		120,837	5		74,209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九）		1,527	-		2,253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397,306	15		361,301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4,245	1		10,17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844,384	32		769,236	29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377,423	14		325,906	1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三十）		798,659	30		823,451	3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582,310	22		641,217	25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四）		520	-		98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四）		4,785	-		-	-
1915	預付設備款		6,159	-		6,783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九）		39,737	2		44,431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809,593	68		1,842,772	71
1XXX	資 產 總 計	\$	2,653,977	100	\$	2,612,00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二）	\$	236,191	9	\$	234,600	9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四及十七）		16,807	-		5,32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四及十七）		43,893	2		18,021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97,897	4		82,90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27,984	1		29,66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177,439	7		183,839	7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865	-		3,142	-
2321	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六）		-	-		127,798	5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35,549	1		47,549	2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37,625	24		732,842	2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五及三十）		190,718	7		213,645	8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5,700	-		6,200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32,682	1		18,18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四及二九）		418,146	16		469,907	18
2645	存入保證金		1,567	-		1,79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48,813	24		709,729	27
2XXX	負債總計		1,286,438	48		1,442,571	55
	權益（附註二一）						
3110	普通股股本		501,930	19		467,311	18
3200	資本公積		292,923	11		198,612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15,594	8		193,090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139	-		1,248	-
3350	未分配盈餘		364,824	14		312,315	1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83,557	22		506,653	19
3400	其他權益	(	10,871)	-	(	3,139)	-
3XXX	權益總計		1,367,539	52		1,169,437	45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2,653,977	100	\$	2,612,00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福勳



經理人：謝秀珠



會計主管：何山壯



詩音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	金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二）				
4110	銷貨收入	\$ 1,595,844	100	\$ 1,547,636	100
4170	銷貨退回	(12,004)	(1)	(13,584)	(1)
4190	銷貨折讓	(120)	-	(47)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1,583,720	99	1,534,005	99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4,704	1	12,278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598,424	100	1,546,283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三及二九）				
5110	銷貨成本	(615,892)	(38)	(635,575)	(41)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0,600)	(1)	(8,896)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626,492)	(39)	(644,471)	(42)
5900	營業毛利	971,932	61	901,812	58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641,791)	(40)	(621,912)	(40)
6200	管理費用	(82,626)	(5)	(80,014)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24,417)	(45)	(701,926)	(45)
6900	營業淨利	247,515	16	199,886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1,868	-	1,043	-
7010	其他收入	25,265	2	14,02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272	-	2,71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 15,087)	(1)	(\$ 16,939)	(1)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之份額	61,182	4	81,005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82,500	5	81,842	5
7900	稅前淨利	330,015	21	281,728	18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四)	(59,952)	(4)	(56,687)	(4)
8200	本年度淨利	270,063	17	225,041	14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二一)	(9,665)	(1)	(2,36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1,933	-	47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7,732)	(1)	(1,891)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2,331	16	\$ 223,150	14
	每股盈餘(附註二五)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5.54		\$ 4.88	
9810	稀 釋	\$ 5.36		\$ 4.5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福勤



經理人：謝秀珠



會計主管：何山壯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金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留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A1	46,133	\$ 461,332	\$ 181,931	\$ 182,733	\$ -	\$ 181,919	\$ 1,006,667				
B1	-	-	-	10,357	-	(10,357)	-				
B3	-	-	-	-	1,248	(1,248)	-				
B5	-	-	-	-	-	(83,040)	(83,040)				
D1	-	-	-	-	-	225,041	225,041				
D3	-	-	-	-	-	-	(1,891)				
D5	-	-	-	-	-	225,041	223,150				
I1	598	5,979	16,681	-	-	-	22,660				
Z1	46,731	467,311	198,612	193,090	1,248	312,315	1,169,437				
B1	-	-	-	22,504	-	(22,504)	-				
B3	-	-	-	-	1,891	(1,891)	-				
B5	-	-	-	-	-	(193,159)	(193,159)				
D1	-	-	-	-	-	270,063	270,063				
D3	-	-	-	-	-	-	(7,732)				
D5	-	-	-	-	-	270,063	262,331				
I1	3,462	34,619	94,311	-	-	-	128,930				
Z1	50,193	\$ 501,930	\$ 292,923	\$ 215,594	\$ 3,139	\$ 364,824	\$ 1,367,5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福勤



經理人：謝秀珠



會計主管：何山壯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30,015	\$ 281,72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06,756	232,897
A20200	攤銷費用	664	85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負債之損（益）	931	(211)
A20900	財務成本	15,087	16,939
A21200	利息收入	(1,868)	(1,043)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1,182)	(81,00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1,239	554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0,089)	(1,00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帳款	(45,176)	(6,73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26)	(2,253)
A31200	存 貨	(36,005)	109,27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950)	(3,133)
A32125	合約負債	1,591	41,976
A32130	應付票據	11,479	867
A32150	應付帳款	25,872	(5,6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4,807	6,4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277)	(51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38,168	589,99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477)	(3,52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9,978)	(12,66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84,713</u>	<u>573,81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000)	(12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26)	(106,01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936	2,13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00)	(65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472)	(\$ 4,73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1,083</u>	<u>20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479</u>)	(<u>229,06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6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30,000	64,29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64,927)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47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3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74,191)	(196,82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193,159</u>)	(<u>83,04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2,507</u>)	(<u>275,102</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38,273)	69,64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0,742</u>	<u>131,10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2,469</u>	<u>\$ 200,74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林福勤



經理人：謝秀珠



會計主管：何山壯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4 年 10 月 9 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另於 99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更改公司名稱為「詩肯股份有限公司」，業已於 99 年 7 月 15 日完成變更登記。主要營業項目為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及零售業之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1 年 10 月 21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利率指標變革導致之決定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基礎之變動。若前述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變動前之基礎，係於決定基礎變動時視為有效利率變動。

2. IFRS16 之修正「2021 年 6 月 30 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本公司選擇適用該等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其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適用該修正前，本公司應判斷前述租金協商是否應適用租賃修改之規定。

本公司自 110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等修正。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修正若干準則，其中 IFRS 9「金融工具」之修正，為評估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是否具有重大差異，比較新舊合約條款之現金流量折現值（包括簽訂新合約或修改合約所收付費用之淨額）是否有 10% 之差異時，前述所收付費用僅應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間收付之費用。

2.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該修正係更新對觀念架構之引述並新增收購者應適用 IFRIC 21「公課」以決定收購日是否存在產生公課支付負債之義務事項之規定。

3.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該修正規定，為使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而產出之項目之銷售價款，不宜作為該資產之成本減項。前述產出項目應按 IAS 2「存貨」衡量，並按所適用之準則將銷售價款及成本認列於損益。

該修正適用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本公司於首次適用該修正時，比較期間資訊應予重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合資），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或合資）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有遞延清償期限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該修正並釐清，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遞延清償負債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

該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

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3.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該修正明訂本公司應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該修正並釐清：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此外，該修正並舉例說明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4.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該修正明訂會計估計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使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建立會計估計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之變

動對會計估計之影響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變動。

5.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該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本公司將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並於該日將累積影響數認列為保留盈餘初始餘額之調整。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該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

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含庫存現金及週轉金、銀行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不符合前述定義之備償戶係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

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

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包括租賃合約中特別載明於租賃期滿歸還予出租人前應維護或復原之合約義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家具產品之銷售。係於家具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風險時，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地板鋪設收入

主係地板鋪設之銷售，並於客戶驗收完成且確認權利與風險業已移轉時認列收入。

(十四)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

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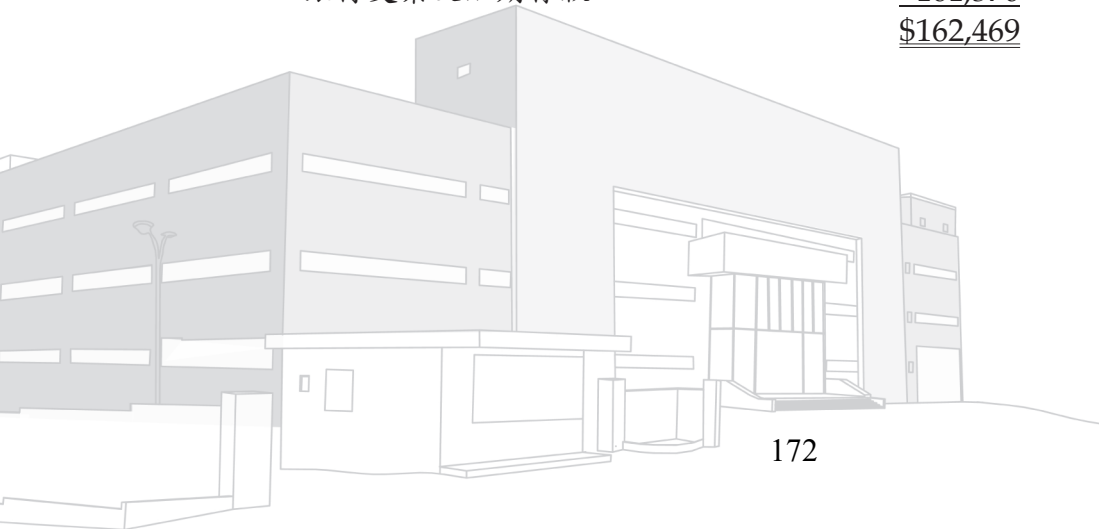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99	\$ 41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61,370</u>	<u>200,324</u>
	<u>\$162,469</u>	<u>\$200,742</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轉換選擇權		
（附註十六）	\$ -	\$ 561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138,000	\$120,000

(一) 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0.560%~0.815%。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九。

九、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138,000	\$ 120,000
備抵損失	-	-
攤銷後成本	\$ 138,000	\$ 120,000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本公司考量歷史違約損失率及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因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尚無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應收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121,316	\$ 74,688
減：備抵損失	(<u>479</u>)	(<u>479</u>)
	120,837	74,209
總帳面金額－關係人	<u>1,527</u>	<u>2,253</u>
	<u>\$122,364</u>	<u>\$ 76,462</u>

本公司對銷售客戶多採現金收付（或信用卡），除部分據點設立於百貨以及大賣場進行合作之應收帳款，係以雙方協商後之授信期間為主，授信期間為月結 30～6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交易對方未有拖欠記錄，故不提列備抵呆帳。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215 天	逾期超過 21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22,843	\$ -	\$ -	\$ -	\$ 122,84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479</u>)	-	-	-	(<u>479</u>)
攤銷後成本	\$ 122,364	\$ -	\$ -	\$ -	\$ 122,364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215 天	逾期超過 215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76,941	\$ -	\$ -	\$ -	\$ 76,9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79)	-	-	-	(479)
攤銷後成本	<u>\$ 76,462</u>	<u>\$ -</u>	<u>\$ -</u>	<u>\$ -</u>	<u>\$ 76,46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479	\$ 479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
年底餘額	<u>\$ 479</u>	<u>\$ 479</u>

十一、存 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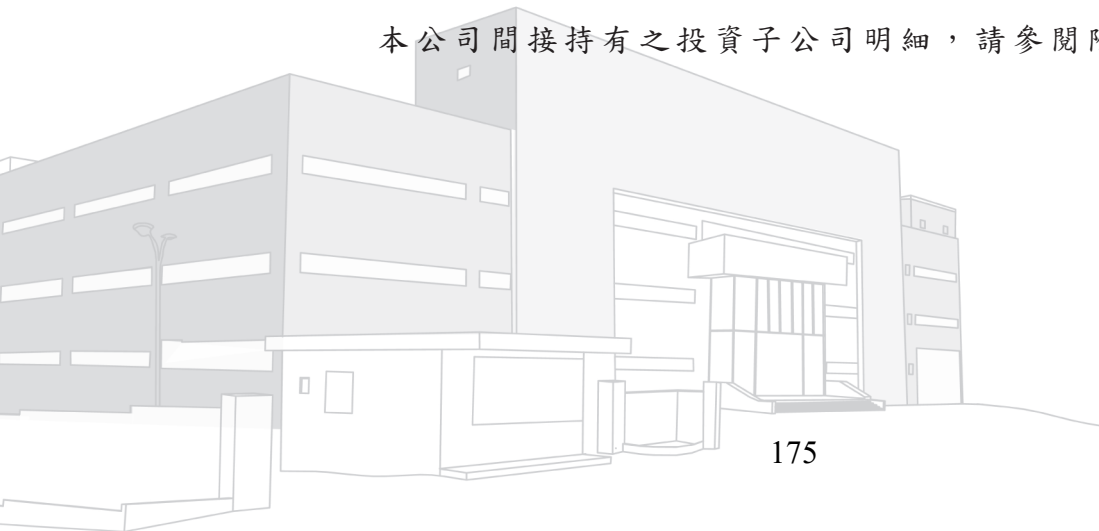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商 品	\$358,377	\$344,508
在途存貨	<u>38,929</u>	<u>16,793</u>
	<u>\$397,306</u>	<u>\$361,301</u>

110 及 109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15,892 仟元及 635,575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u>\$ 377,423</u>	<u>\$ 325,906</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四之附表三。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 用	<u>\$798,659</u>					<u>\$823,451</u>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器 具 及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物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622,550	\$ 234,147	\$ 6,480	\$ 4,606	\$ 244,502	\$ 25,093	\$ 1,137,378
增 添	-	176	362	249	3,850	893	5,530
重 分 類	-	-	-	-	3,096	-	3,096
處 分	-	-	-	-	(22,170)	(279)	(22,44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22,550</u>	<u>\$ 234,323</u>	<u>\$ 6,842</u>	<u>\$ 4,855</u>	<u>\$ 229,278</u>	<u>\$ 25,707</u>	<u>\$ 1,123,555</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65,598)	(\$ 5,388)	(\$ 4,606)	(\$ 221,368)	(\$ 16,967)	(\$ 313,927)
折舊費用	-	(13,090)	(634)	(11)	(15,196)	(3,248)	(32,179)
處 分	-	-	-	-	20,931	279	21,21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8,688)</u>	<u>(\$ 6,022)</u>	<u>(\$ 4,617)</u>	<u>(\$ 215,633)</u>	<u>(\$ 19,936)</u>	<u>(\$ 324,896)</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622,550</u>	<u>\$ 155,635</u>	<u>\$ 820</u>	<u>\$ 238</u>	<u>\$ 13,645</u>	<u>\$ 5,771</u>	<u>\$ 798,659</u>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534,164	\$ 227,268	\$ 6,395	\$ 4,606	\$ 247,640	\$ 29,466	\$ 1,049,539
增 添	88,386	6,879	85	-	7,648	2,777	105,775
重 分 類	-	-	-	-	1,865	-	1,865
處 分	-	-	-	-	(12,651)	(7,150)	(19,80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22,550</u>	<u>\$ 234,147</u>	<u>\$ 6,480</u>	<u>\$ 4,606</u>	<u>\$ 244,502</u>	<u>\$ 25,093</u>	<u>\$ 1,137,378</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52,622)	(\$ 4,626)	(\$ 4,606)	(\$ 214,501)	(\$ 19,725)	(\$ 296,080)
折舊費用	-	(12,976)	(762)	-	(18,964)	(4,392)	(37,094)
處 分	-	-	-	-	12,097	7,150	19,24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5,598)</u>	<u>(\$ 5,388)</u>	<u>(\$ 4,606)</u>	<u>(\$ 221,368)</u>	<u>(\$ 16,967)</u>	<u>(\$ 313,927)</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622,550</u>	<u>\$ 168,549</u>	<u>\$ 1,092</u>	<u>\$ -</u>	<u>\$ 23,134</u>	<u>\$ 8,126</u>	<u>\$ 823,451</u>

於 110 及 109 年度經評估並無減損跡象。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廠房主建物	15 至 40 年
貨梯及空調系統	8 至 15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1 至 6 年
生財器具及辦公設備	3 至 4 年
租賃改良物	1 至 14 年
其他設備	5 至 9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581,763	\$ 640,846
運輸設備	547	371
	<u>\$ 582,310</u>	<u>\$ 641,217</u>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66,042</u>	<u>\$ 219,412</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173,744	\$ 194,131
運輸設備	<u>833</u>	<u>1,672</u>
	<u>\$ 174,577</u>	<u>\$ 195,803</u>
使用權資產轉租收益（帳列其他收入）	(\$ <u>2,487</u>)	(\$ <u>2,572</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77,439</u>	<u>\$ 183,839</u>
非流動	<u>\$ 418,146</u>	<u>\$ 469,907</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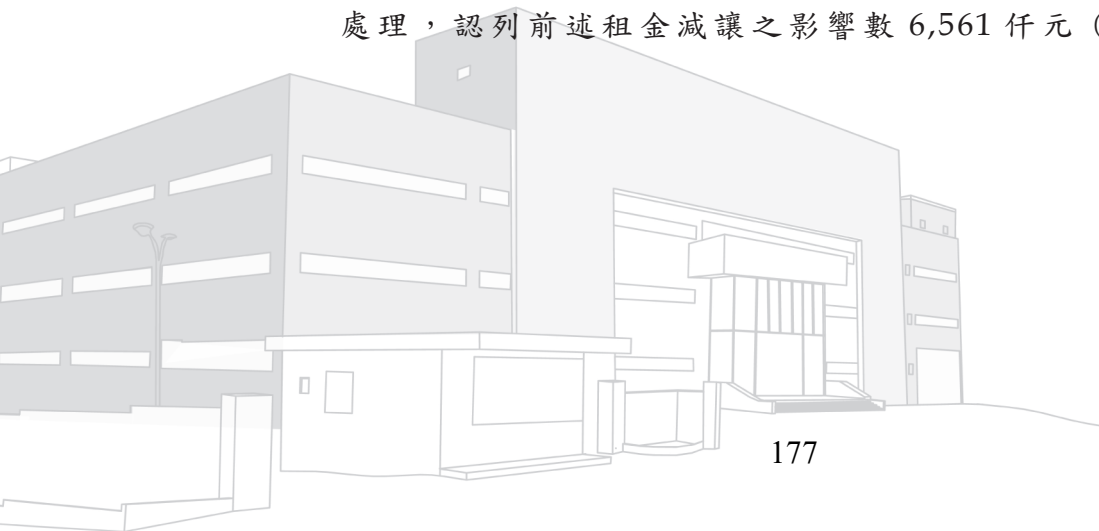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47%	1.82%
運輸設備	1.82%	1.8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無重大新增之租賃合約。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租約協商。本公司於 109 年度對於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為 6,127 仟元，同時調整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 110 年度與出租人進行租約協商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 6,561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



(四) 轉 租

本公司尚有下列轉租交易。營業租賃轉租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第1年	\$ 2,166	\$ 2,101
第2年	1,872	1,104
第3年	1,519	918
第4年	80	240
第5年	-	80
	<u>\$ 5,637</u>	<u>\$ 4,443</u>

(五) 其他租賃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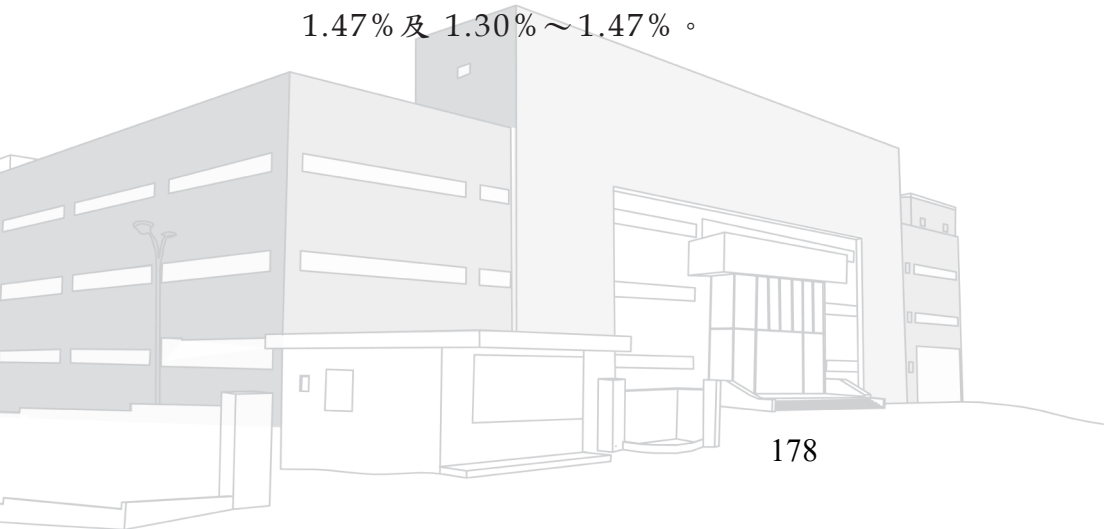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39,614</u>	<u>\$ 11,938</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33</u>	<u>\$ 403</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41,532</u>	<u>\$ 39,49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55,470)</u>	<u>(\$ 248,659)</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營業店鋪及符合低價值資產之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226,267	\$ 261,194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35,549)	(47,549)
長期借款	<u>\$ 190,718</u>	<u>\$ 213,645</u>

該銀行借款係以本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1.20%～1.47%及1.30%～1.47%。



本公司之長期借款為：

借 款 銀 行	原 始 貸 款 金 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中小企銀	借款總額：15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08.10.23~123.10.23 利率區間：1.45%（機動計息） 還款辦法：前 12 個月為還本寬限期，按月計付利息，自第 13 個月起，每月為 1 期，每月 23 日還本，共 168 期。	\$ 137,500	\$ 148,215
	借款總額：52,250 仟元 借款期間：109.08.19~129.08.19 利率區間：1.47%（機動計息） 還款辦法：按月計付利息，每月為 1 期，每月 19 日還本，共 240 期。	48,767	51,379
華南銀行	借款總額：130,000 仟元 借款期間：110.08.16~112.08.16 利率區間：1.20%（機動計息） 還款辦法：前 6 個月為還本寬限期，按月計付利息，自第 7 個月起，每月為 1 期，每月 16 日還本，共 24 期。	40,000	-
	借款總額：61,600 仟元 借款期間：109.08.13~111.08.13 利率區間：1.30%（機動計息） 還款辦法：前 6 個月為還本寬限期，按月計付利息，自第 7 個月起，每月為 1 期，每月 13 日還本，共 36 期。本長期借款已於 110 年 1 月提前全數清償。	-	61,600
		<u>\$ 226,267</u>	<u>\$ 261,194</u>

十六、應付公司債

	109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29,5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702)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127,798)
	<u>\$ -</u>

國內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在台灣發行 3,000 單位、零利率之新台幣計價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300,0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49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6 年 1 月 16 日至 110 年 12 月 15 日。自 109 年 8 月 3 日起，

轉換價格由 40.4 元調整為 38.3 元，並於 110 年 8 月 4 日，調整轉換價格為 35.6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15 日已全數轉換。

該轉換公司債自 106 年 1 月 16 日至 110 年 11 月 6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 30%，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收回債券，或若該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收回債券。

該轉換公司債以 109 年 12 月 15 日及 108 年 12 月 15 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 4 年為債券面額之 100%（實質收益 0%）或滿 3 年為債權面額之 100%（實質收益 0%）。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包括主契約債務工具及選擇權衍生工具。主契約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年利率為 1.433%；選擇權衍生工具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110 年及 109 年度分別認列公允價值變動（損失）利益(931)仟元及 211 仟元。

	金 額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5,000 仟元）	\$ 295,000
選擇權衍生工具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選擇權之交易成本 15 仟元）	(855)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50 仟元）	(14,750)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735 仟元）	\$ 279,395
109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48,259
以有效利率 1.433%計算之利息	2,13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2,595)
109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27,798
110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127,798
以有效利率 1.433%計算之利息	762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128,560)
110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

十七、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16,807	\$ 5,328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43,893	\$ 18,021

本公司購買存貨之平均賒帳期間國內為 30～60 天以即期信用狀付款。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7,573	\$ 30,108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9,577	16,713
應付休假給付	7,472	4,343
應付勞健保費	6,655	6,919
應付營業稅	5,799	7,084
應付運費	5,901	5,742
應付廣告費	5,262	4,082
應付設備款	1,121	917
其 他	8,537	6,997
	\$ 97,897	\$ 82,905

十九、負債準備－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除役成本	\$ 5,700	\$ 6,200

除役成本負債準備係本公司為了將承租之資產，於租賃期滿返還予出租人時，需除役、復原或進行環境修復預期將支付之成本單獨認列負債。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確定提撥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列入下列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u>\$ 1,251</u>	<u>\$ 1,250</u>
營業費用	<u>\$ 10,643</u>	<u>\$ 10,522</u>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0,193</u>	<u>46,731</u>
已發行股本	<u>\$ 501,930</u>	<u>\$ 467,31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本分別為 34,618 仟元（3,462 仟股）及 5,979 仟元（598 仟股）。

(二)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 撥充股本(1)		
股票發行溢價	\$ 58,676	\$ 58,676
公司債轉換溢價	234,247	133,568
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認股權	<u>-</u>	<u>6,368</u>
	<u>\$ 292,923</u>	<u>\$ 198,612</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

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7 日及 109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9 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504	\$ 10,357
特別盈餘公積	\$ 1,891	\$ 1,248
現金股利	\$ 193,159	\$ 83,040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00	\$ 1.80

本公司 111 年 3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7,006
特別盈餘公積	\$ 7,732
現金股利	\$ 220,849
每股現金股利（元）	\$ 4.4

有關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 年度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 1,248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1,891	1,248
年底餘額	\$ 3,139	\$ 1,248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3,139)	(\$ 1,248)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9,665)	(2,364)
相關所得稅	<u>1,933</u>	<u>473</u>
年底餘額	<u>(\$ 10,871)</u>	<u>(\$ 3,139)</u>

二二、收 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1,583,720	\$ 1,534,005
地板鋪設收入	<u>14,704</u>	<u>12,278</u>
	<u>\$ 1,598,424</u>	<u>\$ 1,546,283</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家具產品之銷售。係於家具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風險時，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2. 地板鋪設收入

主係地板鋪設之銷售，並於客戶驗收完成且確認權利與風險業已移轉時認列收入。

(二)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帳款（附註十）	<u>\$ 122,364</u>	<u>\$ 76,462</u>	<u>\$ 67,474</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236,191</u>	<u>\$ 234,660</u>	<u>\$ 192,624</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	\$ 1,118	\$ 145
其 他	<u>750</u>	<u>898</u>
	<u>\$ 1,868</u>	<u>\$ 1,043</u>

(二)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6,453	\$ 4,046
賣場銷售達標獎勵金	4,820	145
其 他	<u>13,992</u>	<u>9,829</u>
	<u>\$ 25,265</u>	<u>\$ 14,02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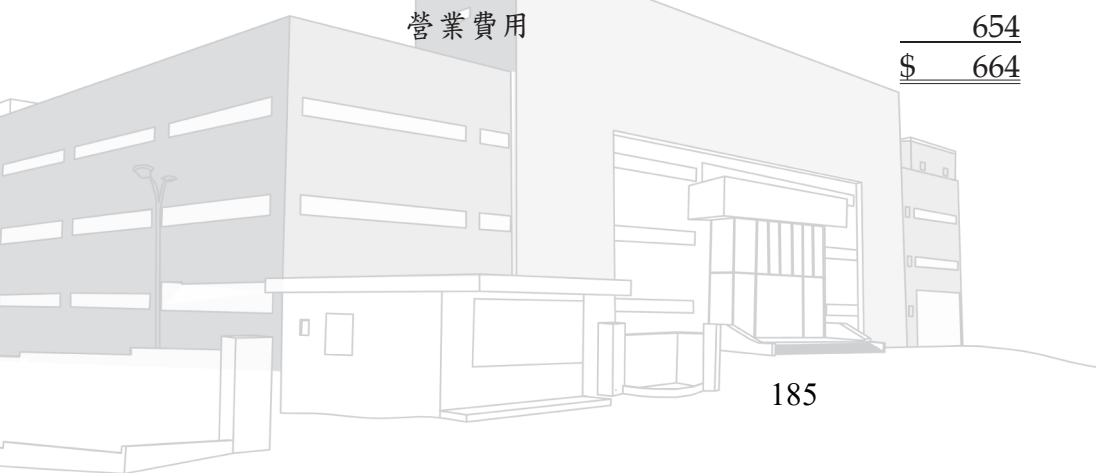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1,488	\$ 2,414
租賃修改利益	3,528	1,002
租賃減免利益	6,56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239)	(5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利益	(931)	211
其 他	<u>(135)</u>	<u>(360)</u>
	<u>\$ 9,272</u>	<u>\$ 2,713</u>

(四)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458	\$ 3,533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762	2,134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0,867</u>	<u>11,272</u>
	<u>\$ 15,087</u>	<u>\$ 16,939</u>

(五)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2,525	\$ 22,484
營業費用	<u>184,231</u>	<u>210,413</u>
	<u>\$206,756</u>	<u>\$232,89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	\$ 16
營業費用	<u>654</u>	<u>841</u>
	<u>\$ 664</u>	<u>\$ 857</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90,857	\$266,91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二十)	<u>11,894</u>	<u>11,772</u>
	<u>\$302,751</u>	<u>\$278,68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902	\$ 28,851
營業費用	<u>272,849</u>	<u>249,838</u>
	<u>\$302,751</u>	<u>\$278,689</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本公司年度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四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110及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1年3月30日及110年3月23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酬勞	4.2%	4.2%
董事酬勞	1.4%	1.4%

金 額

	110年度	109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4,683	\$ 12,535
董事酬勞	4,894	4,17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9及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9及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四、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7,927	\$ 40,51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4	3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1	(2,02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11,650</u>	<u>17,80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9,952</u>	<u>\$ 56,68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330,015</u>	<u>\$281,72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66,003	\$ 56,34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422	376
免稅所得	(6,848)	-
未分配盈餘加徵	374	391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59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u>	<u>(2,02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59,952</u>	<u>\$ 56,687</u>

我國所適用之稅率為 20%。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度	109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u>\$ 1,933</u>	<u>\$ 47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933</u>	<u>\$ 473</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7,984</u>	<u>\$ 29,66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遞 所 得 稅 資 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	\$ 546	\$ -	\$ 546
應付休假給付	-	1,494	-	1,494
未實現兌換損益	-	27	-	27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	-	2,718	2,718
	<u>\$ -</u>	<u>\$ 2,067</u>	<u>\$ 2,718</u>	<u>\$ 4,785</u>

遞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46	(\$ 546)	\$ -	\$ -
應付休假給付	869	(869)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66	(66)	-	-
子公司之未分配 盈餘	(20,446)	(12,236)	-	(32,682)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785	-	(785)	-
	<u>(\$ 18,180)</u>	<u>(\$ 13,717)</u>	<u>(\$ 785)</u>	<u>(\$ 32,682)</u>

109 年度

遞所得稅資產（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46	\$ -	\$ -	\$ 546
應付休假給付	938	(69)	-	869
使用權資產	1,598	(1,598)	-	-
未實現兌換損益	-	66	-	66
子公司之未分配 盈餘	(4,245)	(16,201)	-	(20,446)
國外營運機構兌 換差額	312	-	473	785
	<u>(\$ 851)</u>	<u>(\$ 17,802)</u>	<u>\$ 473</u>	<u>(\$ 18,180)</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8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5.54	\$ 4.88
稀釋每股盈餘	\$ 5.36	\$ 4.55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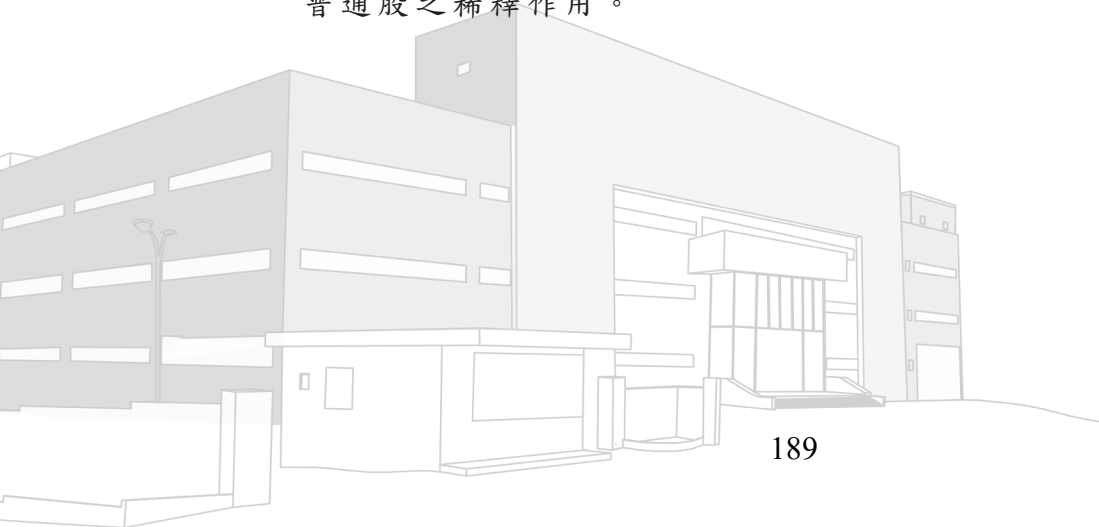
	110年度	109年度
淨利	\$ 270,063	\$ 225,0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610	1,70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270,673	\$ 226,748

股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8,739	46,1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28	313
轉換公司債	1,454	3,381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0,521	49,837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六、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進行下列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一)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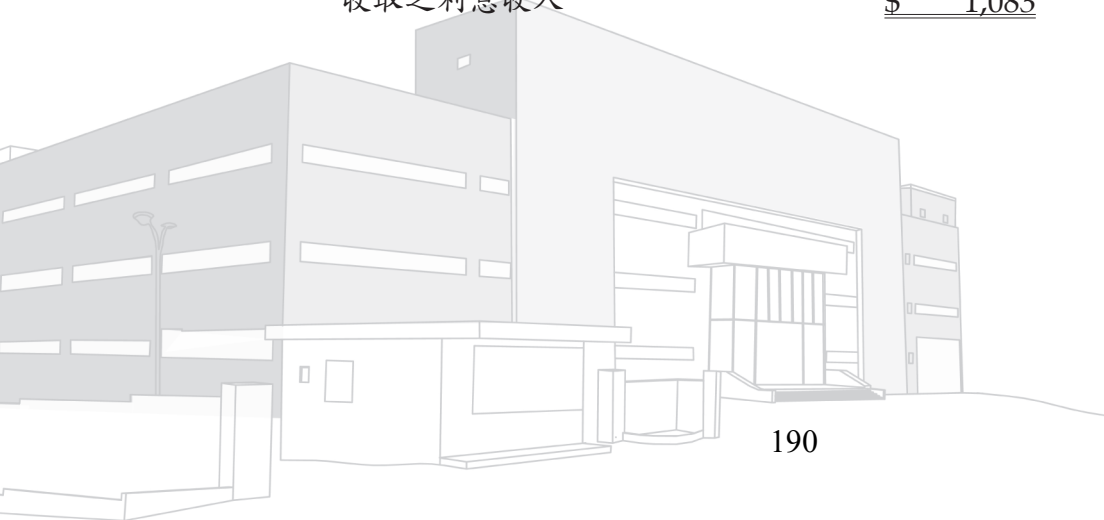
	110年度	109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增加數	\$ 5,530	\$ 105,77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917	859
加：期初除役負債準備	6,200	6,50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121)	(917)
減：期末除役負債準備	(5,700)	(6,200)
現金支付數	<u>\$ 5,826</u>	<u>\$ 106,017</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		
期初租賃負債	\$ 653,746	\$ 645,769
使用權資產增加數	166,042	219,412
利息費用	10,867	11,272
減：期末租賃負債	(595,585)	(653,746)
除 列	(53,833)	(18,890)
租金減讓影響數	-	(6,127)
租約減免影響數	(6,561)	-
存出保證金影響數	(485)	(864)
現金支付數	<u>\$ 174,191</u>	<u>\$ 196,826</u>

(三) 收取之利息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 1,868	\$ 1,043
加：期初應收利息	56	-
減：存出保證金利息	(660)	(781)
減：期末應收利息	(181)	(56)
收取之利息收入	<u>\$ 1,083</u>	<u>\$ 206</u>



(四) 支付之利息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15,087	\$ 16,939
加：期初應付利息	113	104
減：期末應付利息	(94)	(113)
減：租賃負債利息	(10,867)	(11,272)
減：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762)	(2,134)
支付之利息費用	<u>\$ 3,477</u>	<u>\$ 3,524</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帳面金額超過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無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 -	\$ 561	\$ -	\$ 561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	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融資資產	\$ -	\$ 5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468,740	441,69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386,431	497,04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一年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新加坡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

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外 幣 之 影 響
	110年度
損 益	109年度
	(\$ 276)(i)
	\$ 175(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及新幣計價之應收、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及持有存款，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39,099	\$120,418
—金融負債	-	127,79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61,370	200,324
—金融負債	226,267	261,194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

若利率增加 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本公司 110 年及 109 年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324 仟元及 30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本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遵守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本公司已建立了適當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本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的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434,008仟元及456,920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0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具				
長期借款	\$ 38,882	\$ 33,917	\$ 46,855	\$ 128,889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16,807	-	-	-
應付帳款	43,893	-	-	-
其他應付款	1,236	-	-	-
租賃負債	177,439	119,058	224,800	74,288
存入保證金	1,567	-	-	-
	<u>\$ 279,824</u>	<u>\$ 152,975</u>	<u>\$ 271,655</u>	<u>\$ 203,177</u>

109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浮動利率工具				
長期借款	\$ 51,357	\$ 43,791	\$ 47,517	\$ 144,287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5,328	-	-	-
應付帳款	18,021	-	-	-
其他應付款	1,058	-	-	-
租賃負債	183,839	157,933	244,089	67,885
存入保證金	1,797	-	-	-
	<u>\$ 261,400</u>	<u>\$ 201,724</u>	<u>\$ 291,606</u>	<u>\$ 212,172</u>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謝 秀 珠	主要管理階層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實質關係人
House of Teak (SINGAPORE) Pte. Ltd.	實質關係人
怡芯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株式會社 Mobler Japan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謝 秀 珠	\$ -	\$ 4
實質關係人		
House of Teak		
(SINGAPORE) Pte.		
Ltd.	557	1,249
株式會社 Mobler Japan	5,419	1,876
	<u>\$ 5,976</u>	<u>\$ 3,129</u>

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雙方議定之價款，收款與一般銷售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三) 銷貨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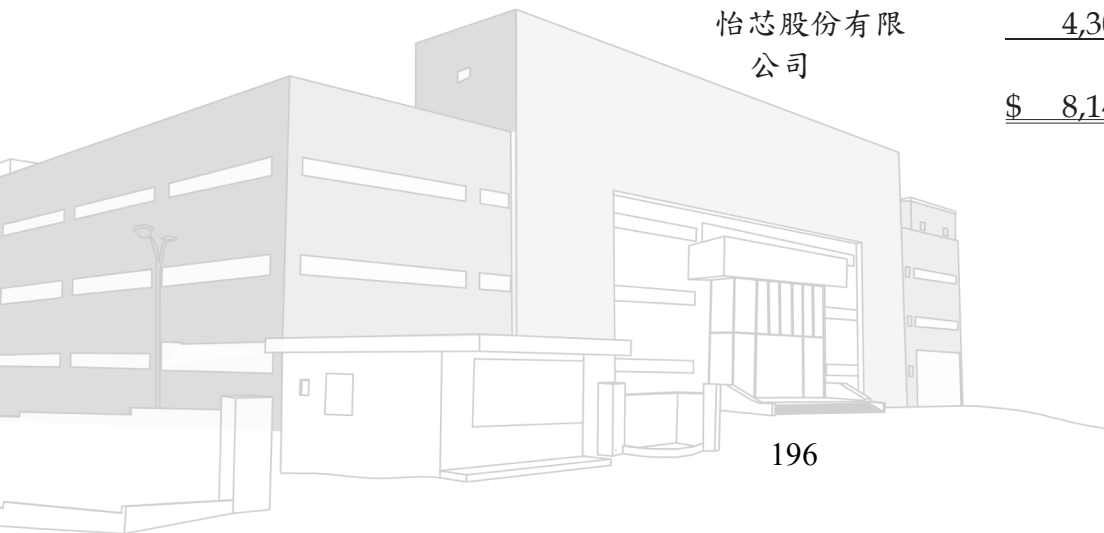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u>\$ 25,987</u>	<u>\$ 25,408</u>

本公司於 99 年 4 月 1 日與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簽訂「Scanteak」品牌授權及服務契約，每月應給付之授權與服務費按月收入淨額之 1%～3% 計算，帳列銷貨成本項下。

(四)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取得使用權資產		
主要管理階層		
謝秀珠	\$ 5,796	\$ -
實質關係人		
怡芯股份有限公司	<u>-</u>	<u>(98)</u>
	<u>\$ 5,796</u>	<u>(\$ 98)</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流動	主要管理階層		
	謝秀珠	\$ 1,200	\$ 351
	實質關係人		
	怡芯股份有限公司	<u>2,448</u>	<u>2,448</u>
		<u>\$ 3,648</u>	<u>\$ 2,799</u>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主要管理階層		
	謝秀珠	\$ 3,835	\$ -
	實質關係人		
	怡芯股份有限公司	<u>4,306</u>	<u>6,608</u>
		<u>\$ 8,141</u>	<u>\$ 6,608</u>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主要管理階層		
	謝 秀 珠	\$ 48	\$ 17
	實質關係人		
	怡芯股份有限 公司	<u>146</u>	<u>171</u>
		<u>\$ 194</u>	<u>\$ 188</u>

上述與關係人之租約內容皆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依租約按月支。

(五)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謝秀珠	\$ 105	\$ 105
實質關係人／怡芯股份有限 公司	<u>390</u>	<u>390</u>
	<u>\$ 495</u>	<u>\$ 495</u>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House of Teak (SINGAPORE) Pte. Ltd.	\$ -	\$ 1,249
株式會社 Mobler Japan	<u>1,527</u>	<u>1,004</u>
	<u>\$ 1,527</u>	<u>\$ 2,253</u>

(七) 預付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House of Teak (SINGAPORE) Pte. Ltd.	<u>\$ 1,937</u>	<u>\$ 2,560</u>

(八) 銷售費用－雜費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實質關係人		
House of Teak (SINGAPORE) Pte. Ltd.	<u>\$ 3,528</u>	<u>\$ -</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919	\$ 14,675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u>\$ 15,027</u>	<u>\$ 14,78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向銀行借款及銀行擔保公司債之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622,550	\$ 622,550
建築物	155,635	168,549
	<u>\$ 778,185</u>	<u>\$ 791,099</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重大承諾

(一) 本公司為提供作為信用狀額度之擔保，已開具保證票據交付各借款往來銀行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保證票據	<u>\$240,000</u>	<u>\$240,000</u>

(二) 本公司因購買原料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彙總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美 元	\$ 3,449	\$ 2,720
新加坡幣	514	261

(三) 本公司銷售因與 HAWAII FURNISHING PTE LTD. 簽訂「Scanteak」品牌授權及服務契約，依約應按銷售淨額之 1%~3% 支付權利金，該合約將於 129 年到期。110 及 109 年度之權利金支出(帳列銷貨成本)分別為 25,987 仟元及 25,408 仟元。

三二、其 他

本公司新莊門市於民國 111 年 2 月 8 日發生火災，致部分存貨毀損約 1,500 仟元，本公司之受損資產已投保火險，並將於民國 111 年將所獲之理賠金額認列於其他利益項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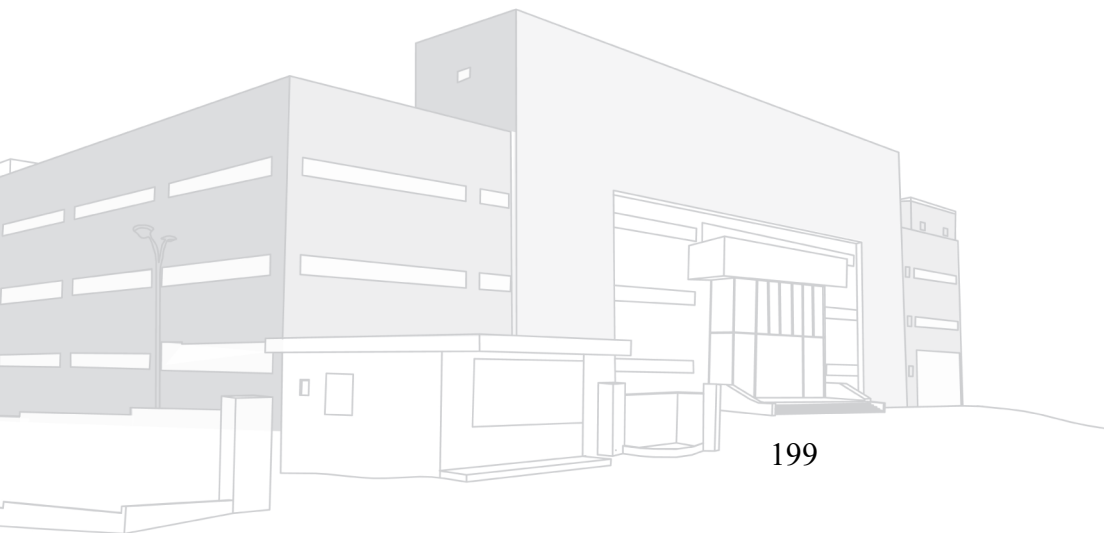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元／新台幣仟元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2,721	27.68	(美元：新台幣)	\$	75		
新 幣		57,595	20.46	(新幣：新台幣)		1,179		
日 圓		13,201	0.24	(日圓：新台幣)		3		
港 幣		9,611	3.55	(港幣：新台幣)		34		
人 民 幣		18,505	4.35	(人民幣：新台幣)		80		
						<u>\$ 1,371</u>		
非貨幣性項目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新 幣		10,679,871	20.46	(新幣：新台幣)		<u>\$ 377,423</u>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945,873	27.90	(美元：新台幣)	\$	26,388		
新 幣		119,369	20.40	(新幣：新台幣)		2,435		
歐 元		1,771	35.77	(歐元：新台幣)		63		
						<u>\$ 28,886</u>		



109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892,764	28.48 (美元：新台幣)		\$	25,431		
新 幣		75,667	21.56 (新幣：新台幣)			1,632		
日 圓		13,201	0.28 (日圓：新台幣)			4		
港 幣		9,609	3.67 (港幣：新台幣)			35		
人 民 幣		18,367	4.38 (人民幣：新台幣)			80		
						<u>\$ 27,182</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新 幣		7,745,505	21.56 (新幣：新台幣)		\$	325,906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301,686	24.31 (美元：新台幣)		\$	8,671		
新 幣		42,162	21.68 (新幣：新台幣)			914		
歐 元		1,771	28.73 (歐元：新台幣)			63		
						<u>\$ 9,648</u>		

本公司主要承擔美元及新加坡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 能 性 貨 幣 兒 表 達 貨 幣	淨 兒 換 (損)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兒 表 達 貨 幣	淨 兒 換 (損)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兒 表 達 貨 幣	淨 兒 換 (損) 益
新 台 幣	1.000 (新台幣：新台幣)	<u>\$ 1,488</u>	1.000 (新台幣：新台幣)	<u>\$ 2,414</u>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附註七、十六及附註二八(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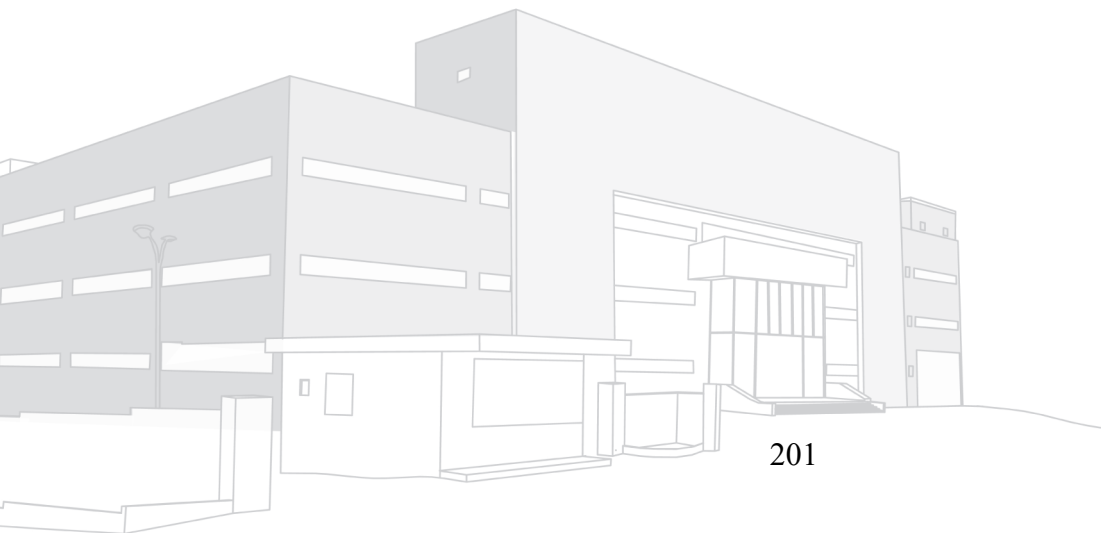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及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四)

三五、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 110 年度合併報表中依規定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 號 (註1)	貸出之公司	資金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呆帳金額	抵備金額	擔保名稱		品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額 (註7)	與資金限額 (註7)	註
														保	值				
0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60,000	\$ -	\$ -	-	短期融通資金	\$ -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因營運需求	\$ -	-	無	-	\$ 273,508	\$ 547,016	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及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 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 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 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償還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償還額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附表二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或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值	註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股票－國外上市（櫃） Hafary Holdings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1,249,300	\$ SGD 212,381	0.29%	\$ SGD 212,381	4,346	
	OKH Global Lt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8,500,000	SGD 263,500	0.75%	SGD 263,500	5,391	

註1：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單位為元

附表三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末	資去年	金年底	期股	末數	比率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列之損益	註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投資事業	\$ 227,600	\$ 227,600	\$ 227,600	2,000,000		100.00	\$ 377,423	\$ 61,182	\$ 61,182	\$ 61,182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Nova Furnishing Centre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3,417		3,417	150,000		100.00	58,133	SGD2,934,366	SGD2,934,366	26,849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Rozel Furnishing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11,390		11,390	500,000		100.00	SGD2,841,308	SGD1,287,721	SGD1,287,721	15,131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X'Clusive Home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7,973		7,973	350,000		100.00	SGD2,665,717	SGD 725,726	SGD 725,726	12,105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Sofaland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5,695		5,695	250,000		100.00	SGD1,330,965	SGD 580,561	SGD 580,561	(16)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Kawah Furnishing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8,201		8,201	360,000		90.00	SGD 334,318	(SGD 786)	(SGD 786)	3,947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Mega Home Furnishing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11,390		11,390	500,000		100.00	SGD1,277,576	SGD 210,360	SGD 189,324	2,090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N Lighting Pte. Ltd.	新加坡	家具業	2,278		2,278	100,000		100.00	SGD 758,784	SGD 100,227	SGD 100,227	(1,405)	
Nova Furnishing Holdings Pte. Ltd.	Furnzone Creations Pte. Ltd.	新加坡	運輸業	13,668		13,668	600,000		100.00	SGD 82,762	(SGD 67,364)	(SGD 67,364)	(1,311)	
										SGD 17,960	(1,311)	(1,311)	(1,311)	
										SGD 877,829	(SGD 62,888)	(SGD 62,888)	(62,888)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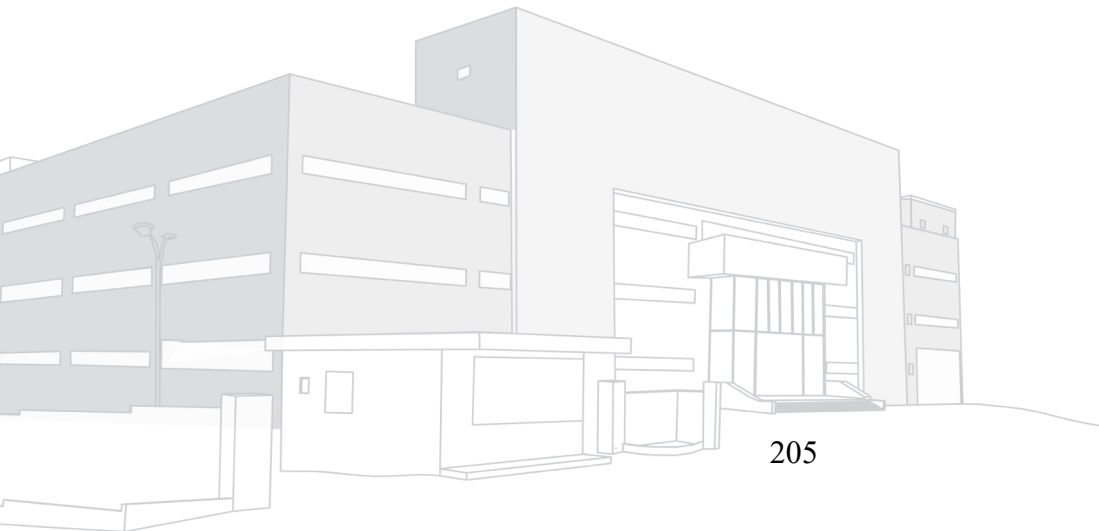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英屬維京群島商 NOBLE LINK MANAGEMENT LTD.	15,049,125	29.9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諾林克管理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3,320,775	6.61%
怡家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29,590	5.83%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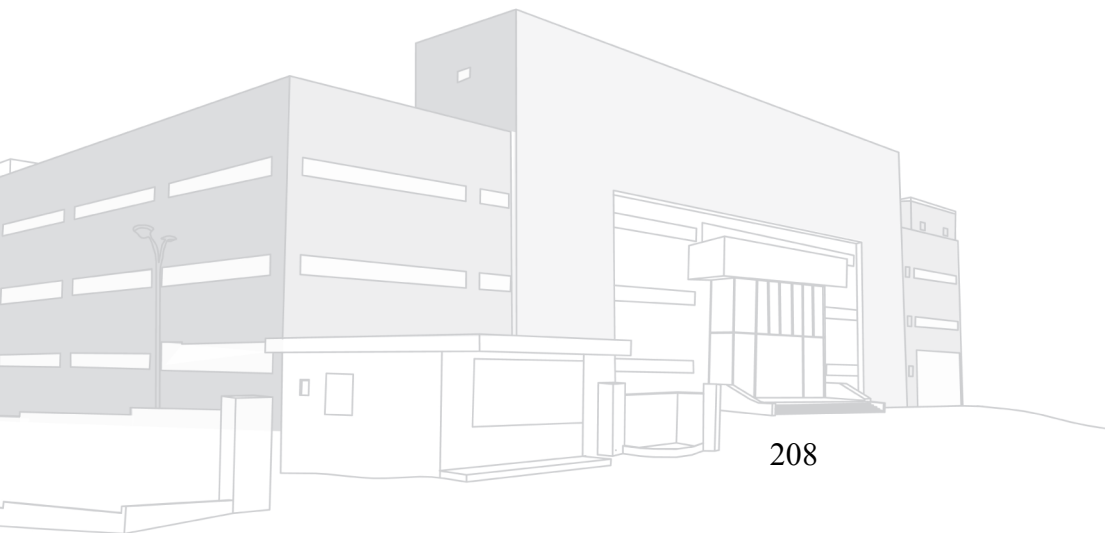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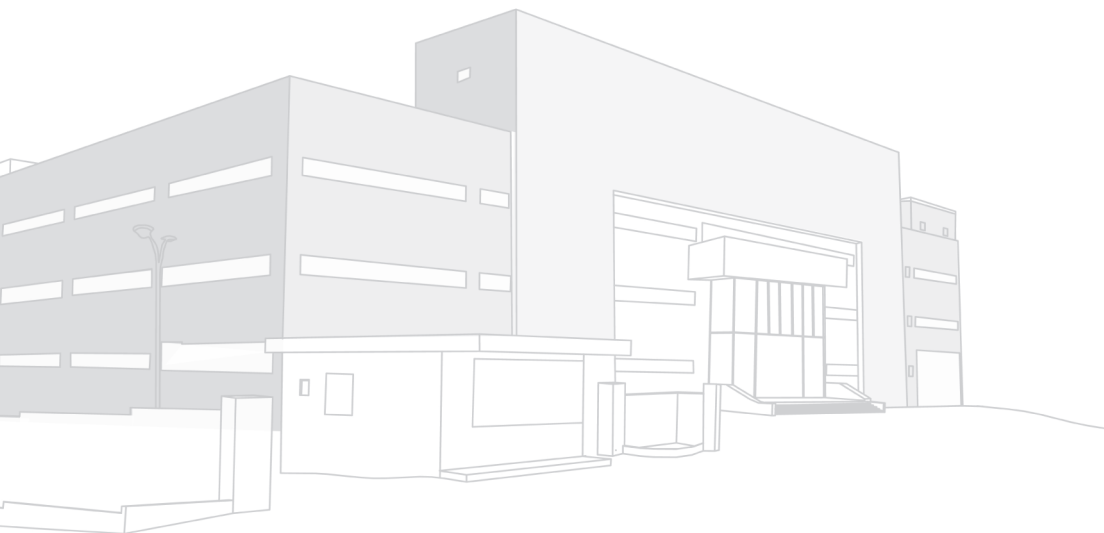
NO.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1	總公司	桃園市龜山區頂湖一街 69 號	(03)318-0555
2	台北民生東店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 52 號	0963-567003
3	台北文昌店	台北市大安區文昌街 276 號	0963-567029
4	台北北新店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二段 47 號 1 樓	0963-567026
5	台北堤頂店	台北市內湖區舊宗路二段 103 號	0963-567001
6	台北復興南店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 116 號 1 樓	0963-567019
7	台北古亭店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3 號	0963-567006
8	台北天母一店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 238 之 1 號 1 樓及 B1	0963-567025
9	台北板橋店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 141 號	0963-567027
10	內湖新湖店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 23 號 2 樓 E 櫃	0963-567031
11	台北圓山店	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46 號 1 樓 2 樓	0963-567010
12	台北新生南店	台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 142 之 1 號 1 樓	0963-567005
13	台北林口文化店	新北市林口區文化一路一段 36 號	0963-567032
14	新光三越店	桃園市桃園區大有路 189 號 7 樓	0963-567050
15	桃園環中東店	桃園市中壢區環中東路 915.917 號	0963-567056
16	桃園南崁店	桃園市蘆竹區南榮村中正路 1 號	0963-567052
17	新竹光明店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五路 33 號	0963-567059
18	新竹自強店	新竹縣竹北市自強南路 190 號	0963-567060
19	苗栗頭份店	苗栗縣頭份市中華路 1347 號 1 樓	0963-567061
20	新竹經國店	新竹市東區經國路一段 141 號	0963-567062
21	台中五權店	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151 號	0963-567078
22	彰化金馬店	彰化縣彰化市金馬路三段 701 號	0963-567077
23	台中北屯店	台中市北屯區北屯路 401 號	0963-567081
24	台中文心第一店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三段 548 號	0963-567079
25	台中文心第二店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461 號	0963-567080
26	居家環一店	台中市北屯區環中路一段 1120 號	0963-567068
27	台中環德店	台中市北屯區環中路一段 1006 號	0963-567069
28	台中福雅店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 918 號	0963-567070
29	台中大明店	台中市大里區大明路 451 號	0963-567071
30	台中大里店	台中市大里區文心南路 1236 號	0963-567085
31	台南西門店	台南市中西區西門路一段 739 號	0963-567091
32	台南永康店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 162 號	0963-567089
33	台南中華東店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二段 148 號	0963-567092
34	台南中正北店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北路 271 號	0963-567090
35	夢時代店	高雄市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B2	0963-567099
36	高雄鳥松店	高雄市鳥松區中正路 142 之 5 號	0963-567109
37	高雄民族店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500 號	0963-567098

NO.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38	高雄青年店	高雄市苓雅區青年一路 213 號	0963-567105
39	屏東屏科店	屏東縣屏東市建國路 315 號	0963-567110
40	台北永和店	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一段 100 號	0963-567035
41	鳳山建國店	高雄市鳳山區建國路三段 401 號	0963-567101
42	羅東中正店	宜蘭縣羅東鎮中正路 186 號及 186-1 號 2 樓	0963-567037
43	板橋中山店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21 號	0963-567022
44	居家夢二店	高雄市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B2	0963-567102
45	高雄左營店	高雄市左營區民族一路 948 號	0963-567108
46	台中中清店	台中市西屯區中清路二段 1502 號	0963-567083
47	三峽 HOLA 店	新北市樹林區大成路 85 號 C 棟 B1	0963-567028
48	嘉義忠孝店	嘉義市東區忠孝路 688 號	0963-567075
49	嘉義興業店	嘉義市西區興業西路 223 號	0963-567073
50	中和 HOLA 店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291 號 2 樓	0963-567008
51	居家新湖店	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三路 23 號 2 樓 L 櫃	0963-567007
52	台北蘆洲店	新北市蘆洲區集賢路 231 號	0975-119085
53	台南仁德店	台南市仁德區中山路 777 號 B1	0963-567093
54	居家南崁店	桃園市蘆竹鄉南榮村中正路 1 號 2 樓	0963-870810
55	居家中和特力店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291 號 3 樓	0963-567011
56	居家左營 HOLA 店	高雄市左營區民族一路 948 號 1 樓	0963-796001
57	苗栗 HOLA 店	苗栗縣頭份市中央路 105 號 4 樓	0963-567066
58	居家苗栗 HOLA 店	苗栗縣頭份市中央路 105 號 4 樓	0963-567012
59	花蓮中央店	花蓮縣花蓮市中央路四段 320、322 號	0963-567038
60	台南麻豆店	台南市麻豆區麻佳路一段 16-5、16-6 號	0963-711030
61	西屯特力店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四段 528 號 2 樓	0905-029202
62	台北舊宗一店	台北市內湖區舊宗路一段 150 巷 43 號	0963-567016
63	汐止新五店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7 號	0963-567018
64	居家汐止新五店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7 號	0963-567017
65	桃園經國店	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 112 號	0955-133122
66	中壢中華店	桃園市中壢區中華路一段 701 號	0966-650815
67	新莊五工店	新北市新莊區五工路 93 號	0966-709265
68	士林特力店	台北市士林區基河路 258 號 1 樓	0966-590581
69	居家士林特力店	台北市士林區基河路 258 號 1 樓	0966-590582
70	居家台北舊宗店	台北市內湖區舊宗路一段 150 巷 45 號	0905-039990
71	居家台北文昌店	台北市大安區文昌街 261 號	0905-059765
72	睡眠桃園南崁店	桃園市蘆竹區南榮村中正路 1 號	0905-878796
73	居家日月光店	新北市汐止區康寧街 751 巷 13 號地下 4 樓	0905-191175
74	台南新營店	台南市新營區復興路 371 號	0963-567097
75	台南湖美一店	台南市中西區中華西路二段 432 號	0905-931967

NO.	名 稱	地 址	電 話
76	居家台南湖美店	台南市中西區中華西路二段 430 號	0905-530178
77	宜蘭中山一店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五段 143 號	0963-567096
78	居家台北民生一店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五段 56 號	0963-567107
79	高雄中華明誠店	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路 255、253 號	0905-033172
80	桃園平鎮店	桃園市平鎮區民族路二段 99 號	0963-567057
81	居家台中文心店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48 號	0963-567082
82	居家台中文心一店	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三段 548 號	0963-567079
83	居家台南新營店	台南市新營區復興路 367 號	0928-279365
84	睡眠南京微風店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337 號 B1	0905-027535
85	台北大舊宗店	台北市內湖區舊宗路一段 2 號	0933-086071
86	員林大道店	彰化縣員林市員林大道一段 2 號	0963-567106
87	八德家樂福店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一段 728 號 B2	0963-567013
88	嘉義新北港店	嘉義市西區北港路 317 號	0975-806593
89	內壢家樂福店	桃園市中壢區中華路一段 450 號 1F	0905-775057
90	豐原家樂福店	台中市豐原區成功路 500 號 2F	0905-606785
91	宜蘭家樂福店	宜蘭縣宜蘭市民權路二段 38 巷 2 號 B2	0905-836903
92	楠梓家樂福店	高雄市楠梓區藍田路 288 號 2F	0905-031809
93	淡新家樂福店	新北市淡水區中山北路二段 383 號 1F	0963-567072
94	斗六家樂福店	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 297 號 2F	0963-597133
95	台中清水中山	台中市清水區中山路 29-2 號	0963-567095
96	台北南港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二段 50 巷 5 號地下 1 樓	0915-613507
97	桃園 A19 環球	桃園市中壢區高鐵南路二段 352 號 2 樓 207 櫃	0905-697930
98	新莊特力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620 號	0963-5670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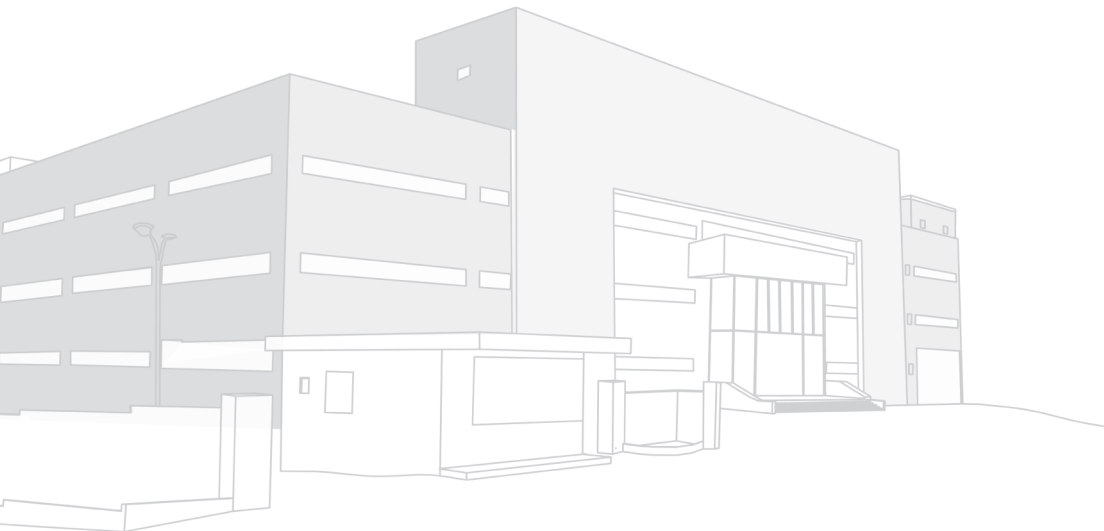
◎ 感謝您參加股東常會 ◎
歡迎您隨時批評指教



詩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林福勤





www.scanteak.com.tw